

衛生福利部法定傳染病醫療服務費用支付作業規範

114 年 12 月 10 日衛授疾字第 1140300940 號函
自 115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

衛生福利部（以下稱本部）為防疫目的，由本部疾病管制署（以下稱疾管署）請本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以下稱健保署）協助辦理公務預算及疫苗基金支付醫療費用，特訂定本作業規範。

壹、法令依據

一、傳染病防治法第四十四條「主管機關對於傳染病病人之處置措施如下：一、第一類傳染病病人，應於指定隔離治療機構施行隔離治療。二、第二類、第三類傳染病病人，必要時，得於指定隔離治療機構施行隔離治療。」，以及同條第三項「各款傳染病病人經主管機關施行隔離治療者，其費用由中央主管機關編列預算支應之」。

二、人類免疫缺乏病毒傳染防治及感染者權益保障條例。

三、傳染病防治法施行細則第十條第一項：「本法第四十四條第三項所定由中央主管機關支應之各類傳染病病人施行隔離治療之費用，指比照全民健康保險醫療費用支付標準核付之醫療費用及隔離治療機構之膳食費」。

四、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感染者治療費用補助辦法。

五、衛生福利部結核病防治費用補助要點。

貳、給付範圍

一、法定傳染病：疾管署傳染病個案通報系統或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內之傳染病病患，經衛生主管機關施行隔離治療之醫療費用。

二、結核病：

(一) 疾管署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之結核病（含疑似）病患、結核病接觸者、潛伏結核感染者，因檢查或治療結核病、潛伏結核感染與提升治療照護品質，於特約醫事服務機構就醫之下列醫療費用：

1. 健保申報費用部分負擔。
2. 因結核病經主管機關施行隔離治療者於隔離治療期間之醫療費用（含膳食費）。
3. 潛伏結核感染檢驗衛教諮詢及抽血、丙型干擾素釋放試驗（簡稱 IGRA，不含試劑費）及其潛伏結核感染治療衛教諮詢等費用。
4. 無健保之結核病（含疑似）病患、結核病接觸者及潛伏結核感染檢驗及治療者之下列醫療費用：

- (1) 無健保之結核病（含疑似）病患醫療費用（含門、住診及住院膳食費）。
- (2) 無健保結核病接觸者檢查費用。
- (3) 無健保潛伏結核感染檢驗之衛教諮詢及抽血、檢驗等費用。
- (4) 無健保潛伏結核感染治療衛教諮詢及檢驗等治療評估及治療(含副作用處理)之醫療費用。

(二)慢性傳染病照護品質計畫之「潛伏結核感染治療品質支付服務計畫」及「照護機構加強型結核病防治計畫」醫療服務費用。

(三)山地鄉結核病主動篩檢費用：

1. 承作「全民健康保險山地離島地區醫療給付效益提升計畫(IDS 計畫)」及「全民健康保險偏鄉地區全人整合照護執行方案(全人照護方案)」山地鄉部分之健保特約醫事服務機構，主動提供

山地鄉民眾胸部 X 光檢查、結核病症狀評估、結核菌快速分子檢測（不含試劑費）之費用。

2. 當年度與地方政府衛生局合作之設籍山地鄉民眾主要就醫院所，主動提供設籍山地鄉到院民眾胸部 X 光檢查、結核病風險及症狀評估服務、結核菌快速分子檢測（不含試劑費）、診斷結果編碼資料處理費之費用。

三、愛滋病毒感染(HIV)：

- (一) 通報人類免疫缺乏病毒(Human Immunodeficiency Virus, HIV)感染及疑似母子垂直感染愛滋者，持足資證明身分之證明文件，至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指定醫事機構，進行 HIV 檢驗及治療之費用，住院治療者其主診斷為 HIV 感染且次診斷符合愛滋病毒伺機性感染，或主診斷為疑似母子垂直感染愛滋個案。
- (二) 另為推動 HIV 感染病患於確診後即刻就醫接受治療，個案得於期限內再完成全國醫療服務卡申辦；疾管署將定期比對，若個案未依規完成醫療卡申辦，經通知於限期內應完成而未完成補辦作業者，疾管署將不再支付其醫療費用。
- (三) HIV 感染者個人式服務費用。
- (四) 孕婦於妊娠期間(含人工流產者)，進行 HIV 初步檢驗及疑似感染愛滋孕婦之 HIV 確認檢驗費用。
- (五) 性傳染病、急性病毒性肝炎或藥癮病患進行 HIV 之檢驗費用。
- (六) 藥癮病患參與愛滋防治與維持治療計畫之醫療服務費用。
- (七) 在臺外籍愛滋感染者服藥 2 年內支持計畫之醫療服務費用。
- (八) 慢性傳染病照護品質計畫之「愛滋照護管理品質支付計畫」醫療服務費用。

四、流感疫苗接種處置費：依衛生福利部年度流感疫苗接種計畫規定接種流感疫苗之處置費用。

五、兒童常規疫苗接種處置費：兒童接種及補種各項常規疫苗之處置費用。

六、成人肺炎鏈球菌疫苗接種處置費：成人接種肺炎鏈球菌疫苗之處置費用。

七、登革熱 NS1 抗原快速診斷試劑費用：符合登革熱病例定義且發病 7 日內，潛伏期有國內、外登革熱流行地區活動史或住家、活動範圍附近有登革熱陽性病例之病患，其使用「登革熱 NS1 快速診斷試劑」之費用。

參、申報及核付

請醫療院所每月併健保醫療費用向本部健保署各分區業務組申請，採代收代付之原則辦理，並依「全民健康保險醫療費用申報與核付及醫療服務審查辦法」核付費用。

本部疾管署得依據上述各項規範或業務計畫，自行或以行政協助方式請健保署辦理審查及抽審作業，經審查發現有溢領及不符規定者，得請健保署各分區業務組追繳費用，並得不再接受違規申報之醫療院所的申報。

申復方式依健保署既有申復方式辦理，並以申復審查為爭議案件最終之處理方式。

本作業如有未盡規範事宜，準用全民健康保險相關法規規定辦理。

一、法定傳染病：

(一) 限由傳染病防治醫療網隔離醫院或經衛生主管機關指定之收治醫院，填報健保署住診醫療費用點數申報格式，且併每月健保費用向健保署各區業務組申報，前開申報格式之醫令清單段之「藥品（項目）代號」或「醫令代碼」欄位，請依疾病別填載法定傳染病項目虛擬醫令代碼：結核病為「NND001」、疑似新型 A 型流感為「NND006」、確診流感/新型 A 型流感為「NND007」、新冠併發重症為「NND009」、麻疹為「NND010」、德國麻疹為「NND011」、疑似 M 痘為「NND013」、M 痘為「NND014」，以及非屬以上之其他法定傳染病為「NND004」，前開 NND 為大寫。因誤植虛擬醫令碼而被核扣，請先與健保署更正虛擬醫令碼再申復。

(二) 醫院填寫「法定傳染病隔離治療建議單」提交地方主管機關認定，其餘法定文件如：法定傳染病隔離治療通知書、法定傳染病解除隔離治療通知書、重新鑑定隔離治療單等由縣市政府衛生局併同前述隔離治療建議單，上傳至疾管署結核病追蹤管理

系統或傳染病通報系統，作為審核，醫院申報費用時無須檢附上述文件。

(三) 案件分類及給付類別填報：

1. 個案當次住院醫療費用（含膳食費）依規定均屬疾管署支付費用，以案件分類 C5（法定傳染病通報且隔離案件）、給付類別 W（行政協助法定傳染病通報且隔離案件）申報。
2. 保險對象當次住院醫療費用中依規定屬疾管署應支付傳染病費用，亦有與傳染病無關之屬健保支付醫療費用者，應拆二筆申報：
 - (1) 當次住院與傳染病有關之醫療費用（含膳食費）：以案件分類 C5（法定傳染病通報且隔離案件）、給付類別 X（法定傳染病通報且隔離之費用拆疾管署及健保支付案件）申報。
 - (2) 當次住院與傳染病無關治療、檢查（原有疾病如癌症治療處置及用藥、罕病用藥、洗腎、糖尿病等）之醫療費用：依全民健康保險支付規定擇健保支付之案件分類、給付類別 X（法定傳染病通報且隔離之費用拆疾管署及健保支付案件）申報。
 - (3) 病房費、護理費及住院診察費等歸入案件分類 C5（法定傳染病通報且隔離案件）申報。
3. 非健保保險對象：當次住院醫療費用與傳染病有關醫療費用，以案件分類 C5（法定傳染病通報且隔離案件）、給付類別 W（行政協助法定傳染病通報且隔離案件）申報，與傳染病無關醫療費用由個案自行負擔。

(四) 就醫序號：病患具健保身分者，請填健保 IC 卡登錄號碼，無健保身分者，請填 IC09。

(五) 部分負擔代碼及點數：

1. 疾管署支付案件：部分負擔代碼 914（行政協助法定傳染病通報隔離案件），部分負擔點數為 0。

2. 與法定傳染病無關之健保支付案件：部分負擔代碼及點數，依全民健康保險部分負擔規定填報及收取。

(六) 法定傳染病項目虛擬醫令代碼之「醫令類別」請填 G (專案支付參考數值)，「支付成數」請填 000，「總量」、「單價」及「點數」等欄位請填報 0，「執行時間-起」欄位填報個案隔離起日，「執行時間-迄」欄位填報個案隔離迄日。切帳申報案件如於申報費用時，個案未解除隔離，則「執行時間-迄」欄位均填報個案隔離起日。

(七) 膳食費部分比照精神病強制住院膳食費於「住院醫療服務點數清單」之「管灌膳食費」欄位填報申報。「法定傳染病隔離住院一般膳食費」，診療項目代碼為 E4001B，健保支付點數 180 點；「法定傳染病隔離住院治療膳食費」，診療項目代碼為 E4002B，健保支付點數 200 點。管灌飲食依健保支付標準支付，超出部分不可再向病患收取，惟如病患要求較高等級飲食，請自付差額。

二、結核病：

(一) 通報結核病（含疑似）病患：

1. 條件：依據病患檢附之「智慧關懷卡」辦理申報，主診斷碼為 A15-A19。
2. 申報對象：凡健保署之特約醫事服務機構均可申報。
3. 申報項目：醫療費用之部分負擔：特約醫事服務機構於醫療費用申報時，「部分負擔代碼」填載免部分負擔代碼「005」，部分負擔金額請填 0。
4. 凡本規範委辦範圍之案件，如尚未領取「智慧關懷卡」，亦可比照辦理。

(二) 結核病接觸者及疾管署計畫執行之特定對象之檢查、潛伏結核感染檢驗及治療：

1. 申報規定：

- (1) 案件分類代碼為「C4」，「就醫序號」請填健保 IC 卡登錄號碼。
- (2) 特約醫事服務機構須於疾管署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完成個案建檔，以利後續維護檢驗及治療結果；接受潛伏結核感染治療者需於疾管署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執行治療開案作業，以利後續個案管理及銜接都治關懷服務。
- (3) 特約醫事服務機構需俟機構或原轉介單位將檢查結果，輸入疾管署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後，始可申報結核病接觸者檢查及潛伏結核感染檢驗費用，疾管署將與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資料勾稽審查。
- (4) 特約醫事服務機構需俟機構或原轉介單位將治療前評估結果及治療處方，輸入疾管署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後，始可申報潛伏結核感染治療費用，疾管署將與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資料勾稽審查。
- (5) 個案於疾管署潛伏結核感染治療指定醫療院所住院時，併行本項目醫療服務(如附表一)且符合給付條件者，該 3 項費用請另以「門診」案件申報，由疾管署支付，申報方式請依門診規定辦理。其餘非疾管署給付項目費用應依照全民健康保險相關申報規定辦理或由個案自費。

2. 主診斷碼：進行潛伏結核感染(LTBI)檢驗主診斷碼為 Z20.1；進行潛伏結核感染治療主診斷碼為 R76.11-R76.12。
3. 紿付條件：依據個案檢附之「TB 接觸者就醫轉介單」、「優先族群就醫轉介單」、「智慧關懷卡」，或為疾管署計畫執行之特定對象包括：山地原鄉、外籍配偶、矯正機關、地方計畫等專案適用。另，共病族群及照護機構對象則分別依(三)共病族群潛伏結核感染檢驗與治療及(四)照護機構加強型結核病防治計畫之規定辦理。
4. 申報項目(如附表一)及申報對象：

(1) 結核病接觸者檢查及潛伏結核感染檢驗：

- A. 醫療費用之部分負擔：特約醫事服務機構於醫療費用申報時，「部分負擔代碼」填載免部分負擔代碼「005」，部分負擔金額請填0，凡健保署之特約醫事服務機構均可申報。
- B. 「潛伏結核感染檢驗衛教諮詢及抽血」：執行結核病接觸者檢查衛教諮詢、抽血者，可申報本項，醫令項目代碼為 E4003C，限疾管署潛伏結核感染治療指定醫療院所（如附表二）方可申報。
- C. 「丙型干擾素釋放試驗（IGRA，不含試劑費）」：執行丙型干擾素釋放試驗(IGRA)者，將檢驗結果(包含各項檢驗數值)上傳疾管署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可申報本項，醫令項目代碼為 E4004C，如為委託其他實驗室代檢，雙方自行協調由一方申報。

(2) 潛伏結核感染治療：限疾管署潛伏結核感染治療指定醫療院所（附表二）申報。

- A. 醫療費用之部分負擔：特約醫事服務機構於醫療費用申報時，「部分負擔代碼」填載免部分負擔代碼「005」，部分負擔金額請填0。
- B. 「潛伏結核感染治療衛教諮詢」：潛伏結核感染檢驗結果為陽性或不確定者完成治療前評估，首次處方開立且完成輸入疾管署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就醫照護日誌，可申報本項，醫令項目代碼為 E4005C。
 - a. 結核病接觸者因再次暴露，醫療院所得依實際服務情形進行申報，不受前次潛伏結核感染治療至本次治療相距天數之限制；但對於接觸者以外之對象，每家醫療院所針對每名個案於 365 日內，僅可申報一次。
 - b. 經評估不加入潛伏結核感染治療者，應將未加入治療原因輸入疾管署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完成後亦可申報本

項目，治療處方及就醫照護日誌免填。

(三) 共病族群潛伏結核感染檢驗與治療：

1. 申報規定：除共病 HIV 感染者須於疾管署 POS LTBI 專案系統建檔，其餘共病族群之申報規定均同前述(二)結核病接觸者及疾管署計畫執行之特定對象之檢查、潛伏結核感染檢驗及治療(詳 P.8)。
2. 主診斷碼：
 - (1) 進行潛伏結核感染(LTBI)檢驗主診斷碼為 Z20.1；進行潛伏結核感染治療主診斷碼為 R76.11-R76.12。
 - (2) 執行共病族群之潛伏結核感染檢驗與治療，除本項目主診斷碼外，均須將疾病之診斷碼(如附表三)列為次診斷；若為因原疾病就醫，並於就醫當次併行潛伏結核感染檢驗或治療，費用應分 2 筆申報：一筆為原疾病治療，依照全民健康保險相關申報規定辦理；另一筆為潛伏結核感染檢驗或治療。門診診察費等項目不得重複申報，亦不得向民眾重複收取掛號費。
3. 紿付條件：
 - (1) 共病族群包含：藥癮者、慢性腹膜或血液透析病人、45 歲以上糖化血色素(HbA1c) \geq 9.0% 之糖尿病病人、60 歲以上慢性阻塞性肺病病人、塵肺症病人、HIV 感染者等。
 - (2) 共病認定標準為附表三所列診斷碼者，其中若為設有年齡限制者，以「就醫年」減去「出生年」計算。
4. 申報項目(如附表一)及申報對象：
 - (1) 潛伏結核感染檢驗：
 - A. 醫療費用之部分負擔：特約醫事服務機構於醫療費用申報時，「部分負擔代碼」填載免部分負擔代碼「005」，部分負擔金額請填 0。
 - B. 「潛伏結核感染檢驗衛教諮詢及抽血」：執行潛伏結核感

染者檢查衛教諮詢、抽血者，可申報本項，醫令項目代碼為 E4003C，限疾管署潛伏結核感染治療指定院所(如附表二)方可申報。每家醫療院所針對每名個案僅可申報一次。

C. 「丙型干擾素釋放試驗（IGRA，不含試劑費）」：執行丙型干擾素釋放試驗(IGRA)者，將檢驗結果(包含各項檢驗數值)上傳疾管署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可申報本項，醫令項目代碼為 E4004C，如為委託其他實驗室代檢，雙方自行協調由一方申報。每家醫療院所針對每名個案僅可申報一次。

(2) 潛伏結核感染治療：限疾管署潛伏結核感染治療指定院所(如附表二)方可申報。

A. 醫療費用之部分負擔：特約醫事服務機構於醫療費用申報時，「部分負擔代碼」填載免部分負擔代碼「005」，部分負擔金額請填 0。

B. 「潛伏結核感染治療衛教諮詢」：潛伏結核感染檢驗結果為陽性或不確定者完成治療評估，首次處方開立且完成輸入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就醫照護紀錄，可申報本項，醫令項目代碼為 E4005C。

- a. 本給付項目每名個案於每家醫療院所僅可申報一次。
- b. 經評估不加入潛伏結核感染治療者，應將未加入治療原因輸入疾管署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完成後亦可申報本項目，治療處方及就醫照護日誌免填。

(四) 慢性傳染病照護品質計畫之「照護機構加強型結核病防治計畫」：

1. 實施期間：自 114 年 1 月 1 日起。

2. 申報規定：

(1) 案件分類代碼為「C4」，「就醫序號」請填健保 IC 卡登錄

號碼；無健保身分者，請填 IC09。

(2) 本項目僅限門診申報，其餘申報規定同前述(二)結核病接觸者及疾管署計畫執行之特定對象之檢查、潛伏結核感染檢驗及治療(詳 P.8)。

3. 主診斷碼：

- (1) 進行照護機構主動發現主診斷碼為 Z11.1；
- (2) 進行潛伏結核感染(LTBI)檢驗(Z20.1)；
- (3) 進行潛伏結核感染(LTBI)治療評估及治療主診斷碼為 R76.11-R76.12。

4. 給付條件：

- (1) 照護機構住民及工作人員。照護機構包含各類住宿型機構，如老人福利機構、一般護理之家、精神護理之家(含精神復健機構)、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榮譽國民之家、住宿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等。
- (2) 特定治療項目：「EJ：慢性傳染病照護品質計畫-照護機構加強型結核病防治計畫」。
- (3) 照護機構對象就醫當次之醫療費用如與結核菌快速分子檢測、潛伏結核感染檢驗或治療無關，屬健保支付醫療費用，應分 2 筆申報：一筆為結核菌快速分子檢測、潛伏結核感染檢驗或治療，並將無關潛伏結核感染檢驗或治療之疾病診斷碼列為次診斷；另一筆與潛伏結核感染檢驗或治療無關之治療或檢查醫療費用依全民健保相關規定申報。門診診察費等項目不得重複申報，亦不得向民眾重複收取掛號費。

5. 申報對象：

- (1) 限經各縣市政府衛生局審核通過承作「照護機構加強型結核病防治計畫」之疾管署潛伏結核感染治療指定院所。
- (2) 為利後續公共衛生轉銜都治關懷送藥服務(DOPT)，參與醫療院所執行本項計畫前，須函文報請照護機構所在地衛生

局審核，函文請檢附「照護機構加強型結核病防治計畫醫療院所申請表」，並同時於疾管署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進行線上申請。衛生局審核通過後，醫療院所始得執行及申報本項計畫。

6. 申報項目（如附表四）：

(1) 照護機構主動發現：

- A. 醫療費用之部分負擔：特約醫事服務機構於醫療費用申報時，「部分負擔代碼」填載免部分負擔代碼「916」，部分負擔金額請填 0。
- B. 「照護機構結核菌快速分子檢測」：定期提供照護機構對象結核病風險及症狀評估，對於胸部 X 光異常或經症狀評估為疑似結核病者，進行結核菌快速分子檢測，包含院所前往照護機構進行檢體採集、痰管及檢驗試劑、保存、運送、檢驗及報告上傳疾管署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等作業，可申報本項，醫令項目代碼為 E8001C。同一個案每三個月限申報一次，且不得重複申報 12182C、12184C。

(2) 潛伏結核感染檢驗：

- A. 醫療費用之部分負擔：特約醫事服務機構於醫療費用申報時，「部分負擔代碼」填載免部分負擔代碼「916」，部分負擔金額請填 0。
- B. 「照護機構潛伏結核感染檢驗評估」：醫療院所提供照護機構對象潛伏結核感染者檢查衛教諮詢，並確認檢驗資格，可申報本項，醫令項目代碼為 E8002C，每人限申報一次，不得重複申報 E4003C。
- C. 「照護機構潛伏結核感染檢驗」：針對院所確認符合潛伏結核感染檢驗資格者，至機構提供潛伏結核感染檢驗服務，執行丙型干擾素釋放試驗，包括前往照護機構進行檢體採集、採血管及檢驗試劑、保存、運送、檢驗及報告(包含各項檢驗數值)上傳疾管署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等作業，可申報本項，醫令項目代碼為 E8003C，每人限

申報一次，不得重複申報 E4004C。

(3) 潛伏結核感染治療評估：

- A. 醫療費用之部分負擔：特約醫事服務機構於醫療費用申報時，「部分負擔代碼」填載免部分負擔代碼「916」，部分負擔金額請填 0。
- B. 「照護機構潛伏結核感染治療評估」：照護機構對象潛伏結核感染檢驗結果為陽性或不確定者，醫療院所提供的潛伏結核感染治療前評估，確認是否符合接受潛伏結核感染治療資格及給予民眾衛教評估，可申報本項，醫令項目代碼為 E8004C，且每人限申報一次，不得重複申報 E4005C。

(4) 潛伏結核感染治療：完成前述潛伏結核感染治療評估，並加入潛伏結核感染治療者，尚可申報其他項目：

- A. 醫療費用之部分負擔：同前述(二)結核病接觸者及疾管署計畫執行之特定對象之檢查、潛伏結核感染檢驗及治療之章節(詳 P.8)。申報方式為主診斷碼為 R76.11、R76.12，案件分類 C4，免部分負擔代碼「005」，部分負擔金額請填 0。
- B. 「潛伏結核感染治療品質支付服務計畫」項目(照護品質費 E7801C-E7804C)：請依照護機構對象實際 LTBI 治療及照護情形申報：主診斷碼：R76.11-R76.12，案件分類 C4，特定治療項目：「EG：慢性傳染病照護品質計畫-潛伏結核感染治療品質支付服務計畫」，免部分負擔代碼「916」，部分負擔金額請填 0。(詳 P.15-17)。
- C. 如當次就醫同時涵蓋前述醫療費用，請分別申報，如有與潛伏結核感染檢驗或治療無關之治療或檢查醫療費用，應依全民健保相關規定另外申報。

7. 院所年度照護品質指標達成費用（如附表四）：承作院所執行本項計畫，依潛伏結核感染檢驗、加入治療率、完成治療率達成情形給予指標達成費。指標達成情形由疾管署於次年度 2 月底前，自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下載之資料計算，並撥付費用予

符合條件之醫療院所，醫療院所無需另行申報。

(五) 慢性傳染病照護品質計畫之「潛伏結核感染治療品質支付服務計畫」：

1. 實施期間：自 114 年 1 月 1 日起。

2. 申報規定：

- (1) 案件分類代碼為「C4」，「就醫序號」具健保身分者，填 ICCD；無健保身分者，請填 IC09。
- (2) 本項目僅限門診申報。
- (3) 特約醫事服務機構需將潛伏結核感染治療者建檔於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 (HIV 感染者於 POS LTBI 專案系統建檔)，並於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開案且登錄治療前胸部 X 光檢查資料、個案身分證號、診療醫師姓名、照護院所名稱、醫療院所個案管理人員、潛伏結核感染治療起始日期及處方種類、性別、體重等相關資料。
- (4) 本項計畫之給付項目無須於民眾診療當日立即申報。醫療院所照護人員須完成確認個案就醫領藥後之實際服藥與完成治療情形，並於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登錄資料後，方可進行申報；倘為具共病者、照護機構對象，應與當次就醫之其他醫療費用分開申報。

3. 主診斷碼：R76.11-R76.12，惟接受器官移植者與生物製劑使用者為 Z22.7。

4. 紿付條件：

- (1) 本項包含結核病個案接觸者及所有疾管署計畫執行之特定對象(山地原鄉、外籍配偶、矯正機關、地方計畫、共病族群及照護機構)，亦包含接受器官移植者與生物製劑使用者，且不限個案是否具健保身分。
- (2) 特約醫事服務機構可請衛生局/所協助，或自行用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確認欲治療個案確實符合疾管署潛伏結核感染檢驗及治療收案對象。

(3) 特定治療項目：「EG：慢性傳染病照護品質計畫-潛伏結核感染治療品質支付服務計畫」。

5. 申報對象：

(1) 限疾管署潛伏結核感染治療指定醫療院所(附表二)執行與申報。

(2) 個案管理人員之編制：

A. 執行院所(衛生所除外)應依潛伏結核感染治療個案及結核病個案之總照護數設置所需個案管理人員：

a. 總照護數=潛伏結核感染治療個案數*0.5 +結核病個案數。

b. 總照護數每達 100 人應設置個案管理人員 1 人，該個案管理人員應具有有效的「結核病個案管理師證書」，並應依個案增加比率酌增個案管理人員數；總照護數未達 100 人之院所，應設置個案管理人員 1 人，該個案管理人員應具「結核病個案管理師教育訓練結業證書」。

範例1：總照護數80人之醫事機構，應設置具結核病個案管理師教育訓練結業證書之個案管理人員1人。

範例2：總照護數150人之醫事機構，應設置具結核病個案管理師證書之個案管理人員1人。

範例3：總照護數250人之醫事機構，應設置具結核病個案管理師證書之個案管理人員2人。

c. 個案管理人員教育訓練及認證證書規範：

甲、結核病個案管理師教育訓練初訓或複訓合格可取得「結核病個案管理師教育訓練結業證書」。

乙、通過結核病個案管理師認證可取得「結核病個案管理師證書」。

B. 如當年度聘任個案管理人員不符合前項規定，次年度本項計畫診療項目之支付點數以 8 折計算。

6. 申報項目（詳如附表五）：

- (1)開立潛伏結核感染治療費：醫令項目代碼為 E7801C。
- (2)第一階段潛伏結核感染治療管理照護費(達 1/3 療程)：醫令項目代碼為 E7802C。
- (3)第二階段潛伏結核感染治療管理照護費(達 2/3 療程)：醫令項目代碼為 E7803C。
- (4)第三階段潛伏結核感染治療管理照護費暨完成治療費(完成完整療程)：醫令項目代碼為 E7804C。
- (5)醫療費用之部分負擔：特約醫事服務機構於醫療費用申報時，「部分負擔代碼」填載免部分負擔代碼「916」，部分負擔金額請填 0。

7. 院所年度照護品質指標達成費用（詳如附表五）：潛伏結核感染治療品質支付服務計畫加入率達 80%（含）以上之院所，給予指標達成費用。指標達成情形由疾管署於次年度 2 月底前，自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下載之資料計算，並撥付費用予符合條件之醫療院所，醫療院所無需另行申報。

- (六)無健保之結核病（含疑似）病患、結核病接觸者之檢查及潛伏結核感染者之檢查、檢驗及治療醫療費用（案件分類：C4）：
1. 個案就醫當時需符合無健保身分（健保署資訊系統無登錄資料為認定標準），但不含來臺自費健康檢查、求醫、依親或觀光等因素而得知為結核病之外籍人士。
 2. 潛伏結核感染治療、潛伏結核感染檢驗衛教諮詢及抽血（醫令代碼：E4003C）、IGRA 檢驗（醫令代碼：E4004C）和潛伏結核感染治療衛教諮詢（醫令代碼：E4005C）等項目，其申報規範比照前述具健保身分者辦理。
 3. 由特約醫事服務機構依據檢附之「智慧關懷卡」、「TB 接觸者就醫轉介單」、「優先族群就醫轉介單」、主診斷碼為附表三之共病族群〔如：藥癮者、慢性腹膜或血液透析病人、45 歲

以上糖化血色素 (HbA1c) $\geq 9.0\%$ 之糖尿病病人、60 歲以上慢性阻塞性肺病病人、塵肺症病人、HIV 感染者等，其中若為設有年齡限制者，以「就醫年」減去「出生年」計算〕，或為疾管署計畫執行之特定對象申報。

4. 特約醫事服務機構凡診治無健保結核病個案主診斷碼為 A15-A19 者，方可以就醫序號「IC09」申報，部分負擔代碼為「005」，部分負擔金額請填 0；餘比照全民健康保險相關申報規定辦理。
5. 特約醫事服務機構凡診治進行無健保之接觸者檢查及潛伏結核感染檢驗，門住診主診斷碼為 Z20.1，方可以就醫序號「IC09」申報，部分負擔代碼「005」，部分負擔金額請填 0；門住診給付項目詳如附表六，另接觸者檢查門診診察費等相關申報作業依健保規定申報，由疾管署支付，其餘不給付項目費用應由病患自費。
6. 特約醫事服務機構凡診治無健保個案潛伏結核感染治療（含副作用處理），門住診主診斷碼需為 R76.11-R76.12，方可以就醫序號「IC09」申報；部分負擔代碼「005」，部分負擔金額請填 0；門住診給付項目詳如附表六，其餘不給付項目費用應由病患自費。
7. 膳食費部分比照精神病強制住院膳食費於「住院醫療服務點數清單」之「管灌膳食費」欄位填報申報。「法定傳染病隔離住院一般膳食費」，診療項目代碼為 E4001B，健保支付點數 180 點；「法定傳染病隔離住院治療膳食費」，診療項目代碼為 E4002B，健保支付點數 200 點。管灌飲食依健保支付標準支付，超出部分不可再向病患收取，惟如病患要求較高等級飲食，請自付差額。

(七) 山地鄉結核病主動篩檢費用（案件分類：C4）：

1. IDS 及全民健康保險偏鄉地區全人整合照護執行方案 - 山地鄉巡迴篩檢方案：

(1) 條件：當年度承作「全民健康保險山地離島地區醫療給付效益提升計畫（IDS 計畫）」或「全民健康保險偏鄉地區全人整合照護執行方案(全人照護方案)」山地鄉部分之健保特約醫事服務機構或全民健康保險偏鄉地區全人整合照護執行方案之院所，主動提供山地鄉民眾結核病篩檢服務，方可申報下列給付項目，主診斷碼請填 Z11.1；前述範圍服務對象與現行 IDS 計畫或全人照護方案之山地鄉部分相同，「山地離島地區醫療服務計畫代碼」請依 IDS 計畫及全人照護方案之規定填寫代碼（如附表七）。病患具健保身分者，「就醫序號」請填健保 IC 卡登錄號碼，病患無健保身分者，「就醫序號」請填 IC09；「部分負擔代碼」填載免部分負擔代碼「005」，部分負擔金額請填 0。

(2) 申報項目（詳如附表八）：

- A. 「山地鄉胸部 X 光檢查」：執行山地鄉胸部 X 光檢查者，可申報本項，醫令項目代碼為 E4006C，相關檢查資料應上傳至疾管署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
- B. 「山地鄉結核病症狀評估」：執行山地鄉結核病症狀評估者，可申報本項，醫令項目代碼為 E4007C，評估結果應上傳至疾管署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疾管署將進行勾稽審查後核付。
- C. 「山地鄉結核菌快速分子檢測（不含試劑費）」：執行山地鄉結核菌快速分子檢測且符合下述條件者，可申報本項，醫令項目代碼為 E4008C，疾管署將自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檢驗資料進行勾稽審查後核付。
 - a. 須先有 90 日內執行「山地鄉胸部 X 光檢查」或「山地鄉結核病症狀評估」紀錄(不限同家醫療院所執行)，對結果為結核相關異常者進行結核菌快速分子檢測，始得申報「山地鄉結核菌快速分子檢測」，且不得另向健保申報 12182C 或 12184C。

b. 「山地鄉胸部 X 光檢查」、「山地鄉結核病症狀評估」

及「山地鄉結核菌快速分子檢測」檢驗結果相關資料須上傳至疾管署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未上傳者不予支付。

D. 「診斷結果編碼資料處理費」：將執行 E4009C 檢查資料結果，依診斷結果編碼，上傳至疾管署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可與 E4009C 合併申報本項，醫令項目代碼為 E4012C。

E. 進行前述篩檢當次併行其他疾病就醫者，費用應分 2 筆申報。

(3) 每位民眾每項目當年度同一醫療院所僅可申報 1 次，限門診申報。

(4) 如為委託其他實驗室代檢，由雙方自行協調由一方申報，惟申報者須符合當年度承作 IDS 計畫或全人照護方案山地鄉部分之健保特約醫事服務機構。

2. 設籍山地鄉民眾主要就醫院所合作方案：

(1) 條件：當年度與地方政府衛生局合作之設籍山地鄉民眾主要就醫院所，主動提供設籍山地鄉到院民眾胸部 X 光檢查、結核病風險及症狀評估服務，方可申報下列給付項目，主診斷碼不限。病患具健保身分者，「就醫序號」請填健保 IC 卡登錄號碼，病患無健保身分者，「就醫序號」請填 IC09；「部分負擔代碼」填載免部分負擔代碼「005」，部分負擔金額請填 0。

(2) 申報對象：當年度與地方政府衛生局合作之公私立健保特約醫事服務機構，年度合作醫事服務機構如附表九。

(3) 申報項目（如附表九）：

A. 「設籍山地鄉民眾胸部 X 光檢查」：主動提供設籍山地鄉到院民眾胸部 X 光檢查者，可申報本項，醫令項目代碼為 E4009C，相關檢查資料應上傳至疾管署結核病追蹤

管理系統，以利進行勾稽審查後核付。

- B. 「設籍山地鄉民眾結核病風險及症狀評估」：主動提供設籍山地鄉到院民眾結核病風險及症狀評估者，可申報本項，醫令項目代碼為 E4010C，評估結果應上傳至疾管署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疾管署將進行勾稽審查後核付。
- C. 「設籍山地鄉民眾結核菌快速分子檢測(不含試劑費)」：執行山地鄉結核菌快速分子檢測且符合下述條件者，可申報本項，醫令項目代碼為 E4011C，疾管署將自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檢驗資料進行勾稽審查後核付。
- 院所須先執行「設籍山地鄉民眾胸部 X 光檢查」或「設籍山地鄉民眾結核病風險及症狀評估」，對結果為結核相關異常者，自檢查日起 90 日內進行結核菌快速分子檢測，始得申報「設籍山地鄉民眾結核菌快速分子檢測」，且不得另向健保申報 12182C 或 12184C。
 - 「設籍山地鄉民眾胸部 X 光檢查」、「設籍山地鄉民眾結核病風險及症狀評估」及「設籍山地鄉民眾結核菌快速分子檢測」檢驗結果相關資料須上傳至疾管署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未上傳者不予支付。
- D. 「診斷結果編碼資料處理費」：將執行 E4009C 檢查資料結果，依診斷結果編碼，上傳至疾管署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可與 E4009C 合併申報本項，醫令項目代碼為 E4012C。
- E. 進行前述篩檢當次併行其他疾病就醫者，費用應分 2 筆申報。

- (4) 設籍山地鄉之每位民眾當年度同一醫療院所可申報 1 次，且限門診申報。

(八) 慢性傳染性結核病（案件分類：C4）：

- 僅限疾管署指定醫療院所（附表十）方可申報，且不可申報膳

食費，給付項目詳如附表十一。

2. 通報結核病病患且主診斷碼為 A15-A19 者，當次就醫如攜帶「智慧關懷卡」，「部分負擔代碼」則填載免部分負擔代碼「005」，部分負擔金額請填 0。

三、愛滋病毒感染(HIV)：

(一) HIV 檢驗及治療之醫療費用：

1. 僅限衛生福利部公告之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指定醫事機構(附表十二)或矯正機關健保醫療特約院所(限代愛滋指定醫院申報，並向疾管署核備者)方可申報。
2. 自 106 年 2 月 4 日起(含)，符合「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感染者治療費用補助辦法」(簡稱補助辦法)規範之補助對象(如附表十三)，其開始服藥 2 年內之醫療費用由疾管署支付、2 年後由健保基金支付(部分負擔皆由疾管署支付)，倘若不符合補助辦法之對象(如：在臺工作之外籍人士)，其開始服藥 2 年內應自費就醫，2 年後若符合健保給付資格，則由健保基金支付(部分負擔應自行支付)。若是開立慢性病連續處方箋，則依實際領藥日期是否已服藥滿 2 年，作為判定該次費用應由疾管署或是健保基金支付。特約醫事服務機構需傳送就醫個案資料給疾管署，透過「申報前資訊系統自動介接」自動檢核個案分類為疾管署或健保署支付。有關「申報前資訊系統自動介接」工作說明書已公告於疾管署全球資訊網(<https://www.cdc.gov.tw>)首頁/傳染病與防疫專題/傳染病介紹/第三類法定傳染病/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愛滋病毒)感染/重要指引及教材。(備註：為利申報作業，請依「申報前資訊系統自動介接」回饋之案件分類進行申報。如遇自動介接回饋之案件分類無法成功申報之情形，建議先與疾管署聯繫確認，勿直接更改案件分類進行申報，以免後續因案件申報錯誤而遭核刪。)

3. 針對符合補助辦法之對象，依就醫個案身分區分，其相關申報方式說明如下：

(1) 確診開始服藥 2 年內之 HIV 醫療費用：

A. 有健保身分之 HIV 感染者：

- a. 主診斷碼：Z21 或 B20；
- b. 案件分類：門診 D1、住院 C1；
- c. 就醫序號：IC 卡號碼；
- d. 部分負擔：載免部分負擔代碼「904」；
- e. 部分負擔金額：0。

B. 無健保身分之 HIV 感染者(醫院若發現無健保身分之 HIV 感染者時，請轉知衛生局/所協助其儘速取得健保身分)：

- a. 主診斷碼：Z21 或 B20；
- b. 案件分類：門診 D1、住院 C1；
- c. 就醫序號：IC09；
- d. 部分負擔：載免部分負擔代碼「904」；
- e. 部分負擔金額：0。

(2) 確診開始服藥 2 年後之 HIV 醫療費用：

A. 有健保身分之 HIV 感染者：請依健保署規定填報 (E2 或 E3)。

B. 無健保身分之 HIV 感染者(醫院若發現無健保身分之 HIV 感染者時，請轉知衛生局/所協助其儘速取得健保身分)：

- a. 主診斷碼：Z21 或 B20；
- b. 案件分類：門診 D1、住院 C1；
- c. 就醫序號：IC09；
- d. 部分負擔：載免部分負擔代碼「904」；
- e. 部分負擔金額：0。

(3) 30 歲以下感染 HIV 女性個案之每年一次子宮頸抹片檢查費用：

A. 主診斷碼：Z21 或 B20；

- B. 案件分類：門診 D1；
- C. 就醫序號：具健保身分為 IC 卡號碼，無健保身分為 IC09；
- D. 部分負擔：載免部分負擔代碼「904」；
- E. 部分負擔金額：0。

(4) 疑似母子垂直感染愛滋個案：

- A. 主診斷碼：P00.89^(備註)；
- B. 案件分類：門診 D1、住院 C1；
- C. 就醫序號：具健保身分為 IC 卡號碼，無健保身分為 IC09；
- D. 部分負擔：載免部分負擔代碼「904」；
- E. 部分負擔金額：0。

備註：P00.89-Newborn (suspected to be) affected by other maternal conditions (懷疑) 其他母體病況影響之新生兒。

4. 針對不符合補助辦法之對象，其相關申報方式說明如下：

- (1) 確診開始服藥 2 年內之愛滋醫療費用：應自費就醫。
- (2) 確診開始服藥 2 年後之愛滋醫療費用：
 - A. 有健保身分之 HIV 感染者：
 - a. 請依健保署規定填報 (E2 或 E3)。
 - b. 部分負擔：應由感染者自行負擔，填報健保醫療費用部分負擔代碼。
 - B. 無健保身分之 HIV 感染者：應自費就醫。

5. 門診申報案件除僅回診追蹤報告未開立任何醫囑者，醫療服務醫令清單至少需含以下一項：

- (1) 抗人類免疫缺乏病毒藥物品項：藥品處方之使用，須符合衛生福利部公告之「抗人類免疫缺乏病毒藥品處方使用規範」(附表十四)。若為疾管署統一採購之藥品，需向疾管署申請，不得再申報是項藥品費用，並請於醫令類別填報「4:不計價」，且依實際情形填報藥品代碼，單價則填 0。
- (2) HIV 感染者檢驗項目 (附表十五)；淋巴球表面標記僅得

申報 12073C 感染性淋巴球。其餘淋巴球檢驗項目含 HLA 單源抗體檢查或其他非直接相關的淋巴球檢驗，為非必要的檢驗項目，故 12074B、12075B、12076B 等其餘淋巴球檢驗不應申報。

(3) 30 歲以下感染 HIV 女性個案之每年一次「子宮頸抹片檢查」（附表十六）。

6. 住院申報案件限主診斷為 HIV 感染且次診斷符合愛滋病毒伺機性感染（附表十七），或主診斷為疑似母子垂直感染愛滋個案。

7. 指定醫院針對慢性病連續處方箋調劑申報注意事項如下：

(1) 本項作業以慢性病連續處方箋內所有藥物皆為 HAART（高效能抗病毒治療藥物）藥品者為限，屬於 HAART 藥品者以健保署最新公告為主。

(2) 感染者如有跨院領取 HAART 慢性病連續處方箋之需求，請就診醫院之個管師與他院個管師取得聯繫後，再由該院個管師協助領藥事宜。

(3) 門診醫療服務點數清單配合填報事項：

A. 案件分類：

a. 當次領藥日期於個案服藥 2 年內者，請填 D1。

b. 當次領藥日期於個案服藥滿 2 年以上者，請依健保署規定填報（E3）。

B. 就醫科別請填接受處方調劑醫院之就醫科別。

C. 就醫日期請填慢性病連續處方箋上之病患原就醫日期。

D. 治療結束日期請填病患實際調劑日期。

E. 部分負擔代號請填 904。

F. 轉入之院所代號或原處方醫療機構代號請填原處方醫療機構代號。

G. 病患是否轉出請填 N。

H. 國際疾病分類號（一）請依原處方醫箋之國際疾病分類碼

欄位之 ICD-10-CM 碼填寫。請注意 D1 案件之國際疾病分類號須為 Z21 或 B20。

- I. 紿藥日份請填本次給藥日份之最高天數。
 - J. 處方調劑方式請填 0。
 - K. 慢性病連續處方箋第 2 次以後調劑者，健保卡就醫序號請依慢性病連續處方箋上調劑記錄欄之序號填 IC02 或 IC03 或 IC04。
 - L. 診治醫師代號請填 N。
 - M. 藥師代號請填調劑藥師之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或外籍居留證號。
8. 指定藥局接受其他指定醫院釋出之慢性病連續處方箋調劑申報注意事項如下：

- (1) 本項作業以慢性病連續處方箋內所有藥物皆為 HAART 藥品者為限，屬於 HAART 藥品者以健保署最新公告為主。
- (2) 有提供此項服務的藥局名單如有更新，將公告於疾管署全球資訊網 (<https://www.cdc.gov.tw>) /首頁/傳染病與防疫專題/傳染病介紹/第三類法定傳染病/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愛滋病毒）感染/治療照護/指定醫事機構/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指定醫事機構名單。
- (3) 藥局領藥服務點數清單配合填報事項：
 - A. 原處方服務機構之案件分類：
 - a. 當次領藥日期於個案服藥 2 年內者，請填 D1（原處方服務機構之案件分類）。
 - b. 當次領藥日期於個案服藥滿 2 年以上者，請依健保署規定填報 (E3)（原處方服務機構之案件分類）。
 - B. 就醫科別請填原處方所列就醫科別。
 - C. 就醫日期請填慢性病連續處方箋上之病患原就醫日期。
 - D. 部分負擔代號請填 904。

- E. 國際疾病分類號請填 Z21 或 B20 。
- F. 紿藥日份請填本次給藥日份之最高天數。
- G. 慢性病連續處方箋第 2 次以後調劑者，健保卡就醫序號請依慢性病連續處方箋上調劑記錄欄之序號填 IC02 或 IC03 或 IC04 。
- H. 診治醫師代號請填醫師之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或外籍居留證號碼或得以原處方服務機構代號替代。
- I. 藥師代號請填調劑藥師之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或外籍居留證號。

(二) HIV 感染者個人式服務費用：

- 1. 限經疾管署核可「愛滋病指定醫事機構整合式服務計畫」之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指定醫事機構(附表十八)，方可申報。
- 2. 主診斷碼為 Z21 或 B20，特約醫事服務機構於醫療費用申報時，病患具健保身分者，就醫序號請填健保 IC 卡登錄號碼；病患無健保身分者，就醫序號請填 IC09；案件分類代碼門診為 D1，「部分負擔代碼」填載免部分負擔代碼「904」，部分負擔金額請填 0 。
- 3. 紿付項目詳如附表十九；本費用之申報，需配合疾管署個案管理系統，將相關問卷鍵入系統。

(三) 孕婦於妊娠期間(含人工流產者)HIV 初步檢驗費用及疑似感染愛滋孕婦之 HIV 確認檢驗費用（案件分類：B9）：

- 1. 限健保特約醫事機構中孕婦產前檢查醫療院所申報。
- 2. 執行孕婦全面愛滋篩檢之當次，併行例行性產檢或人工流產者，前開費用應分 2 筆申報。
- 3. 特約醫事服務機構凡進行孕婦妊娠期間 HIV 篩檢，孕婦具健保身分者，即可以就醫序號「IC40-IC53（助產所請填 IC5A-IC5N）」申報；孕婦無健保身分或進行自費人工流產者，就醫序號請填 IC09；案件分類代碼為「B9」「部分負擔代碼」填載

免部分負擔代碼「009」，部分負擔金額請填 0；給付項目詳如附表二十；如進行人工流產者，主診斷代碼表如附表二十一。

(註：人工流產者包含：使用口服墮胎藥物或子宮搔刮術、引產手術等)

4. 本計畫項目之檢驗如特約院所有代(轉)檢施行者，依代(轉)檢申報規定辦理，接受委託代(轉)檢之醫療院所，醫令調劑方式填「3」。

(四) 性傳染病、急性病毒性肝炎或藥癮病患篩檢 HIV 費用（案件分類：B1）：

1. 條件：特約醫事服務機構對男性不限年齡及「就醫日期」減去「出生日期」小於 65 歲的女性，主診斷為附表二十二之性傳染病、急性病毒性肝炎或藥癮病患篩檢 HIV，方可申報。
2. 申報項目：
 - (1) 就醫當次併行 HIV 篩檢者，費用應分 2 筆申報。
 - (2) 住院中之性病病患，於住院時併行本項篩檢者，該費用列於門診案件內申報。
 - (3) 病患具健保身分者，就醫序號請填 IC10；病患無健保身分者，就醫序號請填 IC09；案件分類代碼為「B1」，「部分負擔代碼」填載免部分負擔代碼「009」，部分負擔金額請填 0；給付項目詳如附表二十。
 - (4) 本計畫項目之檢驗如特約院所有代(轉)檢施行者，依代(轉)檢申報規定辦理，接受委託代(轉)檢之醫療院所，醫令調劑方式填「3」。

(五) 愛滋感染者合併藥癮病患參與愛滋防治與維持治療計畫之醫療服務費用（案件分類：BA）：

1. 限疾管署指定醫療院所（附表二十三），才可申報。
2. 特約醫事服務機構凡進行愛滋防治與維持治療，主診斷碼為（附表二十四）之一者，即可以就醫序號「IC09」申報，案件

分類代碼為「BA」，「部分負擔代碼」填載免部分負擔代碼「904」，部分負擔金額請填 0；給付項目詳如附表二十五及附表二十六，其適用對象如下：

- (1) 附表二十五：國際疾病分類號一填寫「F11.1X 或 F11.2X 或 F11.9X」及國際疾病分類號二填寫「Z21 或 B20」（愛滋藥癮個案），及依衛署疾管愛字第 0960002260 號函辦理之「毒品病患愛滋減害試辦計畫」試辦期間收治之非愛滋個案，至今未退出，比照愛滋個案支付費用者。
- (2) 附表二十六：國際疾病分類號「F11.1X 或 F11.2X 或 F11.9X」（非愛滋藥癮個案）。

(六) 在臺外籍愛滋感染者服藥 2 年內支持計畫：

1. 實施期間：自 113 年 8 月 1 日起。
2. 申報對象：僅限疾管署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指定醫事機構，針對未符合「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感染者治療費用補助辦法」、服藥未滿 2 年且加入「在臺外籍愛滋感染者服藥 2 年內支持計畫」，方可申報下列項目，2 年後則依現行方式辦理。
3. 申報項目：
 - (1) HIV 病毒負荷量檢驗：醫令項目代碼為 14074C。
 - (2) 淋巴球表面標記(CD4 檢驗)：醫令項目代碼為 12071B 或 12073C，並可搭配以下檢驗項目：
 - A. 白血球計數：醫令項目代碼為 08002C。
 - B. 全套血液檢查 I (八項)：醫令項目代碼為 08011C。
 - C. 白血球分類計數：醫令項目代碼為 08013C。
 - (3) 進行前述檢驗申報時，需再申報虛擬醫令代碼 NND015。
 - (4) 本計畫門診及住院申報案件僅限申報上述檢驗項目，進行前述檢驗當次併其他處置(含住院案件主診斷為 HIV 感染且次診斷符合愛滋病毒伺機性感染)，費用應分兩筆申報。
 - (5) 本支持計畫使用藥品為捐贈藥品，加入計畫對象就醫領取

捐贈藥品時，不申報藥品品項。

4. 申報方式：

- (1) 有健保身分之加入計畫對象：
- (2) 主診斷碼：Z21 或 B20；
- (3) 案件分類：門診 D1、住院 C1；
- (4) 就醫序號：IC 卡號碼；
- (5) 部分負擔：載免部分負擔代碼「904」；
- (6) 部分負擔金額：0。
- (7) 輸入醫令代碼：HIV 病毒負荷量檢驗為 14074C，淋巴球表面標記(CD4 檢驗)為 12071B 或 12073C，並可搭配 08002C、08011C 或 08013C 進行申報。
- (8) 輸入虛擬醫令代碼 NND015。

5. 無健保身分之加入計畫對象(醫院若發現無健保身分之 HIV 感染者時，請轉知衛生局/所協助其儘速取得健保身分)。

- (1) 主診斷碼：Z21 或 B20；
- (2) 案件分類：門診 D1、住院 C1；
- (3) 就醫序號：IC09；
- (4) 部分負擔：載免部分負擔代碼「904」；
- (5) 部分負擔金額：0。
- (6) 輸入醫令代碼：HIV 病毒負荷量檢驗為 14074C，淋巴球表面標記(CD4 檢驗)為 12071B 或 12073C，並可搭配 08002C、08011C 及 08013C 進行申報。
- (7) 輸入虛擬醫令代碼 NND015。

(七) 慢性傳染病照護品質計畫之「愛滋照護管理品質支付計畫」：

1. 實施期間：自 114 年 1 月 1 日起。

2. 申報對象：

- (1) 愛滋感染個案發現確診費：全民健康保險特約醫事機構皆可執行。

(2) 個案管理照護及治療監測評估費：

A. 須為衛生福利部公告之「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指定醫事機構」(如附表十二)。名單每季公告，請詳見疾管署全球資訊網首頁>傳染病與防疫專題>傳染病介紹>第三類法定傳染病>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愛滋病毒)感染>治療照護>指定醫事機構專區。

B. 個案管理人員之編制：

a. 執行院所應依照護愛滋感染個案人數設置所需個案管理人員，照護個案數達 100 人，應設置至少 1 名專任個案管理師，未達 100 人者得以專責人員任之。照護個案數超過 100 人以上的院所，依照護個案人數增加個案管理人員數，每增加 100 人應增列 1 人，惟若照護個案當年度領慢性病連續處方箋 2 次以上者，以權重 0.5 人計算人數。

[註]專任：係指聘請愛滋個案管理師全職辦理個案管理相關業務；專責：係指負責個案管理業務，但不限定其為全職或兼職辦理該業務。

b. 如當年度聘任個案管理人員不符合前項規定，次年度本項計畫診療項目之支付點數以 8 折計算。

3. 申報項目(詳如附表二十七)：

- (1) 愛滋感染個案發現確診費：醫令項目代碼為 E7901C。
- (2) 新收案個案管理照護費：醫令項目代碼為 E7902C。
- (3) 追蹤個案管理照護費：醫令項目代碼為 E7903C。
- (4) 個案治療監測評估費：醫令項目代碼為 E7904C。

4. 申報規定：

- (1) 針對疑似感染愛滋病毒者，提供愛滋病毒初步檢驗、確認檢驗及衛教諮詢服務等，並於收到檢驗報告後一週內，透過健保資訊網服務系統(VPN)，完成相關檢驗結果資料上傳，上傳格式詳見附表二十七之二(一)。

(2) 針對穩定就醫之感染者，依據愛滋檢驗及治療指引建議之頻率檢驗 CD4 細胞數及病毒量，以評估監測治療結果與服藥順從性，並於收到檢驗報告後一週內，透過健保資訊網服務系統(VPN)，完成相關檢驗結果資料上傳，上傳格式詳見附表二十七之二(二)。

5. 申報方式：

- (1) 計畫照護對象：愛滋病毒感染者且有至傳染病通報系統通報者。
- (2) 主診斷碼：Z21、B20。
- (3) 案件分類：D1(不論門診或住院，案件分類請以門診 D1 申報)。
- (4) 就醫序號：具健保身分者，請填 ICCD；無健保身分者，請填 IC09。
- (5) 部分負擔：免部分負擔代碼「904」
- (6) 部分負擔金額：0。
- (7) 特定治療項目：EH(慢性傳染病照護品質計畫-愛滋照護管理品質支付計畫)。

四、流感疫苗接種處置費：

(一) 通則：

1. 經費來源：本費用由疾管署疫苗基金支應，不列入健保總額預算。
2. 實施期間：114 年 10 月 1 日起至計畫採購疫苗用罄止。〔除花蓮縣光復鄉安置收容處所相關人員(含收容所住民及工作人員；從寬認定)自 114 年 9 月 25 日起開打、50 至 64 歲無高風險慢性病成人為第二階段 114 年 11 月 1 日開打外；其餘對象均為第一階段 114 年 10 月 1 日開打〕
3. 疾管署已自 111 年度取消健保 IC 卡接種處置費資料上傳規定，

爰無論 IC 卡上傳與否，不會影響流感疫苗接種處置費的核付。

4. 合約院所辦理流感疫苗接種，每劑次補助100元接種處置費，不得再向民眾收取診察費。

5. 花蓮縣光復鄉全體居民、當地衛生所工作人員及投入救災之人員之接種處置費申報及核付作業，得採核付清冊函送健保署定期撥付，或每月併同健保醫療費用向健保署申報採代收代付兩種核付方式擇一辦理，請合約院所勿重複申報，以免相關費用遭核刪。

6. 接種處置費經疾管署審核發現有溢領及不符規定者，得請健保署各分區業務組追繳費用。

7. 本作業如未盡規範事宜，適用全民健康保險相關法規規定辦理。

(二) 校園集中接種場域以及花蓮縣光復鄉接種場域：

1. 校園集中接種場域

(1) 114 年度起於校園場域接種之各類公費流感疫苗接種對象處置費，由疾管署依據合約院所實際上傳至全國性預防接種資訊管理系統（下稱 NIIS；<https://niis.cdc.gov.tw/Login.aspx>）並確實正確註記校園接種之接種資料進行核算，並將核付清冊函送健保署定期撥付接種處置費。

(2) 對象條件或標準：

A. 國小、國中、高中、高職、五專 1-3 年級學生：

a.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註冊（含境外臺校、進修部學生，但不含附設補習學校）。

b. 少年矯正學校學生，以及屬「中途學校-在園教育」性質之兒童及少年安置（教養）機構學生。

c. 依據 107 年 1 月 31 日公布「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所稱之自學學生。

B. 校園內其他公費對象（如 50 歲以上教職員、附設幼兒園幼兒等）。

(3) 校園場域接種處置費核付方式：

114 年度起於校園場域接種流感疫苗之公費對象，如需申請接種處置費者，請運用 NIIS 3.1.1 或 NIIS 離線版或醫療資訊系統 (Hospital Information System, HIS)登錄個案接種資料，並確認完成註記「校園接種」後，透過單筆登錄、批次匯入或 API 介接方式上傳 NIIS。疾管署自 NIIS 下載接種資料，經初步檢核後（校園接種註記、公費批號、重複接種、合約狀態、停權區間等條件）後，並據以核算費用，批次送健保署按月撥付接種處置費。

(4) 校園場域接種對象之接種處置費，主要係由疾管署依據合約院所實際上傳 NIIS 並完成註記校園接種之接種資料核算，請負責接種之合約院所務必確認上傳接種資料已完成「校園接種」註記，避免影響接種處置費核付結果。

(5) 針對持有流感疫苗補接種通知單學生之接種處置費，請參依本作業(三)、校園集中接種以外之其他場域（如合約院所、社區設站、機構、到宅接種等）之說明進行申報。

2. 花蓮縣光復鄉接種場域

(1) 因應 114 年花蓮縣光復鄉馬太鞍堰塞湖溢流災情，於花蓮縣光復鄉接種之居民及救災相關人員之接種處置費，由疾管署依花蓮縣衛生局提供之名冊及統計資料，批次送交健保署按月撥付接種處置費。

(2) 花蓮縣光復鄉接種若採名冊及統計資料方式辦理，請另行提供接種院所名稱、醫事機構代碼、接種總筆數及接種名冊，並請確認完成 NIIS 接種紀錄上傳、接種名冊個案數與總表總劑數相符，其接種身分代碼請統一登錄為「F09（擴大對象）」。

(三) 校園集中接種以外之其他場域(如合約院所、社區設站、機構、到宅接種以及花蓮縣光復鄉接種場域等)：

1. 請醫療院所每月併健保醫療費用向健保署各分區業務組申請，採代收代付之原則辦理，並依全民健康保險醫療費用申報與核付及醫療服務審查辦法核付費用，且應於 NIIS 上傳接種紀錄，疾管署將併同健保署提供之核付資料進行審查。

2. 對象條件或標準：

合約院所以疾管署採購之公費流感疫苗（批號結尾為-CDC），接種於具中華民國國民身分或為持有居留證之外籍人士（包含外交官員證、國際機構官員證及外國機構官員證），且符合疾管署年度流感疫苗接種計畫所訂接種條件之下列公費對象：

- (1) 50 歲以上成年人，以「接種年」減「出生年」計算大於等於 50 歲者。
- (2) 居住於安養機構、長期照顧機構、長期照顧服務機構（含居家式、社區式及機構住宿式服務類）、護理之家（不含產後護理之家）、榮譽國民之家、身心障礙福利服務機構（不含福利服務中心）、身心障礙者社區式服務（含社區日間作業設施、社區式日間照顧服務、家庭托顧及社區居住）個案、呼吸照護中心、精神醫療機構（係指設有急/慢性精神病床或精神科日間留院服務之醫院，不含精神科診所）、精神復健機構（含日間型及住宿型機構）等機構之受照顧者及居家護理個案等且有名冊者。
- (3) 直接照顧上述機構之受照顧者或個案之機構所屬工作人員且有名冊者。
- (4) 具有潛在疾病，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
 - A. 高風險慢性病人，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
 - a. 具有糖尿病、慢性肝病（含肝硬化）、心血管疾病（不含單純高血壓）、慢性肺病、腎臟疾病及免疫低下

(HIV 感染者) 等疾病之門、住診紀錄之患者（疾病代碼表如附表二十八）。

- b. 無法取得上開疾病之門、住診紀錄，但經醫師評估符合者。
 - c. $BMI \geq 30$ 者。
- B. 罕見疾病患者（疾病代碼以國民健康署最新公告為準）。
- C. 重大傷病患者（健保卡內具註記或領有重大傷病證明紙卡者）。

(5) 孕婦及 6 個月內嬰兒之雙親：

- A. 已領取國民健康署編印「孕婦健康手冊」之懷孕婦女，若尚未發給孕婦健康手冊，則可檢附診斷證明書。
- B. 持有嬰兒出生證明文件或完成新生嬰兒登記之戶口名簿之 6 個月內嬰兒之雙親或足堪認定與被收養嬰兒有「先行共同生活」之證明文件（形式不拘，依個案事實從寬認定）（以「嬰兒之雙親接種年月」減「嬰兒出生年月」計算小於等於 6 個月）。

(6) 幼兒園托育人員及工作人員、托育機構專業人員及居家托育人員（保母）且有名冊者：

- A. 幼兒園托育人員及工作人員：包含依據 104 年 7 月 1 日公布之幼兒教育及照顧法所稱教保服務人員，如在幼兒園服務之園長、教師、教保員及助理教保員等，以及幼兒園司機及廚工等非臨時性工作人員。
- B. 托育機構專業人員：托育機構（含托嬰中心、社區公共托育家園）及安置 0 至 2 歲嬰幼兒之兒童及少年安置（教養）機構之主管人員、托育人員、教保人員及助理教保人員等。
- C. 居家托育人員（保母）：領有居家式托育服務登記證書人員。

(7) 出生滿 6 個月以上至國小註冊就學前之幼兒。

(8) 醫事及衛生等單位之防疫相關人員：

- A. 具執業登記醫事人員、醫療院所編制內非醫事人員、值勤之醫事實習學生、衛生保健志工及以勞健保投保資料顯示診所為其投保單位或持診所院長(或代理人)開立在職證明資料認定之工作人員。
- B. 衛生等單位之防疫相關人員且有名冊者：
 - a. 衛生單位第一線防疫人員：包括疾管署與各區管制中心及衛生局(所)之編制人員、第一線聘僱或約用人員、司機、工友等。
 - b. 各消防隊實際執行救護車緊急救護人員。
 - c. 第一線海巡、岸巡人員。
 - d. 國際機場、港口入境安全檢查、證照查驗及第一線關務人員。
 - e. 實施空中救護勤務人員：係指內政部空中勤務總隊所屬空中救護勤務人員及實際執行「金門、連江、澎湖三離島地區救護航空器駐地備勤及運送服務計畫」民間航空公司駐地人員。
 - f. 領有法醫師證書/專科法醫師證書之法醫師。

(9) 禽畜養殖等相關行業工作人員、動物園工作人員及動物防疫人員且有名冊者。

(10) 持有流感疫苗補接種通知單之學生。

(11) 花蓮縣光復鄉全體居民、衛生所工作人員及投入救災之人員。

3. 流感疫苗接種紀錄上傳作業：

(1) 為利民眾及合約院所即時查找年度流感疫苗接種紀錄，以避免重複接種或接種間隔不足情事發生，合約院所應於當日完成接種時或隔日中午前，將個案接種紀錄，以單筆登錄、批次匯入或 API 介接或批次匯入方式上傳至 NIIS。

- (2) 合約院所應於年度接種計畫期間，自行定期檢視及維護上傳接種資料之完整性及正確性，對於接種資料異常情形，應依實際接種情形即時完成補正，避免影響後續接種處置費審核作業及衍生追扣相關爭議。
4. 保險對象因病、其他各項預防接種或預防保健項目就診或住院，經醫師評估可順便接種流感疫苗者，請另以「門診」案件申報流感疫苗接種處置費，並依上開說明上傳公費對象流感疫苗接種紀錄。
5. 門診申報表格填寫規定：
- (1) 門診醫療服務點數申報總表段：該類案件請併入「預防保健」件數及申請金額申報。
- (2) 門診醫療服務點數清單段：
- A. 案件分類：D2（代辦流感疫苗接種）。
 - B. 健保卡就醫序號：請填 IC01。
 - C. 部分負擔代號：請填 009，部分負擔點數請填 0。
 - D. 行政協助項目部分負擔點數：請填 0。
 - E. 合計點數：100 點。
- (3) 門診醫療服務醫令清單段：
- A. 流感疫苗接種處置費 (A2001C) 之醫令類別請填「2：診療明細」，金額請填 100 點。
 - B. 流感疫苗藥品代碼，須依 114 年度公費流感疫苗藥品代碼對照表，填寫實際接種之流感疫苗藥品代碼，醫令類別請填「4：不計價」，金額請填 0。
- ※ 以上兩欄位自 108 年起列入檢核。
- (4) 公費對象不具健保身分但符合疾管署規定之公費流感疫苗接種條件者，及花蓮縣光復鄉相關人員倘無法提供健保卡，請列為異常狀況處理，填寫就醫序號異常代碼「F000」。

(5) 其他申報欄位按現行申報作業規定辦理。

6. 114 年度公費流感疫苗藥品代碼對照表：

藥品代碼	藥品英文名稱	劑型	規格量	藥商	支付價	生效日	備註
J000113277	AdimFlu-S	注射劑	500 MCL	國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00	109/10/1	流感疫苗，非健保給付範圍，不予核定健保價
K001272206	VAXIGRIP	無菌懸浮注射液	0.5ML	賽諾菲股份有限公司	0	114/9/1	流感疫苗，非健保給付範圍，不予核定健保價
K001277206	Fluarix Trivalent Influenza Vaccine	滅菌懸液注射液	0.5ML	荷商葛蘭素史克藥廠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0	114/9/1	流感疫苗，非健保給付範圍，不予核定健保價
K001275206	FLUCELVAX	滅菌懸液注射液	0.5ML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0	114/9/1	流感疫苗，非健保給付範圍，不予核定健保價
J000157206	Fluvacgen	無菌懸浮注射液	0.5ML	高端疫苗生物製劑股份有限公司	0	114/9/1	流感疫苗，非健保給付範圍，不予核定健保價

7. 接種處置費申報期限，依全民健康保險相關法規辦理，合約院所應自提供公費對象流感疫苗接種服務日之次月一日起六個月內，向健保署申報費用，逾期未申報者，不予核付費用。

五、兒童常規疫苗接種處置費：

(一) 實施期間：107 年 1 月 1 日起(106 年依疾管署作業規範辦理)。

(二) 費用申報期間：107 年 9 月 1 日起（執行接種之費用年月）。

(三) 實施對象條件或標準：

- 符合疾管署所訂公費接種條件之兒童接種各項常規疫苗應接種或補種劑次（接種時程及疫苗項目詳如附表二十九）。
- 接種年齡限制為 13 歲以下（接種日 \leq 13 歲生日當日）。

(四) 門診申報表格填寫規定：

- 門診醫療服務點數申請總表：該類案件請併入「預防保健」件數及申請金額申報。

- 門診醫療服務點數清單：

- (1) 案件分類：D2[代辦兒童常規疫苗、流感疫苗及成人肺炎鏈球菌疫苗接種]。
- (2) 健保卡就醫序號：請填 IC01。部分負擔代號：請填 009（新生兒依附註記方式就醫者，請填 903），部分負擔點數請填 0。
- (3) 行政協助項目部分負擔點數：請填 0。
- (4) 合計點數：100 點。

3. 門診醫療服務醫令清單：

- (1) 兒童常規疫苗接種處置費項目代碼為「A2051C」，醫令類別請填「2：診療明細」，金額請填 100 點。
 - (2) 兒童接種常規疫苗請依實際狀況填上藥品(疫苗)代碼(各項疫苗代碼如附表三十)，接種劑次借用「自費特材群組序號」欄位，請依實際之接種劑次填上「001~006」，醫令類別請填「4：不計價」，點數請填 0。
 - (3) 如當次就診同時接種 2 劑兒童常規疫苗，醫令總量請填 2，單價 100 點，申請點數 200 點。當次就診同時接種 2 劑以上兒童常規疫苗者，以此類推。
4. 實施對象因病或併同兒童預防保健項目就診，經醫師評估可同時接種兒童常規疫苗者，可同時支付本項兒童常規疫苗接種處置費。
5. 實施對象當次就診單純接種常規疫苗，支付本項兒童常規疫苗接種處置費，不得再另向健保署申請診察費，亦不再向民眾收取接種診察費。
6. 若當次就診同時接種兒童常規疫苗與流感疫苗，可同時支付流感疫苗及兒童常規疫苗接種處置費。
7. 本項兒童常規疫苗接種處置費之補助係按疫苗劑次核計，每劑申報 100 元。
8. 實施對象於住院期間接種常規疫苗者，該筆接種處置費用請另以「門診」案件申報。

9. 兒童實施對象不具健保身分但符合疾管署規定之公費疫苗接種條件者，請列為異常狀況處理，填寫就醫序號異常代碼「F000」。

10. 其他欄位按現行申報作業規定辦理。

(五) 接種資料上傳作業：

合約院所於提供公費對象接種後，應於 48 小時內將個案接種紀錄，應以系統 API 介接方式上傳全國性預防接種資訊管理系統(NIIS)（尚未完成 API 建置院所，則暫以醫療院所版預防接種紀錄查詢子系統 (<https://hiqs.cdc.gov.tw>) 採媒體匯入方式辦理）。未依前揭規定上傳接種紀錄者，得視情節予以追扣接種處置費。

六、成人肺炎鏈球菌疫苗接種處置費：

(一) 65 歲以上長者自 112 年 10 月 2 日起，19-64 歲 IPD 高風險對象自 114 年 3 月 10 日起實施；55-64 歲原住民自 113 年 1 月 9 日起，肺炎鏈球菌疫苗之藥品代碼僅限 K000492206，後自 114 年 8 月 1 日起新增 K000906206。114 年 7 月 31 日（含）前之給付對象、申報原則，仍依原「成人肺炎鏈球菌疫苗接種處置費申報及核付作業(114 年 2 月更新版)」辦理。

(二) 費用申報期間：65 歲以上長者自 112 年 10 月 2 日起；19-64 歲 IPD 高風險對象自 114 年 3 月 10 日起；55-64 歲原住民自 113 年 1 月 9 日起，肺炎鏈球菌疫苗之藥品代碼僅限 K000492206，後自 114 年 8 月 1 日起新增 K000906206（執行接種之費用年月）。

(三) 實施機構：各縣市預防接種合約院所及衛生所，且為健保特約醫療院所。

(四) 實施對象條件或標準：

1. 長者

- (1) 符合疾管署所訂公費肺炎鏈球菌疫苗接種條件之65歲以上長者（含55-64歲原住民）依接種史提供接種（具中華民國國民身分；如為原住民需具原住民族身分；如為外籍人士，需具健保身分或持有居留證）。
- (2) 接種年齡定義：以「接種年」減「出生年」計算大於等於65歲者；具原住民族身分以「接種年」減「出生年」計算大於等於55歲者【以113年為例，實施對象為民國58年（含）以前出生】。

2. 19-64歲 IPD 高風險對象

- (1) 符合 IPD 高風險對象定義之民眾依接種史提供接種（具中華民國國民身分；如為外籍人士，需具健保身分或持有居留證），且應檢具診斷書 等相關佐證資料，或經醫師依民眾之健保就醫資料或病歷等評估後接種。
- (2) IPD 高風險定義如下：
 - A. 脾臟功能缺損。
 - B. 先天或後天免疫功能不全。
 - C. 人工耳植入。
 - D. 腦脊髓液滲漏。
 - E. 一年內接受免疫抑制劑或放射治療的惡性腫瘤者及器官移植者。
- (3) 接種年齡定義：以「接種年」減「出生年」計算大於等於19歲及小於等於64歲者【以114年為例，實施對象為於民國50年（含）以後出生且95年（含）以前出生】。

(五) 門診申報表格填寫規定：

1. 門診醫療服務點數申請總表：該類案件請併入「預防保健」件數及申請金額申報。
2. 門診醫療服務點數清單：

- (1) 案件分類：D2[代辦兒童常規疫苗、流感疫苗及成人肺炎鏈球菌疫苗接種]。
- (2) 健保卡就醫序號：請填 IC01。部分負擔代號：請填 009，部分負擔點數請填 0。
- (3) 行政協助項目部分負擔點數：請填 0。
- (4) 合計點數：100 點。

3. 門診醫療服務醫令清單：

- (1) 成人肺炎鏈球菌疫苗接種處置費項目代碼為「A3001C」，醫令類別請填「2：診療明細」，金額請填 100 點。
- (2) 成人肺炎鏈球菌疫苗之藥品代碼如下表，113 年 1 月 9 日起至 114 年 7 月 31 日（含）之 55-64 歲原住民肺炎鏈球菌疫苗之藥品代碼僅限 K000492206，醫令類別請填「4：不計價」，點數請填 0。

藥品代碼	許可證字號	中文品名	英文品名	申請商	生效日	上傳 NIIS 疫苗代碼
K000906206	衛署菌疫輸字第 000906 號	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	Prevenar 13, Pneumococcal 13-Valent Conjugate Vaccine	美商惠氏藥廠（亞洲）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112/11/27	13PCV
K000492206	衛署菌疫輸字第 000492 號	紐蒙肺多價性肺炎鏈球菌疫苗	PNEUMOVAX 23 (PNEUMOCOCCAL VACCINE POLYVALENT)	美商默沙東藥廠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112/10/2	PPV

4. 實施對象因病或併同預防保健項目就診，經醫師評估可同時接種成人肺炎鏈球菌疫苗者，可同時支付本項成人肺炎鏈球菌疫苗接種處置費。
5. 實施對象當次就診單純接種成人肺炎鏈球菌疫苗，支付本項成人肺炎鏈球菌疫苗接種處置費，不得再另向健保署申請診察費，亦不再向民眾收取接種診察費。
6. 若當次就診同時接種流感疫苗與成人肺炎鏈球菌疫苗，可同時支付流感疫苗及成人肺炎鏈球菌疫苗接種處置費。
7. 本接種處置費之補助係按疫苗劑次核計，每劑申報 100 元。

8. 實施對象於住院期間接種成人肺炎鏈球菌疫苗者，該筆接種處置費用請另以「門診」案件申報。
9. 長者不具健保身分但符合疾管署規定之公費肺炎鏈球菌疫苗接種條件者，請列為異常狀況處理，填寫就醫序號異常代碼「F000」。
10. 其他欄位按現行申報作業規定辦理。

(六) 接種資料上傳作業：

合約院所於提供公費對象接種後，應於 48 小時內將個案接種紀錄，應以系統 API 介接方式上傳全國性預防接種資訊管理系統(NIIS)（尚未完成 API 建置院所，則暫以醫療院所版預防接種紀錄查詢子系統(<https://hiqs.cdc.gov.tw>)採媒體匯入方式辦理）。未依前揭規定上傳接種紀錄者，得視情節予以追扣接種處置費。

七、登革熱 NS1 抗原快速診斷試劑費用：

- (一) 實施期間：104 年 9 月 17 日至疾管署書面通知終止代辦之日止。
- (二) 實施機構：全民健保特約醫療院所（不含特約交付機構）。
- (三) 實施對象：具健保身分符合以下 1 至 3 全部條件，經醫師判定需進一步檢驗者（ICD-9 編碼限定範圍：061、065.4、066.3、V73.5；自 105 年 1 月 1 日起 ICD-10 編碼限定範圍：A90、A91、A92、A98.8、Z11.59），同一醫院同一病患同日就診僅能申報一次，住院病人適用：
 1. 符合登革熱病例定義（附表三十二）；
 2. 發病 7 天內；
 3. 潛伏期有國內、外登革熱流行地區活動史，或住家、活動範圍附近有登革熱陽性病例之病患。

(四) 保險對象符合前項條件，當次就醫經醫師診療有執行「登革熱 NS1 抗原快速診斷試劑」檢驗者，該項檢驗費用獨立一筆申報（於當次健保卡就醫資料登錄及上傳），門診申報表格填寫規定如下：

1. 門診醫療服務點數申報總表：該筆診斷試劑費用併入「預防保健」件數及申請金額申報。
2. 門診醫療服務點數清單：
 - (1) 案件分類：DF（代辦登革熱 NS1 抗原快速診斷試劑）。
 - (2) 健保卡就醫序號：請填 ICDF。
 - (3) 部分負擔代號：請填 009，部分負擔金額請填 0。
 - (4) 國際疾病號分類號：061、065.4、066.3、V73.5；自 105 年 1 月 1 日起為 A90、A91、A92、A98.8、Z11.59。
 - (5) 代辦費用金額：300 點，每點一元。
 - (6) 合計金額：300 點。
3. 門診醫療服務醫令清單：

登革熱 NS1 抗原快速診斷試劑代碼 (E5001C) 之醫令類別請填「2：診療明細」，金額請填 300 點。

(五) 保險對象因疾病需要，於住院中併行上開「登革熱 NS1 抗原快速診斷試劑」檢驗者，該筆檢驗費用請另以「門診」案件申報。

(六) 其他欄位按現行申報作業規定辦理。

申報彙整表			
項目	執行機構規定	申報規定-門診	申報規定-住院
法定傳染病	<u>傳染病防治醫</u> <u>療網</u> 隔離醫院 或經衛生主管機關指定之收治醫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電子申報。 請依疾病別填載法定傳染病項目虛擬醫令代碼：結核病為「NN001」、疑似新型 A 型流感為「NN006」、確診流感/新型 A 型流感為「NN007」、新冠併發重症為「NN009」、麻疹為「NN010」、德國麻疹為「NN011」、疑似 M 痘為「NN013」、M 痘為「NN014」，以及非屬以上之其他法定傳染病為「NN004」，前開 NND 為大寫。因誤植虛擬醫令碼而被核扣，請先與健保署更正虛擬醫令碼再申復。 醫院填寫「法定傳染病隔離治療建議單」提交地方主管機關認定，其餘法定文件如：法定傳染病隔離治療通知書、法定傳染病解除隔離治療通知書、重新鑑定隔離治療單等由縣市政府衛生局併同前述隔離治療建議單，上傳至疾管署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或傳染病個案通報系統，作為審核，醫院申報費用時無須檢附該些法定文件。 案件分類及給付類別填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個案當次住院醫療費用（含膳食費）依規定均屬疾管署支付費用，以案件分類 C5（法定傳染病通報且隔離案件）、給付類別 W（行政協助法定傳染病通報且隔離案件）申報。 健保保險對象當次住院醫療費用中依規定屬疾管署應支付傳染病費用，亦有與傳染病無關之屬健保支付醫療費用者，應拆二筆申報： A. 當次住院與傳染病有關之醫療費用（含膳

申報彙整表			
項目	執行機構規定	申報規定-門診	申報規定-住院
			<p>食費)：以案件分類 C5 (法定傳染病通報且隔離案件)、給付類別 X (法定傳染病通報且隔離之費用拆疾管署及健保支付案件) 申報。</p> <p>B. 當次住院與傳染病無關治療、檢查（原有疾病如癌症治療處置及用藥、罕病用藥、洗腎、糖尿病等）之醫療費用：依全民健康保險支付規定擇健保支付之案件分類、給付類別 X (法定傳染病通報且隔離之費用拆疾管署及健保支付案件) 申報。</p> <p>C. 病房費、護理費及住院診察費等歸入案件分類 C5 (法定傳染病通報且隔離案件) 申報。</p> <p>(3)非健保保險對象：當次住院醫療費用與傳染病有關醫療費用，以案件分類 C5 (法定傳染病通報且隔離案件)、給付類別 W (行政協助法定傳染病通報且隔離案件)申報，與傳染病無關醫療費用由個案自行負擔。</p> <p>4. 就醫序號：病患具健保身分者，請填健保 IC 卡登錄號碼，無健保身分者，請填 IC09。</p> <p>5. 部分負擔代碼及點數：</p> <p>(1)疾管署支付案件：部分負擔由疾管署墊付，該案件部分負擔代碼為 914 (行政協助法定傳染病通報隔離案件)，部分負擔點數為 0。</p> <p>(2)全民健保支付案件：部分負擔代碼及點數，依全民健康保險部分負擔規定填報及收取。</p> <p>6. 法定傳染病項目虛擬醫令代碼之「醫令類別」請</p>

申報彙整表			
項目	執行機構規定	申報規定-門診	申報規定-住院
			<p>填 G (專案支付參考數值)，「支付成數」請填 000，「總量」、「單價」及「點數」等欄位請填報 0，「執行時間-起」欄位填報個案隔離起日，「執行時間-迄」欄位填報個案隔離迄日。切帳申報案件如於申報費用時，個案未解除隔離，則「執行時間-迄」欄位均填報個案隔離起日。</p> <p>7. 膳食費部分比照精神病強制住院膳食費於「住院醫療服務點數清單」之「管灌膳食費」欄位填報申報。「法定傳染病隔離住院一般膳食費」，診療項目代碼為 E4001B，健保支付點數 180 點；「法定傳染病隔離住院治療膳食費」，診療項目代碼為 E4002B，健保支付點數 200 點。管灌飲食依健保支付標準支付，超出部分不可再向病患收取，惟如病患要求較高等級飲食，請自付差額。</p>
通報結核病(含疑似)病患	健保署之特約醫事服務機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條件：依據病患檢附之「智慧關懷卡」辦理申報，主診斷碼為 A15-A19。 申報對象：凡健保署之特約醫事服務機構均可申報。 申報項目： 醫療費用之部分負擔：特約醫事服務機構於醫療費用申報時，「部分負擔代碼」填載免部分負擔代碼「005」，部分負擔金額請填 0。 凡本規範委辦範圍之案件，如尚未領取「智慧關懷卡」，亦可比照辦理。 	同門診規定

申報彙整表			
項目	執行機構規定	申報規定-門診	申報規定-住院
結核病接觸者及疾管署計畫執行之特定對象之檢查、潛伏結核感染檢驗及治療	1. 健保署之特約醫事服務機構 2. 潛伏結核感染治療指定醫療院所詳如附表二	<p>1. 申報規定：</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案件分類代碼為「C4」，「就醫序號」請填健保 IC 卡登錄號碼。 (2) 特約醫事服務機構須於疾管署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完成個案建檔，以利後續維護檢驗及治療結果；接受潛伏結核感染治療者需並於疾管署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執行治療開案作業，以利後續個案管理及銜接都治關懷服務。 (3) 特約醫事服務機構需俟機構或原轉介單位將檢查結果，輸入疾管署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後，始可申報結核病接觸者檢查及潛伏結核感染檢驗費用，疾管署將與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資料勾稽審查。 (4) 特約醫事服務機構需俟機構或原轉介單位將治療前評估結果及治療處方，輸入疾管署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後，始可申報潛伏結核感染治療費用，疾管署將與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資料勾稽審查。 <p>2. 主診斷碼：進行潛伏結核感染(LTBI)檢驗主診斷碼為Z20.1；進行潛伏結核感染治療主診斷碼為R76.11-R76.12。</p> <p>3. 給付條件：依據個案檢附之「TB 接觸者就醫轉介單」、「優先族群就醫轉介單」、「智慧關懷卡」，或為疾管署計畫執行之特定對象包括：山地原鄉、外籍配偶、矯正機關、地方計畫等專案適用。另，共病族群及照護機構對象則分別依(三)共病族群潛伏結核感染檢驗與治療及(四)照護機構加強型結核病防治計畫之規定辦理。</p> <p>4. 申報項目(如附表一)及申報對象：</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結核病接觸者檢查及潛伏結核感染檢驗： A. 醫療費用之部分負擔：特約醫事服務機構於醫療費用 	個案於疾管署潛伏結核感染治療指定醫療院所住院時，併行本項目醫療服務(如附表一)且符合給付條件者，該 3 項費用請另以「門診」案件申報，由疾管署支付，申報方式請依門診規定辦理。其餘非疾管署給付項目費用應依照全民健康保險相關申報規定辦理或由個案自費。

申報彙整表			
項目	執行機構規定	申報規定-門診	申報規定-住院
		<p>申報時，「部分負擔代碼」填載免部分負擔代碼「005」，部分負擔金額請填 0，凡健保署之特約醫事服務機構均可申報。</p> <p>B. 「潛伏結核感染檢驗衛教諮詢及抽血」：醫令項目代碼為 E4003C，限疾管署潛伏結核感染治療指定醫院（如附表二）方可申報。</p> <p>C. 「丙型干擾素釋放試驗（IGRA，不含試劑費）」：醫令項目代碼為 E4004C。如為委託其他實驗室代檢，雙方自行協調由一方申報。</p> <p>(2) 潛伏結核感染治療：限疾管署潛伏結核感染治療指定醫療院所（附表二）申報。</p> <p>A. 醫療費用之部分負擔：特約醫事服務機構於醫療費用申報時，「部分負擔代碼」填載免部分負擔代碼「005」，部分負擔金額請填 0。</p> <p>B. 「潛伏結核感染治療衛教諮詢」：潛伏結核感染檢驗結果為陽性或不確定者完成治療前評估，首次處方開立且完成輸入疾管署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就醫照護日誌，可申報本項，醫令項目代碼為 E4005C。</p> <p>a. 結核病接觸者因再次暴露，醫療院所得依實際服務情形進行申報，不受前次潛伏結核感染治療至本次治療相距天數之限制；但對於接觸者以外之對象，每家醫療院所針對每名個案於 365 日內，僅可申報一次。</p> <p>b. 經評估不加入潛伏結核感染治療者，應將未加入 LTBI 原因輸入疾管署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完成後亦可申報本項目，治療處方及就醫照護日誌免填。</p>	

申報彙整表			
項目	執行機構規定	申報規定-門診	申報規定-住院
共病族群潛伏結核 感染檢驗與治療	1. 健保署之 特約醫事 服務機構 2. 潛伏結核 感染治療 指定醫療 院所詳如 附表二	<p>1. 申報規定：除共病 HIV 感染者須於疾管署 POS LTBI 專案系統建檔，其餘共病族群之申報規定均同前述「結核病接觸者及疾管署計畫執行之特定對象之檢查、潛伏結核感染檢驗及治療」。</p> <p>2. 主診斷碼：</p> <p>(1) 進行潛伏結核感染(LTBI)檢驗主診斷碼為 Z20.1；進行潛伏結核感染治療主診斷碼為 R76.11-R76.12。</p> <p>(2) 執行共病族群之潛伏結核感染檢驗與治療，除本項目主診斷碼外，均須將疾病之診斷碼(如附表三)列為次診斷；若為因原疾病就醫，並於就醫當次併行潛伏結核感染檢驗或治療，費用應分 2 筆申報：一筆為原疾病治療，依照全民健康保險相關申報規定辦理；另一筆為潛伏結核感染檢驗或治療。門診診察費等項目不得重複申報，亦不得向民眾重複收取掛號費。</p> <p>3. 紿付條件：</p> <p>(1) 共病族群包含：藥癮者、慢性腹膜或血液透析病人、45 歲以上糖化血色素(HbA1c)$\geq 9.0\%$之糖尿病病人、60 歲以上慢性阻塞性肺病病人、塵肺症病人、HIV 感染者等。</p> <p>(2) 共病認定標準為附表三所列診斷碼者，其中若為設有年齡限制者，以「就醫年」減去「出生年」計算。)</p> <p>4. 申報項目(如附表一)及申報對象：</p> <p>(1) 潛伏結核感染檢驗：</p> <p>A. 醫療費用之部分負擔：特約醫事服務機構於醫療費用申報時，「部分負擔代碼」填載免部分負擔代碼「005」，部分負擔金額請填 0。</p> <p>B. 「潛伏結核感染檢驗衛教諮詢及抽血」：執行潛伏結核感染者檢查衛教諮詢、抽血者，可申報本項，醫令</p>	個案於疾管署潛伏結核感染治療指定醫療院所住院時，併行本項目醫療服務(如附表一)且符合給付條件者，該 3 項費用請另以「門診」案件申報，由疾管署支付，申報方式請依門診規定辦理。其餘非疾管署給付項目費用應依照全民健康保險相關申報規定辦理或由個案自費。

申報彙整表			
項目	執行機構規定	申報規定-門診	申報規定-住院
		<p>項目代碼為 E4003C，限疾管署潛伏結核感染治療指定院所(如附表二)方可申報。每家醫療院所針對每名個案僅可申報一次。</p> <p>C. 「丙型干擾素釋放試驗 (IGRA，不含試劑費)」：執行丙型干擾素釋放試驗(IGRA)者，將檢驗結果(包含各項檢驗數值)輸入疾管署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可申報本項，醫令項目代碼為 E4004C，如為委託其他實驗室代檢，雙方自行協調由一方申報。每家醫療院所針對每名個案僅可申報一次。</p> <p>(2)潛伏結核感染治療：限疾管署潛伏結核感染治療指定院所(如附表二)方可申報。</p> <p>A. 醫療費用之部分負擔：特約醫事服務機構於醫療費用申報時，「部分負擔代碼」填載免部分負擔代碼「005」，部分負擔金額請填 0。</p> <p>B. 「潛伏結核感染治療衛教諮詢」：潛伏結核感染檢驗結果為陽性或不確定者完成治療評估，首次處方開立且完成輸入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就醫照護紀錄，可申報本項，醫令項目代碼為 E4005C。</p> <p>a. 本給付項目每名個案於每家醫療院所僅可申報一次。</p> <p>b. 經評估不加入潛伏結核感染治療者，應將未加入 LTBI 原因輸入疾管署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完成後亦可申報本項目，治療處方及就醫照護日誌免填。</p>	
慢性傳染病照護品質計畫之「照護機構加強型結核病防治計畫」	1. 健保署之特約醫事服務機構 2. 潛伏結核	1. 申報規定： (1) 案件分類代碼為「C4」，「就醫序號」請填健保 IC 卡登錄號碼；無健保身分者，請填 IC09。 (2) 本項目僅限門診申報，其餘申報規定同前述「結核病接	

申報彙整表			
項目	執行機構規定	申報規定-門診	申報規定-住院
	<p>感染治療 指定醫療 院所詳如 附表二</p> <p>3. 經各縣市 政府衛生 局審核通 過</p>	<p>觸者及疾管署計畫執行之特定對象之檢查、潛伏結核感 染檢驗及治療」。</p> <p>2. 主診斷碼：</p> <p>(1) 進行照護機構主動發現主診斷碼為 Z11.1；</p> <p>(2) 進行潛伏結核感染(LTBI)檢驗(Z20.1)；</p> <p>(3) <u>進行潛伏結核感染(LTBI)</u>治療評估及治療主診斷碼為 R76.11-R76.12。</p> <p>3. 進行照護機構主動發現主診斷碼為 Z11.1；進行潛伏結核感 染(LTBI)檢驗(Z20.1)及治療評估主診斷碼為 R76.11- R76.12。</p> <p>4. 紿付條件：</p> <p>(1) 照護機構住民及工作人員。照護機構包含各類住宿型機 構，如老人福利機構、一般護理之家、精神護理之家(含 精神復健機構)、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榮譽國民之家、住 宿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等。</p> <p>(2) 特定治療項目：「EJ：慢性傳染病照護品質計畫-照護機 構加強型結核病防治計畫」。</p> <p>(3) 照護機構對象就醫當次之醫療費用如與結核菌快速分子 檢測、潛伏結核感染檢驗或治療無關，屬健保支付醫療 費用，應分 2 筆申報：一筆為結核菌快速分子檢測、潛 伏結核感染檢驗或治療，並將無關潛伏結核感染檢驗或 治療之疾病診斷碼列為次診斷；另一筆與潛伏結核感染 檢驗或治療無關之治療或檢查醫療費用依全民健保相關 規定申報。門診診察費等項目不得重複申報，亦不得向 民眾重複收取掛號費。</p> <p>5. 申報對象：</p> <p>(1) 限經各縣市政府衛生局審核通過承作「照護機構加強型</p>	

申報彙整表			
項目	執行機構規定	申報規定-門診	申報規定-住院
		<p>結核病防治計畫」之疾管署潛伏結核感染治療指定院所。</p> <p>(2) 為利後續公共衛生轉銜都治關懷送藥服務(DOPT)，參與醫療院所執行本項計畫前，須函文報請照護機構所在地衛生局審核，函文請檢附「照護機構加強型結核病防治計畫醫療院所申請表」，並同時於疾管署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進行線上申請。衛生局審核通過後，醫療院所始得執行及申報本項計畫。</p> <p>6. 申報項目(如附表四)：</p> <p>(1) 照護機構主動發現：</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醫療費用之部分負擔：特約醫事服務機構於醫療費用申報時，「部分負擔代碼」填載免部分負擔代碼「916」，部分負擔金額請填 0。 B. 「照護機構結核菌快速分子檢測」：定期提供照護機構對象結核病風險及症狀評估，對於胸部 X 光異常或經症狀評估為疑似結核病者，進行結核菌快速分子檢測，包含院所前往照護機構進行檢體採集、痰管及檢驗試劑、保存、運送、檢驗及報告上傳疾管署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等作業，可申報本項，醫令項目代碼為 E8001C。同一個案每三個月限申報一次，且不得重複申報 12182C、12184C。 <p>(2) 潛伏結核感染檢驗：</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醫療費用之部分負擔：特約醫事服務機構於醫療費用申報時，「部分負擔代碼」填載免部分負擔代碼「916」，部分負擔金額請填 0。 B. 「照護機構潛伏結核感染檢驗評估」：醫療院所提供的照護機構對象潛伏結核感染者檢查衛教諮詢，並確認檢驗資格，可申報本項，醫令項目代碼為 E8002C， 	

申報彙整表			
項目	執行機構規定	申報規定-門診	申報規定-住院
		<p>每人限申報一次，不得重複申報 E4003C。</p> <p>C. 「照護機構潛伏結核感染檢驗」：針對院所確認符合潛伏結核感染檢驗資格者，至機構提供潛伏結核感染檢驗服務，執行丙型干擾素釋放試驗，包括前往照護機構進行檢體採集、採血管及檢驗試劑、保存、運送、檢驗及報告（包含各項檢驗數值）上傳疾管署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等作業，可申報本項，醫令項目代碼為 E8003C，每人限申報一次，不得重複申報 E4004C。</p> <p>(3) 潛伏結核感染治療評估：</p> <p>A. 醫療費用之部分負擔：特約醫事服務機構於醫療費用申報時，「部分負擔代碼」填載免部分負擔代碼「916」，部分負擔金額請填 0。</p> <p>B. 「照護機構潛伏結核感染治療評估」：照護機構對象潛伏結核感染檢驗結果為陽性或不確定者，醫療院所提供的潛伏結核感染治療前評估，確認是否符合接受潛伏結核感染治療資格及給予民眾衛教評估，可申報本項，醫令項目代碼為 E8004C，且每人限申報一次，不得重複申報 E4005C。</p> <p>(4) <u>潛伏結核感染治療：完成前述潛伏結核感染治療評估，並加入潛伏結核感染治療者，尚可申報其他項目：</u></p> <p>A. <u>醫療費用之部分負擔：同前述(二)結核病接觸者及疾管署計畫執行之特定對象之檢查、潛伏結核感染檢驗及治療之章節(詳 P.8)。申報方式為主診斷碼為 R76.11、R76.12，案件分類 C4，免部分負擔代碼「005」，部分負擔金額請填 0。</u></p> <p>B. <u>「潛伏結核感染治療品質支付服務計畫」項目(照護品質費 E7801C-E7804C)：請依照護機構對象實際</u></p>	

申報彙整表			
項目	執行機構規定	申報規定-門診	申報規定-住院
		<p><u>LTBI 治療及照護情形申報：主診斷碼：R76.11-R76.12，案件分類 C4，特定治療項目：「EG：慢性傳染病照護品質計畫-潛伏結核感染治療品質支付服務計畫」，免部分負擔代碼「916」，部分負擔金額請填 0。(詳 P.15-17)。</u></p> <p><u>C. 如當次就醫同時涵蓋前述醫療費用，請分別申報，如有與潛伏結核感染檢驗或治療無關之治療或檢查醫療費用，應依全民健保相關規定另外申報。</u></p> <p>7. 院所年度照護品質指標達成費用(如附表四)：承作院所執行本項計畫，依潛伏結核感染檢驗、加入治療率、完成治療率達成情形給予指標達成費。指表達成情形由疾管署於次年度 2 月底前，自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下載之資料計算，並撥付費用予符合條件之醫療院所，醫療院所無需另行申報。</p>	
慢性傳染病照護品質計畫之「潛伏結核感染治療品質支付服務計畫」	1. 健保署之特約醫事服務機構 2. 潛伏結核感染治療指定醫療院所詳如附表二	1. 申報規定： (1) 案件分類代碼為「C4」，「就醫序號」具健保身分者，填 ICCD；無健保身分者，請填 IC09。 (2) 本項目僅限門診申報。 (3) 特約醫事服務機構需將潛伏結核感染治療者建檔於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 (HIV 感染者於 POS LTBI 專案系統建檔)，並於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開案且登錄治療前胸部 X 光檢查資料、個案身分證號、診療醫師姓名、照護院所名稱、醫療院所個案管理人員、潛伏結核感染治療起始日期及處方種類、性別、體重等相關資料。 (4) 本項計畫之給付項目無須於民眾診療當日立即申報。醫療院所照護人員須完成確認個案就醫領藥後之實際服藥與完成治療情形，並於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登錄資料後，方可進行申報；倘為具共病者、照護機構對象，應	

申報彙整表			
項目	執行機構規定	申報規定-門診	申報規定-住院
		<p>與當次就醫之其他醫療費用分開申報。</p> <p>2. 主診斷碼：R76.11-R76.12，惟接受器官移植者與生物製劑使用者為 Z22.7 。</p> <p>3. 紿付條件：</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項包含結核病個案接觸者及所有疾管署計畫執行之特定對象(山地原鄉、外籍配偶、矯正機關、地方計畫、共病族群及照護機構)，亦包含接受器官移植者與生物製劑使用者，且不限個案是否具健保身分。 (2) 特約醫事服務機構可請衛生局/所協助，或自行用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確認欲治療個案確實符合疾管署潛伏結核感染檢驗及治療收案對象。 (3) 特定治療項目：「EG：慢性傳染病照護品質計畫-潛伏結核感染治療品質支付服務計畫」。 <p>4. 申報對象：</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限疾管署潛伏結核感染治療指定醫療院所（附表二）執行與申報。 (2)個案管理人員之編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執行院所(<u>衛生所除外</u>)應依潛伏結核感染治療個案及結核病個案之總照護數設置所需個案管理人員： a.總照護數=潛伏結核感染治療個案數*0.5 +結核病個案數。 b.總照護數每達 100 人應設置個案管理人員 1 人，<u>該個案管理人員應具「結核病個案管理師證書」</u>，並應依個案增加比率酌增個案管理人員數；總照護數未達 100 人者<u>之院所</u>，<u>應設置個案管理人員 1 人</u>，<u>該個案管理人員應具「結核病個案管理師教育訓練結業證書」</u>。 	

申報彙整表		
項目	執行機構規定	申報規定-門診
		<p><u>範例1：總照護數80人之醫事機構，應設置具結核病個案管理師教育訓練結業證書之個案管理人員1人。</u></p> <p><u>範例2：總照護數150人之醫事機構，應設置具結核病個案管理師證書之個案管理人員1人。</u></p> <p><u>範例3：總照護數250人之醫事機構，應設置具結核病個案管理師證書之個案管理人員2人。</u></p> <p>c.<u>個案管理人員教育訓練及認證證書規範：</u></p> <p>甲、<u>結核病個案管理師教育訓練初訓或複訓合格可取得「結核病個案管理師教育訓練結業證書」。</u></p> <p>乙、<u>通過結核病個案管理師認證可取得「結核病個案管理師證書」。</u></p> <p>B. 如當年度聘任<u>之</u>個案管理人員不符合前項規定，次年度本項計畫診療項目之支付點數以8折計算。</p> <p>5. 申報項目（如附表五）：</p> <p>(1)開立潛伏結核感染治療費：醫令項目代碼為E7801C。</p> <p>(2)第一階段潛伏結核感染治療管理照護費(達1/3療程)：醫令項目代碼為E7802C。</p> <p>(3)第二階段潛伏結核感染治療管理照護費(達2/3療程)：醫令項目代碼為E7803C。</p> <p>(4)第三階段潛伏結核感染治療管理照護費暨完成治療費(完成完整療程)：醫令項目代碼為E7804C。</p> <p>(5)醫療費用之部分負擔：特約醫事服務機構於醫療費用申報時，「部分負擔代碼」填載免部分負擔代碼「916」，部分負擔金額請填0。</p> <p>6. 院所年度照護品質指標達成費用（詳如附表五）：潛伏結核感染治療品質支付服務計畫加入率達80%（含）以上之院</p>

申報彙整表			
項目	執行機構規定	申報規定-門診	申報規定-住院
無健保之結核病(含疑似)病患、結核病接觸者之檢查及潛伏結核感染者之檢查、檢驗及治療醫療費用	1.健保署之特約醫事服務機構 2.潛伏結核感染治療指定醫療院所詳如附表二	<p>所，給予指標達成費用。指標達成情形由疾管署於次年度2月底前，自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下載之資料計算，並撥付費用予符合條件之醫療院所，醫療院所無需另行申報。</p> <p>1. 個案就醫當時需符合無健保身分（健保署資訊系統無登錄資料為認定標準），但不含來臺自費健康檢查、求醫、依親或觀光等因素而得知為結核病之外籍人士。</p> <p>2. 潛伏結核感染治療、潛伏結核感染檢驗衛教諮詢及抽血（醫令代碼：E4003C）、IGRA 檢驗（醫令代碼：E4004C）和潛伏結核感染治療衛教諮詢（醫令代碼：E4005C）等項目，其申報規範比照前述具健保身分者辦理。</p> <p>3. 由特約醫事服務機構依據個案檢附之「智慧關懷卡」、「TB接觸者就醫轉介單」、「優先族群就醫轉介單」、主診斷碼為附表三之共病族群〔如：藥癮者、慢性腹膜或血液透析病人、45 歲以上糖化血色素（HbA1c）$\geq 9.0\%$之糖尿病病人、60 歲以上慢性阻塞性肺病病人、塵肺症病人、HIV 感染者等，其中若為設有年齡限制者，以「就醫年」減去「出生年」計算〕，或為疾管署計畫執行之特定對象申報。</p> <p>4. 特約醫事服務機構凡診治無健保結核病個案主診斷碼為 A15-A19 者，方可以就醫序號「IC09」申報，門診之案件分類代碼為「C4」，部分負擔代碼為「005」，部分負擔金額請填 0。</p> <p>5. 特約醫事服務機構凡診治進行無健保之接觸者檢查及潛伏結核感染門診檢驗，主診斷碼為 Z20.1，方可以就醫序號「IC09」申報，門診案件分類代碼為「C4」、部分負擔代碼「005」，部分負擔金額請填 0；給付項目詳如附表六；另門診診察費等相關申報作業依健保規定申報，由疾管署支付，其餘不給付項目費用應由病患自費。</p>	<p>1. 膳食費部分比照精神病強制住院膳食費於「住院醫療服務點數清單」之「管灌膳食費」欄位填報申報。「法定傳染病隔離住院一般膳食費」，診療項目代碼為 E4001B，健保支付點數 180 點；「法定傳染病隔離住院治療膳食費」，診療項目代碼為 E4002B，健保支付點數 200 點。管灌飲食依健保支付標準支付，超出部分不可再向病患收取，惟如病患要求較高等級飲食，請自付差額。</p> <p>2. 其餘同門診規定。</p>

申報彙整表			
項目	執行機構規定	申報規定-門診	申報規定-住院
		<p>6. 特約醫事服務機構凡診治無健保個案潛伏結核感染治療（含副作用處理），主診斷碼需為 R76.11-R76.12，方可以就醫序號「IC09」申報、門診案件分類代碼為「C4」、部分負擔代碼「005」，部分負擔金額請填 0；給付項目詳如附表六，其餘不給付項目費用應由病患自費。</p>	
山地鄉結核病主動篩檢費用-IDS 及全民健康保險偏鄉地區全人整合照護執行方案-山地鄉巡迴篩檢方案	承作「全民健康保險山地離島地區醫療給付效益提升計畫（IDS 計畫）」或「全民健康保險偏鄉地區全人整合照護執行方案（全人照護方案）」山地鄉部分之健保特約醫事服務機構	<p>1. 條件：當年度承作 IDS 計畫<u>或全民健康保險偏鄉地區全人整合照護執行方案</u>山地鄉部分之健保特約醫事服務機構<u>或全民健康保險偏鄉地區全人整合照護執行方案之院所</u>，主動提供山地鄉民眾結核病篩檢服務且符合條件者，方可申報，主診斷碼請填 Z11.1。「山地離島地區醫療服務計畫代碼」請依 IDS 計畫之規定填寫（如附表七）。病患具健保身分者，「就醫序號」請填健保 IC 卡登錄號碼，病患無健保身分者，「就醫序號」請填 IC09；「部分負擔代碼」填載免部分負擔代碼「005」，部分負擔金額請填 0。</p> <p>2. 申報項目：（詳如附表八）</p> <p>(1)「山地鄉胸部 X 光檢查」：醫令項目代碼為 E4006C。</p> <p>(2)「山地鄉結核病症狀評估」：醫令項目代碼為 E4007C， <u>評估結果應上傳至疾管署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疾管署將進行勾稽審查後核付</u>。</p> <p>(3)「山地鄉結核菌快速分子檢測(不含試劑費)」：醫令項目代碼為 E4008C。</p> <p>(4)「診斷結果編碼資料處理費」：將執行 E4006C 檢查資料結果，依診斷結果編碼，上傳至疾管署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可與 E4006C 合併申報本項，醫令項目代碼為 E4012C。</p> <p>(5)進行前述篩檢當次併行其他疾病就醫者，費用應分 2 筆申報。</p>	

申報彙整表			
項目	執行機構規定	申報規定-門診	申報規定-住院
		<p>3. 注意事項：</p> <p>(1)須先有 90 日內執行「山地鄉胸部 X 光檢查」或「山地鄉結核病症狀評估」紀錄（不限同家醫療院所執行），對結果為結核相關異常者進行結核菌快速分子檢測，始得申報「山地鄉結核菌快速分子檢測」，且不得另向健保申報 12182C 或 12184C。</p> <p>(2)<u>「山地鄉胸部 X 光檢查」、「山地鄉結核病症狀評估」</u>及<u>「山地鄉結核菌快速分子檢測」</u>檢驗結果相關資料須上傳至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未上傳者不予支付。</p> <p>(3)每位民眾每項目當年度同一醫療院所僅可申報 1 次，限門診申報。</p> <p>(4)如為委託其他實驗室代檢，由雙方自行協調由一方申報，惟申報者須符合當年度承作 IDS 計畫<u>或全人照護方案</u>山地鄉部分之健保特約醫事服務機構。</p>	
山地鄉結核病主動篩檢費用-設籍山地鄉民眾主要就醫院所合作方案	當年度與地方政府衛生局合作之公私立健保特約醫事服務機構	<p>1. 條件：當年度與地方政府衛生局合作之設籍山地鄉民眾主要就醫院所，主動提供設籍山地鄉到院民眾胸部 X 光檢查、結核病風險及症狀評估服務，方可申報下列給付項目，主診斷碼不限。病患具健保身分者，「就醫序號」請填健保 IC 卡登錄號碼，病患無健保身分者，「就醫序號」請填 IC09；「部分負擔代碼」填載免部分負擔代碼「005」，部分負擔金額請填 0。</p> <p>2. 申報項目（如附表九）：</p> <p>(1)「設籍山地鄉民眾胸部 X 光檢查」：主動提供設籍山地鄉到院民眾胸部 X 光檢查者，可申報本項，醫令項目代碼為 E4009C。</p> <p>(2)「設籍山地鄉民眾結核病風險及症狀評估」：主動提供設籍山地鄉到院民眾結核病風險及症狀評估者，可申報本</p>	

申報彙整表			
項目	執行機構規定	申報規定-門診	申報規定-住院
		<p>項，醫令項目代碼為 E4010C。</p> <p>(3)「設籍山地鄉民眾結核菌快速分子檢測(不含試劑費)」：醫令項目代碼為 E4011C。</p> <p>(4)「診斷結果編碼資料處理費」：將執行 E4009C 檢查資料結果，依診斷結果編碼，上傳至疾管署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可與 E4009C 合併申報本項，醫令項目代碼為 E4012C。</p> <p>(5)進行前述篩檢當次併行其他疾病就醫者，費用應分 2 筆申報。</p> <p>3. 注意事項：</p> <p>(1)院所須先執行「設籍山地鄉民眾胸部 X 光檢查」或「設籍山地鄉民眾結核病風險及症狀評估」，對結果為結核相關異常者，自檢查日起 90 日內進行結核菌快速分子檢測，始得申報「設籍山地鄉民眾結核菌快速分子檢測」，且不得另向健保申報 12182C 或 12184C。</p> <p>(2)<u>「設籍山地鄉民眾胸部 X 光檢查」、「設籍山地鄉民眾結核病風險及症狀評估」及「設籍山地鄉民眾結核菌快速分子檢測」</u>檢驗結果相關資料須上傳至疾管署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未上傳者不予支付。</p> <p>(3)設籍山地鄉之每位民眾當年度同一醫療院所可申報 1 次，且限門診申報。</p>	
慢性傳染性結核病	慢性傳染性結核病僅限疾管署指定醫院詳如附表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僅限疾管署指定醫療院所(附表十)方可申報，且不可申報膳食費，給付項目詳如附表十一。 通報結核病病患且主診斷碼為 A15-A19 者，當次就醫如攜帶「智慧關懷卡」，案件分類代碼申報「C4」，「部分負擔代碼」則填載免部分負擔代碼「005」，部分負擔金額請填 0。

申報彙整表			
項目	執行機構規定	申報規定-門診	申報規定-住院
HIV 檢驗及治療之醫療費用	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指定醫事機構如附表十二，或矯正機關健保醫療特約院所（限代愛滋指定醫院申報，並向疾管署核備者）	<p>1. 自 106 年 2 月 4 日起（含），符合「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感染者治療費用補助辦法」（如附表十三）規範之補助對象，依就醫個案身分區分，其相關申報如下：</p> <p>(1) 確診開始服藥 2 年內（若是開立慢性病連續處方箋，則依實際領藥日期是否已服藥滿 2 年，作為判定該次費用應由疾管署或是健保基金支付）：</p> <p>A. 有健保身分之 HIV 感染者：主診斷碼為 Z21 或 B20，就醫序號請填健保 IC 卡登錄號碼，案件分類代碼為 D1，「部分負擔代碼」填載免部分負擔代碼「904」，部分負擔金額請填 0。</p> <p>B. 無健保身分之 HIV 感染者：主診斷碼為 Z21 或 B20，就醫序號請填 IC09，案件分類代碼為 D1，「部分負擔代碼」填載免部分負擔代碼「904」，部分負擔金額請填 0。</p> <p>(2) 確診開始服藥 2 年後：</p> <p>A. 有健保身分之 HIV 感染者：請依健保署規定填報（E2 或 E3）。</p> <p>B. 無健保身分之 HIV 感染者：主診斷碼為 Z21 或 B20，就醫序號請填 IC09，案件分類代碼為 D1，「部分負擔代碼」填載免部分負擔代碼「904」，部分負擔金額請填 0。</p> <p>(3) 30 歲以下感染 HIV 女性個案之每年一次子宮頸抹片檢查費用：主診斷碼為 Z21 或 B20，病患具健保身分者，就醫序號請填健保 IC 卡登錄號碼、病患無健保身分者，就醫序號請填 IC09，案件分類代碼為 D1，「部分負擔代碼」填載免部分負擔代碼「904」，部分負擔金額請填 0。</p> <p>(4) 疑似母子垂直感染愛滋個案：主診斷碼為 P00.89，病患</p>	<p>1. 自 106 年 2 月 4 日起（含），符合「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感染者治療費用補助辦法」規範之補助對象，依就醫個案身分區分，其相關申報如下：</p> <p>(1) 確診開始服藥 2 年內：</p> <p>A. 有健保身分之 HIV 感染者：主診斷碼為 Z21 或 B20，就醫序號請填健保 IC 卡登錄號碼，案件分類代碼為 C1，「部分負擔代碼」填載免部分負擔代碼「904」，部分負擔金額請填 0。</p> <p>B. 無健保身分之 HIV 感染者：主診斷碼為 Z21 或 B20，就醫序號請填 IC09，案件分類代碼為 C1，「部分負擔代碼」填載免部分負擔代碼「904」，部分負擔金額請填 0。</p> <p>(2) 確診開始服藥 2 年後：</p> <p>A. 有健保身分之 HIV 感染者：請依健保署規定填報（7）。</p> <p>B. 無健保身分之 HIV 感染者：主診斷碼為 Z21 或 B20，就醫序號請填 IC09，案件分類代碼為 C1，「部分負擔代碼」填載免部分負擔代碼「904」，部分負擔金額請填 0。</p> <p>(3) 疑似母子垂直感染愛滋個案：主診斷碼為 P00.89，病患具健保身分者，就醫序號請填健保 IC 卡登錄號碼、病患無健保身分者，就醫序號請填 IC09，案件分類代碼為 C1，「部分負擔代碼」填載免部分負擔代碼「904」，部分負擔金額請填 0。</p>

申報彙整表			
項目	執行機構規定	申報規定-門診	申報規定-住院
		<p>具健保身分者，就醫序號請填健保 IC 卡登錄號碼、病患無健保身分者，就醫序號請填 IC09，案件分類代碼為 D1，「部分負擔代碼」填載免部分負擔代碼「904」，部分負擔金額請填 0。</p> <p>2.針對不符合補助辦法之對象，其相關申報方式說明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確診開始服藥 2 年內之愛滋醫療費用：應自費就醫。 (2)確診開始服藥 2 年後之愛滋醫療費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有健保身分之 HIV 感染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請依健保署規定填報 (E2 或 E3)。 b. 部分負擔：應由感染者自行負擔，填報健保醫療費用部分負擔代碼。 B. 無健保身分之 HIV 感染者：應自費就醫。 <p>3.門診申報案件除僅回診追蹤報告未開立任何醫囑者，醫療服務醫令清單至少需含以下一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抗人類免疫缺乏病毒藥物品項。藥品處方之使用，須符合衛生福利部公告之「抗人類免疫缺乏病毒藥品處方使用規範」(附表十四)。 (2)HIV 感染者檢驗項目(附表十五)；淋巴球表面標記僅得申報 12073C 感染性淋巴球。其餘淋巴球檢驗項目含 HLA 單源抗體檢查或其他非直接相關的淋巴球檢驗，為非必要的檢驗項目，故 12074B、12075B、12076B 等其餘淋巴球檢驗不應申報。 (3)30 歲以下感染 HIV 女性個案之每年一次「子宮頸抹片檢查」(附表十六)。 <p>4.指定醫院領 HIV 慢性病連續處方箋調劑：</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案件分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當次領藥日期於個案服藥 2 年內者，請填 D1。 	<p>2.針對不符合補助辦法之對象，其相關申報方式說明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確診開始服藥 2 年內之愛滋醫療費用：應自費就醫。 (2)確診開始服藥 2 年後之愛滋醫療費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有健保身分之 HIV 感染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請依健保署規定填報 (7)。 b. 部分負擔：應由感染者自行負擔，填報健保醫療費用部分負擔代碼。 B. 無健保身分之 HIV 感染者：應自費就醫。 <p>3.住院申報案件限主診斷為 HIV 感染且次診斷符合愛滋病毒伺機性感染(附表十七)，或主診斷為疑似母子垂直感染愛滋個案。</p>

申報彙整表			
項目	執行機構規定	申報規定-門診	申報規定-住院
		<p>B. 當次領藥日期於個案服藥滿 2 年以上者，請依健保署規定填報 (E3)。</p> <p>(2) 就醫科別請填接受處方調劑醫院之就醫科別。</p> <p>(3) 就醫日期請填慢性病連續處方箋上之病患原就醫日期。</p> <p>(4) 治療結束日期請填病患實際調劑日期。</p> <p>(5) 部分負擔代號請填 904。</p> <p>(6) 轉入之院所代號或原處方醫療機構代號請填原處方醫療機構代號。</p> <p>(7) 病患是否轉出請填 N。</p> <p>(8) 國際疾病分類號（一）請依原處方醫箋之國際疾病分類碼欄位之 ICD-10-CM 碼填寫。請注意 D1 案件之國際疾病分類號須為 Z21 或 B20。</p> <p>(9) 紿藥日份請填本次給藥日份之最高天數。</p> <p>(10) 處方調劑方式請填 0。</p> <p>(11) 慢性病連續處方箋第 2 次以後調劑者，健保卡就醫序號請依慢性病連續處方箋上調劑記錄欄之序號填 IC02 或 IC03 或 IC04。</p> <p>(12) 診治醫師代號請填 N。</p> <p>(13) 藥師代號請填調劑藥師之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或外籍居留證號</p> <p>5. 藥局領 HIV 慢性病連續處方箋調劑：</p> <p>(1) 原處方服務機構之案件分類：</p> <p>A. 當次領藥日期於個案服藥 2 年內者，請填 D1 (原處方服務機構之案件分類)。</p> <p>B. 當次領藥日期於個案服藥滿 2 年以上者，請依健保署規定填報 (E3) (原處方服務機構之案件分類)。</p> <p>(2) 就醫科別請填原處方所列就醫科別。</p>	

申報彙整表			
項目	執行機構規定	申報規定-門診	申報規定-住院
		<p>(3) 就醫日期請填慢性病連續處方箋上之病患原就醫日期。</p> <p>(4) 部分負擔代號請填 904。</p> <p>(5) 國際疾病分類號請填 Z21 或 B20。</p> <p>(6) 紿藥日份請填本次給藥日份之最高天數。</p> <p>(7) 慢性病連續處方箋第 2 次以後調劑者，健保卡就醫序號請依慢性病連續處方箋上調劑記錄欄之序號填 IC02 或 IC03 或 IC04。</p> <p>(8) 診治醫師代號請填醫師之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或外籍居留證號碼或得以原處方服務機構代號替代。</p> <p>(9) 藥師代號請填調劑藥師之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或外籍居留證號。</p>	
HIV 感染者個人式服務費用	「愛滋病指定醫事機構整合式服務計畫」之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指定醫事機構如附表十八	<p>1.限經疾管署核可「愛滋病指定醫事機構整合式服務計畫」之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指定醫事機構（附表十八），方可申報。</p> <p>2.主診斷碼為 Z21 或 B20，特約醫事服務機構於醫療費用申報時，病患具健保身分者，就醫序號請填健保 IC 卡登錄號碼；病患無健保身分者，就醫序號請填 IC09；案件分類代碼門診為 D1，「部分負擔代碼」填載免部分負擔代碼「904」，部分負擔金額請填 0。</p> <p>3.給付項目詳如附表十九；本費用之申報，需配合疾管署個案管理系統，將相關問卷鍵入系統。</p>	
孕婦於妊娠期間(含人工流產者)HIV 初步檢驗費用及疑似感染愛滋孕婦之 HIV 確認檢驗費用	限健保特約醫事機構中孕婦產前檢查醫療院所申報	<p>1.執行孕婦全面愛滋篩檢之當次，併行例行性產檢或人工流產者，前開費用應分二筆申報。</p> <p>2.特約醫事服務機構凡進行孕婦妊娠期間 HIV 篩檢，孕婦具健保身分者，即可以就醫序號「IC40-IC53（助產所請填 IC5A-IC5N）」申報；孕婦無健保身分或進行自費人工流產者，就醫序號請填 IC09；案件分類代碼為「B9」「部分負擔代碼」</p>	

申報彙整表			
項目	執行機構規定	申報規定-門診	申報規定-住院
		<p>填載免部分負擔代碼「009」，部分負擔金額請填0；給付項目詳如附表二十；如進行人工流產者，主診斷<u>代碼表如附表二十一</u>。(註：人工流產者包含：使用口服墮胎藥物或子宮搔刮術、引產手術等)</p> <p>3.本計畫項目之檢驗如特約院所有代(轉)檢施行者，依代(轉)檢申報規定辦理，接受委託代(轉)檢之醫療院所，醫令調劑方式填「3」。</p>	
性傳染病、急性病毒性肝炎或藥癮病患篩檢 HIV 費用		<p>1.條件：特約醫事服務機構對男性不限年齡及「就醫日期」減去「出生日期」小於65歲的女性，主診斷為附表二十三之性傳染病、急性病毒性肝炎或藥癮病患篩檢HIV，方可申報。</p> <p>2.申報項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就醫當次併行 HIV 篩檢者，費用應分二筆申報。 (2) 住院中之性病病患，於住院時併行本項篩檢者，該費用列於門診案件內申報。 (3) 病患具健保身分者，就醫序號請填 IC10；病患無健保身分者，就醫序號請填 IC09；案件分類代碼為「B1」，「部分負擔代碼」填載免部分負擔代碼「009」，部分負擔金額請填0；給付項目詳如附表二十。 (4) 本計畫項目之檢驗如特約院所有代(轉)檢施行者，依代(轉)檢申報規定辦理，接受委託代(轉)檢之醫療院所，醫令調劑方式填「3」。 	
愛滋感染者合併藥癮病患參與愛滋防治與維持治療計畫之醫療服務費用	指定藥癮戒治機構及維持治療執行機構名單如附表二十三	<p>1.特約醫事服務機構凡進行愛滋防治與維持治療，主診斷碼為（附表二十四）之一者，即可以就醫序號「IC09」申報，案件分類代碼為「BA」，「部分負擔代碼」填載免部分負擔代碼「904」，部分負擔金額請填0；給付項目詳如附表二十五及附表二十六，其適用對象如下：</p>	

申報彙整表			
項目	執行機構規定	申報規定-門診	申報規定-住院
		<p>(1) 附表二<u>十五</u>: 國際疾病分類號一填寫「F11.1X 或 F11.2X 或 F11.9X」及國際疾病分類號二填寫「Z21 或 B20」(愛滋藥癮個案)，及依衛署疾管愛字第 0960002260 號函辦理之「毒品病患愛滋減害試辦計畫」試辦期間收治之非愛滋個案，至今未退出，比照愛滋個案支付費用者。</p> <p>(2) 附表二<u>十六</u>: 國際疾病分類號「F11.1X 或 F11.2X 或 F11.9X」(非愛滋藥癮個案)。</p>	
在臺外籍愛滋感染 者服藥 2 年內支持 計畫	人類免疫缺乏 病毒指定醫事 機構如附表十 二，或矯正機 關健保醫療特 約院所（限代 愛滋指定醫院 申報，並向疾 管署核備者）	<p><u>1. 實施期間：自 113 年 8 月 1 日起。</u></p> <p><u>2. 申報對象：</u>僅限疾管署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指定醫事機構，針對未符合「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感染者治療費用補助辦法」、服藥未滿 2 年且加入「在臺外籍愛滋感染者服藥 2 年內支持計畫」，方可申報下列項目，2 年後則依現行方式辦理。</p> <p><u>3. 申報項目：</u></p> <p>(1) HIV 病毒負荷量檢驗：醫令項目代碼為 14074C。</p> <p>(2) 淋巴球表面標記(CD4 檢驗)：醫令項目代碼為 12071B 或 12073C，並可搭配以下檢驗項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白血球計數：醫令項目代碼為 08002C。 B. 全套血液檢查 I (八項)：醫令項目代碼為 08011C。 C. 白血球分類計數：醫令項目代碼為 08013C。 <p>(3) 進行前述檢驗申報時，需再申報虛擬醫令代碼 NND015。</p> <p>(4) 本計畫門診及住院申報案件僅限申報上述檢驗項目，進行前述檢驗當次併其他處置(含住院案件主診斷為 HIV 感染且次診斷符合愛滋病毒伺機性感染)，費用應分兩筆申報。</p>	

申報彙整表			
項目	執行機構規定	申報規定-門診	申報規定-住院
		<p>(5) 本支持計畫使用藥品為捐贈藥品，加入計畫對象就醫領取捐贈藥品時，不申報藥品品項。</p> <p>4. 申報方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健保身分之加入計畫對象： (2) 主診斷碼：Z21 或 B20； (3) 案件分類：門診 D1、住院 C1； (4) 就醫序號：IC 卡號碼； (5) 部分負擔：載免部分負擔代碼「904」； (6) 部分負擔金額：0。 (7) 輸入醫令代碼：HIV 病毒負荷量檢驗為 14074C，淋巴球表面標記(CD4 檢驗)為 12071B 或 12073C，並可搭配 08002C、08011C 或 08013C 進行申報。 (8) 輸入虛擬醫令代碼 NND015。 <p>5. 無健保身分之加入計畫對象(醫院若發現無健保身分之 HIV 感染者時，請轉知衛生局/所協助其儘速取得健保身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主診斷碼：Z21 或 B20； (2) 案件分類：門診 D1、住院 C1； (3) 就醫序號：IC09； (4) 部分負擔：載免部分負擔代碼「904」； (5) 部分負擔金額：0。 (6) 輸入醫令代碼：HIV 病毒負荷量檢驗為 14074C，淋巴球表面標記(CD4 檢驗)為 12071B 或 12073C，並可搭配 08002C、08011C 及 08013C 進行申報。 (7) 輸入虛擬醫令代碼 NND015。 	

申報彙整表			
項目	執行機構規定	申報規定-門診	申報規定-住院
慢性傳染病照護品質計畫之「愛滋照護管理品質支付計畫」	<p>1.愛滋檢驗及通報：全民健康保險特約醫事機構皆可執行。</p> <p>2.個案管理照護及治療監測：須符合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指定醫事機構(如附表十二)。</p>	<p><u>1.實施期間：自 114 年 1 月 1 日起。</u></p> <p><u>2.申報對象：</u></p> <p>(1)愛滋感染個案發現確診費：全民健康保險特約醫事機構皆可執行。</p> <p>(2)個案管理照護及治療監測評估費：</p> <p>A.須為衛生福利部公告之「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指定醫事機構」(如附表十二)。名單每季公告，請詳見疾管署全球資訊網首頁>傳染病與防疫專題>傳染病介紹>第三類法定傳染病>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愛滋病毒)感染>治療照護>指定醫事機構專區。</p> <p>B.個案管理人員之編制：</p> <p><u>d.</u>執行院所應依照護愛滋感染個案人數設置所需個案管理人員，照護個案數達 100 人，應設置至少 1 名專任個案管理師，未達 100 人者得以專責人員任之。照護個案數超過 100 人以上的院所，依照護個案人數增加個案管理人員數，每增加 100 人應增列 1 人，惟若照護個案當年度領慢性病連續處方箋 2 次以上者，以權重 0.5 人計算人數。 [註]專任：係指聘請愛滋個案管理師全職辦理個案管理相關業務；專責：係指負責個案管理業務，但不限定其為全職或兼職辦理該業務。</p> <p><u>e.</u>如當年度聘任個案管理人員不符合前項規定，次年度本項計畫診療項目之支付點數以 8 折計算。</p> <p><u>3.申報項目(詳如附表二十七)：</u></p> <p>(1)愛滋感染個案發現確診費：醫令項目代碼為 E7901C。</p> <p>(2)新收案個案管理照護費：醫令項目代碼為 E7902C。</p> <p>(3)追蹤個案管理照護費：醫令項目代碼為 E7903C。</p>	

申報彙整表			
項目	執行機構規定	申報規定-門診	申報規定-住院
		<p>(4)個案治療監測評估費：醫令項目代碼為E7904C。</p> <p>4.申報規定：</p> <p>(1)針對疑似感染愛滋病毒者，提供愛滋病毒初步檢驗、確認檢驗及衛教諮詢服務等，並於收到檢驗報告後一週內，透過健保資訊網服務系統(VPN)，完成相關檢驗結果資料上傳，上傳格式詳見附表二十七之二(一)。</p> <p>(2)針對穩定就醫之感染者，依據愛滋檢驗及治療指引建議之頻率檢驗CD4細胞數及病毒量，以評估監測治療結果與服藥順從性，並於收到檢驗報告後一週內，透過健保資訊網服務系統(VPN)，完成相關檢驗結果資料上傳，上傳格式詳見附表二十七之二(二)。</p> <p>5.申報方式：</p> <p>(1)計畫照護對象：愛滋病毒感染者且有至傳染病通報系統通報者。</p> <p>(2)主診斷碼：Z21、B20。</p> <p>(3)案件分類：D1(不論門診或住院，案件分類請以門診D1申報)。</p> <p>(4)就醫序號：具健保身分者，請填ICCD；無健保身分者，請填IC09。</p> <p>(5)部分負擔：免部分負擔代碼「904」。</p> <p>(6)部分負擔金額：0。</p> <p>(7)特定治療項目：EH(慢性傳染病照護品質計畫-愛滋照護管理品質支付計畫)。</p>	
流感疫苗接種處置費	當年度流感疫苗接種計畫合約醫療院所	<p>1.經費來源：本費用由疾管署疫苗基金支應，不列入健保總額預算。</p> <p>2.實施期間：114年10月1日起至計畫採購疫苗用罄止。〔除<u>花蓮縣光復鄉安置收容處所相關人員(含收容所住民及工作人</u></p>	

申報彙整表			
項目	執行機構規定	申報規定-門診	申報規定-住院
		<p>員；從寬認定)自114年9月25日起開打、50至64歲無高風險慢性病成人為第二階段114年11月1日開打外；其餘對象均為第一階段114年10月1日開打]</p> <p>3. 疾管署已自111年度取消健保 IC 卡接種處置費資料上傳規定，爰無論 IC 卡上傳與否，不會影響流感疫苗接種處置費的核付。</p> <p>4. 合約院所辦理流感疫苗接種，每劑次補助100元接種處置費，不得再向民眾收取診察費。</p> <p>5. <u>花蓮縣光復鄉全體居民、當地衛生所工作人員及投入救災之人員之接種處置費申報及核付作業，得採核付清冊函送健保署定期撥付，或每月併同健保醫療費用向健保署申報採代收代付兩種核付方式擇一辦理，請合約院所勿重複申報，以免相關費用遭核刪。</u></p> <p>6. 接種處置費經疾管署審核發現有溢領及不符規定者，得請健保署各分區業務組追繳費用。</p> <p>7. 本作業如未盡規範事宜，適用全民健康保險相關法規規定辦理。</p> <p>8. 合約院所以疾管署採購之公費流感疫苗（批號結尾為-CDC），接種於具中華民國國民身分或為持有居留證之外籍人士（包含外交官員證、國際機構官員證及外國機構官員證），且符合疾管署年度流感疫苗接種計畫所訂接種條件之下列公費對象：</p> <p>(1)50 歲以上成年人，以「接種年」減「出生年」計算大於等於 50 歲者。</p> <p>(2)居住於安養機構、長期照顧機構、長期照顧服務機構（含居家式、社區式及機構住宿式服務類）、護理之家（不含</p>	

申報彙整表			
項目	執行機構規定	申報規定-門診	申報規定-住院
		<p>產後護理之家)、榮譽國民之家、身心障礙福利服務機構(不含福利服務中心)、身心障礙者社區式服務(含社區日間作業設施、社區式日間照顧服務、家庭托顧及社區居住)個案、呼吸照護中心、精神醫療機構(係指設有急/慢性精神病床或精神科日間留院服務之醫院，不含精神科診所)、精神復健機構(含日間型及住宿型機構)等機構之受照顧者及居家護理個案等且有名冊者。</p> <p>(3)直接照顧上述機構之受照顧者或個案之機構所屬工作人員且有名冊者。</p> <p>(4)具有潛在疾病，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高風險慢性病人，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具有糖尿病、慢性肝病(含肝硬化)、心—血管疾病(不含單純高血壓)、慢性肺病、腎臟疾病及免疫低下(HIV 感染者)等疾病之門、住診紀錄之患者(疾病代碼表如附表二十八)。 b. 無法取得上開疾病之門、住診紀錄，但經醫師評估符合者。 c. $BMI \geq 30$者。 B. 罕見疾病患者(疾病代碼以國民健康署最新公告為準)。 C. 重大傷病患者(健保卡內具註記或領有重大傷病證明紙卡者)。 <p>(5)孕婦及 6 個月內嬰兒之<u>雙親</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已領取國民健康署編印「孕婦健康手冊」之懷孕婦女，若尚未發給孕婦健康手冊，則可檢附診斷證明書。 B. 持有嬰兒出生證明文件或完成新生嬰兒登記之戶口名簿之6個月內嬰兒之<u>雙親或足堪認定與被收養嬰兒有「先行共同生活」之證明文件</u>(形式不拘，依個案事實 	

申報彙整表		
項目	執行機構規定	申報規定-門診
		<p><u>從寬認定</u>) (以「嬰兒之<u>雙親</u>接種年月」減「嬰兒出生年月」計算小於等於6個月)。</p> <p>(6) 幼兒園托育人員及工作人員、托育機構專業人員及居家托育人員(保母)且有名冊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幼兒園托育人員及工作人員：包含依據104年7月1日公布之幼兒教育及照顧法所稱教保服務人員，如在幼兒園服務之園長、教師、教保員及助理教保員等，以及幼兒園司機及廚工等非臨時性工作人員。 B. 托育機構專業人員：托育機構(含托嬰中心、社區公共托育家園)及安置0至2歲嬰幼兒之兒童及少年安置(教養)機構之主管人員、托育人員、教保人員及助理教保人員等。 C. 居家托育人員(保母)：領有居家式托育服務登記證書人員。 <p>(7) 出生滿6個月以上至國小註冊就學前之幼兒。</p> <p>(8) 醫事及衛生等單位之防疫相關人員：</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具執業登記醫事人員、醫療院所編制內非醫事人員、值勤之醫事實習學生、衛生保健志工及以勞健保投保資料顯示診所為其投保單位或持診所院長(或代理人)開立在職證明資料認定之工作人員。 B. 衛生等單位之防疫相關人員且有名冊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衛生單位第一線防疫人員：包括疾管署與各區管制中心及衛生局(所)之編制人員、第一線聘僱或約用人員、司機、工友等。 b. 各消防隊實際執行救護車緊急救護人員。 c. 第一線海巡、岸巡人員。 d. 國際機場、港口入境安全檢查、證照查驗及第一線

申報彙整表			
項目	執行機構規定	申報規定-門診	申報規定-住院
		<p>關務人員。</p> <p>e. 實施空中救護勤務人員：係指內政部空中勤務總隊所屬空中救護勤務人員及實際執行「金門、連江、澎湖三離島地區救護航空器駐地備勤及運送服務計畫」民間航空公司駐地人員。</p> <p>f. 領有法醫師證書/專科法醫師證書之法醫師。</p> <p>(9)禽畜養殖等相關行業工作人員、動物園工作人員及動物防疫人員且有名冊者。</p> <p>(10)持有流感疫苗補接種通知單之學生。</p> <p>(11) <u>花蓮縣光復鄉全體居民、衛生所工作人員及投入救災之人員。</u></p> <p><u>9.</u> 流感疫苗接種紀錄上傳作業：</p> <p>(1)為利民眾及合約院所即時查找年度流感疫苗接種紀錄，以避免重複接種或接種間隔不足情事發生，合約院所應於當日完成接種時或隔日中午前，將個案接種紀錄，以<u>單筆登錄、批次匯入或 API</u>介接或批次匯入方式上傳至 NIIS。</p> <p>(2)合約院所應於年度接種計畫期間，自行定期檢視及維護上傳接種資料之完整性及正確性，對於接種資料異常情形，應依實際接種情形即時完成補正，避免影響後續接種處置費審核作業及衍生追扣相關爭議。</p> <p><u>10.</u> 保險對象因病、其他各項預防接種或預防保健項目就診或住院，經醫師評估可順便接種流感疫苗者，請另以「門診」案件申報流感疫苗接種處置費，並依上開說明上傳公費對象流感疫苗接種紀錄。</p> <p><u>11.</u> 門診申報表格填寫規定：</p> <p>(1)門診醫療服務點數申報總表段：該類案件請併入「預防保健」件數及申請金額申報。</p>	

申報彙整表																															
項目	執行機構規定	申報規定-門診					申報規定-住院																								
		<p>(2) 門診醫療服務點數清單段：</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案件分類：D2（代辦流感疫苗接種）。 B. 健保卡就醫序號：請填 IC01。 C. 部分負擔代號：請填009，部分負擔點數請填0。 D. 行政協助項目部分負擔點數：請填0。 E. 合計點數：100點。 <p>(3) 門診醫療服務醫令清單段：</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流感疫苗接種處置費（A2001C）之醫令類別請填「2：診療明細」，金額請填100點。 B. 流感疫苗藥品代碼，須依114年度公費流感疫苗藥品代碼對照表，填寫實際接種之流感疫苗藥品代碼，醫令類別請填「4：不計價」，金額請填0。 <p>12. 公費對象不具健保身分但符合疾管署規定之公費流感疫苗接種條件者，<u>及花蓮縣光復鄉相關人員倘無法提供健保卡</u>，請列為異常狀況處理，填寫就醫序號異常代碼「F000」。</p> <p>13. 其他申報欄位按現行申報作業規定辦理。</p> <p>14. 114年度公費流感疫苗藥品代碼對照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藥品代碼</th> <th>藥品英文名稱</th> <th>劑型</th> <th>規格量</th> <th>藥商</th> <th>支付價</th> <th>生效日</th> <th>備註</th> </tr> </thead> <tbody> <tr> <td>J000113277</td> <td>AdimFlu-S</td> <td>注射劑</td> <td>500 MCL</td> <td>國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td> <td>0.00</td> <td>109/10/1</td> <td>流感疫苗，非健保給付範圍，不予核定健保價</td> </tr> <tr> <td>K001272206</td> <td>VAXIGRIP</td> <td>無菌懸浮注射液</td> <td>0.5ML</td> <td>賽諾菲股份有限公司</td> <td>0</td> <td>114/9/1</td> <td>流感疫苗，非健保給付範圍，不</td> </tr> </tbody> </table>	藥品代碼	藥品英文名稱	劑型	規格量	藥商	支付價	生效日	備註	J000113277	AdimFlu-S	注射劑	500 MCL	國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00	109/10/1	流感疫苗，非健保給付範圍，不予核定健保價	K001272206	VAXIGRIP	無菌懸浮注射液	0.5ML	賽諾菲股份有限公司	0	114/9/1	流感疫苗，非健保給付範圍，不					
藥品代碼	藥品英文名稱	劑型	規格量	藥商	支付價	生效日	備註																								
J000113277	AdimFlu-S	注射劑	500 MCL	國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00	109/10/1	流感疫苗，非健保給付範圍，不予核定健保價																								
K001272206	VAXIGRIP	無菌懸浮注射液	0.5ML	賽諾菲股份有限公司	0	114/9/1	流感疫苗，非健保給付範圍，不																								

申報彙整表										
項目	執行機構規定	申報規定-門診							申報規定-住院	
									予核定 健保價	
		K001277206	Fluarix Trivalent Influenza Vaccine	滅菌 懸液 注射 液	0.5ML	荷商葛蘭 素史克藥 廠股份有 限公司台 灣分公司	0	114/9/1	流感疫 苗，非 健保給 付範 圍，不 予核定 健保價	
		K001275206	FLUCELVA X	滅菌 懸液 注射 液	0.5ML	台灣東洋 藥品工業 股份有限 公司	0	114/9/1	流感疫 苗，非 健保給 付範 圍，不 予核定 健保價	
		J000157206	Fluvacgen	無菌 懸浮 注射 液	0.5ML	高端疫苗 生物製劑 股份有限 公司	0	114/9/1	流感疫 苗，非 健保給 付範 圍，不 予核定 健保價	
		<p>15. 接種處置費申報期限，依全民健康保險相關法規辦理，合約院所應自提供公費對象流感疫苗接種服務日之次月一日起六個月內，向健保署申報費用，逾期未申報者，不予核付費用。</p>								
兒童常規疫苗接種 處置費	各縣市預防接種合約院所及衛生所，且為健保特約院所	<p>1. 實施對象條件或標準：</p> <p>(1) 符合疾管署所訂公費接種條件之兒童接種各項常規疫苗應接種或補種劑次（接種時程及疫苗項目詳如附表二十九）。</p> <p>(2) 接種年齡限制為 13 歲以下(接種日 \leq 13 歲生日當日)。</p> <p>2. 門診申報表格填寫規定：</p>								

申報彙整表			
項目	執行機構規定	申報規定-門診	申報規定-住院
		<p>(1) 門診醫療服務點數申報總表：該類案件請併入「預防保健」件數及申請金額申報。</p> <p>(2) 門診醫療服務點數清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案件分類：D2[代辦兒童常規疫苗、流感疫苗及成人肺炎鏈球菌疫苗接種]。 B. 健保卡就醫序號：請填 IC01。 C. 部分負擔代號：請填 009（新生兒依附註記方式就醫者，請填 903），部分負擔點數請填 0。 D. 行政協助項目部分負擔點數：請填 0。 E. 合計點數：100 點。 <p>(3) 門診醫療服務醫令清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兒童常規疫苗接種處置費項目代碼為「A2051C」，醫令類別請填「2：診療明細」，金額請填 100 點。 B. 兒童接種常規疫苗請依實際狀況填上藥品(疫苗)代碼（各項疫苗代碼如附表<u>三十</u>），接種劑次借用「自費特材群組序號」欄位，請依實際之接種劑次填上「001~006」，醫令類別請填「4：不計價」，點數請填 0。 C. 如當次就診同時接種 2 劑兒童常規疫苗，醫令總量請填 2，單價 100 點，申請點數 200 點。當次就診同時接種 2 劑以上兒童常規疫苗者，以此類推。 <p>(4) 實施對象因病或併同兒童預防保健項目就診，經醫師評估可同時接種兒童常規疫苗者，可同時支付本項兒童常規疫苗接種處置費。</p> <p>(5) 實施對象當次就診單純接種常規疫苗，支付本項兒童常規疫苗接種處置費，不得再另向健保署申請診察費，亦不再向民眾收取接種診察費。</p>	

申報彙整表			
項目	執行機構規定	申報規定-門診	申報規定-住院
		<p>(6) 若當次就診同時接種兒童常規疫苗與流感疫苗，可同時支付流感疫苗及兒童常規疫苗接種處置費。</p> <p>(7) 本接種處置費之補助係按接種劑次核計，每劑申報 100 元。</p> <p>(8) 實施對象於住院期間接種兒童常規疫苗者，該筆接種處置費用請另以「門診」案件申報。</p> <p>(9) 兒童實施對象不具健保身分但符合疾管署規定之公費疫苗接種條件者，請列為異常狀況處理，填寫就醫序號異常代碼「F000」。</p> <p>(10) 其他欄位按現行申報作業規定辦理。</p> <p>3. 接種資料上傳作業： 合約院所於提供公費對象接種後，應於 48 小時內將個案接種紀錄，應以系統 API 介接方式上傳全國性預防接種資訊管理系統 (NIIS) (尚未完成 API 建置院所，則暫以醫療院所版預防接種紀錄查詢子系統 (https://hiqs.cdc.gov.tw) 採媒體匯入方式辦理)。未依前揭規定上傳接種紀錄者，得視情節予以追扣接種處置費。</p>	
成人肺炎鏈球菌疫苗接種處置費	各縣市預防接種合約院所及衛生所，且為健保特約院所	<p>1. 實施對象條件或標準：</p> <p>(1) 長者：</p> <p>A. 符合疾管署所訂公費肺炎鏈球菌疫苗接種條件之65 歲以上長者(含55-64歲原住民)(具中華民國國民身分；如為原住民需具原住民族身分；如為外籍人士，需具健保身分或持有居留證)。</p> <p>B. 接種年齡定義：以「接種年」減「出生年」計算大於等於65歲者；具原住民族身分以「接種年」減「出生年」計算大於等於55歲者【以113年為例，實施對象為民國58年(含)以前出生】。</p>	

申報彙整表			
項目	執行機構規定	申報規定-門診	申報規定-住院
		<p>(2) 19-64歲 IPD 高風險對象</p> <p>A. 符合 IPD 高風險對象定義之民眾依接種史提供接種（具中華民國國民身分；如為外籍人士，需具健保身分或持有居留證），且應檢具診斷書等相關佐證資料，或經醫師依民眾之健保就醫資料或病歷等評估後接種。</p> <p>B. IPD 高風險定義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脾臟功能缺損。 b.先天或後天免疫功能不全。 c.人工耳植入。 d.腦脊髓液滲漏。 e.一年內接受免疫抑制劑或放射治療的惡性腫瘤者及器官移植者。 <p>C. 接種年齡定義：以「接種年」減「出生年」計算大於等於19歲及小於等於64歲者【以114年為例，實施對象為於民國50年（含）以後出生且95年（含）以前出生】。</p> <p>2. 門診申報表格填寫規定：</p> <p>(1) 門診醫療服務點數申請總表：該類案件請併入「預防保健」件數及申請金額申報。</p> <p>(2) 門診醫療服務點數清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案件分類：D2[代辦兒童常規疫苗、流感疫苗及成人肺炎鏈球菌疫苗接種]。 B. 健保卡就醫序號：請填 IC01。 C. 部分負擔代號：請填 009，部分負擔點數請填0。 D. 行政協助項目部分負擔點數：請填0。 E. 合計點數：100點。 	

申報彙整表																											
項目	執行機構規定	申報規定-門診				申報規定-住院																					
		<p>(3) 門診醫療服務醫令清單：</p> <p>A. 成人肺炎鏈球菌疫苗接種處置費項目代碼為「A3001C」，醫令類別請填「2：診療明細」，金額請填 100 點。</p> <p>B. 成人肺炎鏈球菌疫苗之藥品代碼如下表，113 年 1 月 9 日起至 114 年 7 月 31 日（含）之 55-64 歲原住民肺炎鏈球菌疫苗之藥品代碼僅限 K000492206，醫令類別請填「4：不計價」，點數請填 0。</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藥品代碼</th><th>許可證字號</th><th>中文品名</th><th>英文品名</th><th>申請商</th><th>生效日</th><th>上傳NIIS 疫苗代碼</th></tr> </thead> <tbody> <tr> <td>K000906206</td><td>衛署菌渡輸字第 000906 號</td><td>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td><td>Prevenar 13, Pneumococcal 13-Valent Conjugate Vaccine</td><td>美商惠氏藥廠（亞洲）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td><td>112/1 1/27</td><td>13PCV</td></tr> <tr> <td>K000492206</td><td>衛署菌渡輸字第 000492 號</td><td>紐蒙肺多價性肺炎鏈球菌疫苗</td><td>PNEUMO VAX 23 (PNEUMOCOCCAL VACCINE POLYVALENT)</td><td>美商默沙東藥廠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td><td>112/1 0/2</td><td>PPV</td></tr> </tbody> </table>							藥品代碼	許可證字號	中文品名	英文品名	申請商	生效日	上傳NIIS 疫苗代碼	K000906206	衛署菌渡輸字第 000906 號	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	Prevenar 13, Pneumococcal 13-Valent Conjugate Vaccine	美商惠氏藥廠（亞洲）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112/1 1/27	13PCV	K000492206	衛署菌渡輸字第 000492 號	紐蒙肺多價性肺炎鏈球菌疫苗	PNEUMO VAX 23 (PNEUMOCOCCAL VACCINE POLYVALENT)	美商默沙東藥廠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112/1 0/2	PPV
藥品代碼	許可證字號	中文品名	英文品名	申請商	生效日	上傳NIIS 疫苗代碼																					
K000906206	衛署菌渡輸字第 000906 號	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	Prevenar 13, Pneumococcal 13-Valent Conjugate Vaccine	美商惠氏藥廠（亞洲）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112/1 1/27	13PCV																					
K000492206	衛署菌渡輸字第 000492 號	紐蒙肺多價性肺炎鏈球菌疫苗	PNEUMO VAX 23 (PNEUMOCOCCAL VACCINE POLYVALENT)	美商默沙東藥廠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112/1 0/2	PPV																					
		<p>(4) 實施對象因病或併同預防保健項目就診，經醫師評估可同時接種成人肺炎鏈球菌疫苗者，可同時支付本項</p>																									

申報彙整表			
項目	執行機構規定	申報規定-門診	申報規定-住院
		<p>成人肺炎鏈球菌疫苗接種處置費。</p> <p>(5) 實施對象當次就診單純接種成人肺炎鏈球菌疫苗，支付本項成人肺炎鏈球菌疫苗接種處置費，不得再另向健保署申請診察費，亦不再向民眾收取接種診察費。</p> <p>(6) 若當次就診同時接種流感疫苗與成人肺炎鏈球菌疫苗，可同時支付流感疫苗及成人肺炎鏈球菌疫苗接種處置費。</p> <p>(7) 本接種處置費之補助係按疫苗劑次核計，每劑申報100元。</p> <p>(8) 實施對象於住院期間接種成人肺炎鏈球菌疫苗者，該筆接種處置費用請另以「門診」案件申報。</p> <p>(9) 長者不具健保身分但符合疾管署規定之公費肺炎鏈球菌疫苗接種條件者，請列為異常狀況處理，填寫就醫序號異常代碼「F000」。</p> <p>(10) 其他欄位按現行申報作業規定辦理。</p> <p>3. 接種資料上傳作業：</p> <p>合約院所於提供公費對象接種後，應於 48 小時內將個案接種紀錄，應以系統API介接方式上傳全國性預防接種資訊管理系統(NIIS)（尚未完成 API 建置院所，則暫以醫療院所版預防接種紀錄查詢子系統 (https://hiqs.cdc.gov.tw) 採媒體匯入方式辦理）。未依前揭規定上傳接種紀錄者，得視情節予以追扣接種處置費。</p>	
登革熱 NS1 抗原快速診斷試劑費用	全民健保特約醫療院所（不含特約交付機構）	<p>1. 實施對象：具健保身分符合以下(1)至(3)全部條件，經醫師判定需進一步檢驗者 (ICD-9 編碼限定範圍：061、065.4、066.3、V73.5；自 105 年 1 月 1 日起 ICD-10 編碼限定範</p>	<p>保險對象因疾病需要，於住院中併行「登革熱 NS1 抗原快速診斷試劑」檢驗者，該筆檢驗費用請另以「門診」案件申報。</p>

申報彙整表			
項目	執行機構規定	申報規定-門診	申報規定-住院
		<p>圍：A90、A91、A92、A98.8、Z11.59），同一醫院同一病患同日就診僅能申報一次，住院病人適用。</p> <p>(1)符合登革熱病例定義（附表三十二）；</p> <p>(2)發病 7 天內；</p> <p>(3)潛伏期有國內、外登革熱流行地區活動史，或住家、活動範圍附近有登革熱陽性病例之病患。</p> <p>2. 保險對象符合前項條件，當次就醫經醫師診療有執行「登革熱 NS1 抗原快速診斷試劑」檢驗者，該項檢驗費用獨立一筆申報（於當次健保卡就醫資料登錄及上傳），門診申報表格填寫規定如下：</p> <p>(1)門診醫療服務點數申報總表：該筆診斷試劑費用併入「預防保健」件數及申請金額申報。</p> <p>(2)門診醫療服務點數清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案件分類：DF(代辦登革熱 NS1 抗原快速診斷試劑)。 B. 健保卡就醫序號：請填 ICDF。 C. 部分負擔代號：請填 009，部分負擔金額請填 0。 D. 國際疾病號分類號：061、065.4、066.3、V73.5；自 105 年 1 月 1 日起為 A90、A91、A92、A98.8、Z11.59。 E. 代辦費用金額：300 點，每點一元。 F. 合計金額：300 點。 <p>3. 門診醫療服務醫令清單：</p> <p>登革熱 NS1 抗原快速診斷試劑代碼 (E5001C) 之醫令類別請填「2：診療明細」，金額請填 300 點。</p> <p>4. 其他欄位按現行申報作業規定辦理。</p>	

肆、對醫事機構之審查

一、法定傳染病住院隔離治療費用及結核病檢驗費與治療費用：

- (一) 健保署每半年提供醫療費用彙總明細資料予疾管署勾稽審查，不符疾管署申報規定之案件即函請健保署追扣費用。
- (二) 疾管署得逐案或抽查健保署之審畢案件，並依據複查結果評核，必要時作為調整相關給付內容之參考。
- (三) 如有涉及偽造假病歷資料詐領補助等情事者，移送司法機關偵處。

二、愛滋病毒檢驗費與治療費用：

- (一) 依「抗人類免疫缺乏病毒處方審查作業」辦理。
- (二) 健保署每半年提供醫療費用彙總明細資料予疾管署勾稽審查，不符疾管署申報規定之案件即函請健保署追扣費用。
- (三) 疾管署得逐案或抽查健保署之審畢案件，並依據複查結果評核，必要時作為調整相關給付內容之參考。
- (四) 如有涉及偽造假病歷資料詐領補助等情事者，移送司法機關偵處。

三、流感疫苗接種處置費：

- (一) 由疾管署自健保署於每半年結算本項處置費時，檢附之個案申報明細資料中，檢核合約院所申報資格，並隨機選取個案接種名冊送交地方衛生主管機關複查，如經地方衛生主管機關核對發現有溢領及不符規定者，除函請健保署分區業務組追繳費用外，並依地方衛生主管機關之合約規定責處。
- (二) 如有涉及偽造假病歷資料詐領補助等情事者，移送司法機關偵處。

四、兒童常規疫苗接種處置費：

- (一) 健保署每半年提供醫療費用彙總明細資料予疾管署勾稽審查，不符疾管署補助規定之案件即函請健保署追扣費用。
- (二) 疾管署得抽查個案申報明細送交地方衛生主管機關複查，如經地方衛生主管機關核對發現有溢領及不符規定者，除函請健保署分區業務組追繳費用外，並依地方衛生主管機關之合約規定責處。
- (三) 如有涉及偽造假病歷資料詐領補助等情事者，移送司法機關偵處。

五、成人肺炎鏈球菌疫苗接種處置費：

- (一) 健保署每半年提供醫療費用彙總明細資料予疾管署勾稽審查，不符疾管署補助規定之案件即函請健保署追扣費用。
- (二) 疾管署得抽查個案申報明細送交地方衛生主管機關複查，如經地方衛生主管機關核對發現有溢領及不符規定者，除函請健保署分區業務組追繳費用外，並依地方衛生主管機關之合約規定責處。
- (三) 如有涉及偽造假病歷資料詐領補助等情事者，移送司法機關偵處。

六、登革熱 NS1 抗原快速診斷試劑費用：

- (一) 健保署每半年提供醫療費用彙總明細資料予疾管署勾稽，不符疾管署申報規定之案件即函請健保署追扣費用。
- (二) 如有涉及偽造假病歷資料詐領補助等情事者，移送司法機關偵處。

附表一、潛伏結核感染檢驗衛教諮詢及抽血、IGRA 檢驗和潛伏結核 感染治療衛教諮詢給付項目

醫令代碼	項目名稱	支付點數
E4003C	潛伏結核感染檢驗衛教諮詢及抽血	100
E4004C	丙型干擾素釋放試驗 IGRA 檢驗(不含試劑費)	300
E4005C	潛伏結核感染治療衛教諮詢	100

備註：

1. 申報 E4004C 者需將檢驗結果(包含各項檢驗數值)上傳疾管署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
2. 除 E4004C 得由疾管署潛伏結核感染治療指定醫療院所或其委託代檢實驗室，雙方自行協調，由一方申報；E4003C 及 E4005C 限附表二所列之疾管署潛伏結核感染治療指定醫療院所申報。
3. 本附表醫療費用之部分負擔，請特約醫事服務機構申報時，「部分負擔代碼」填載免部分負擔代碼「005」，部分負擔金額請填 0。
4. 共病族群若為因原疾病就醫，並於就醫當次併行潛伏結核感染檢驗或治療，費用應分 2 筆申報：一筆為原疾病治療，依照全民健康保險相關申報規定辦理；另一筆為潛伏結核感染檢驗或治療。門診診察費等項目不得重複申報，亦不得向民眾重複收取掛號費。

附表二、潛伏結核感染治療指定醫療院所

序號	縣市	醫療院所名稱	醫事機構代碼
1	臺北市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0101090517
2	臺北市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癌醫中心分院	0401020013
3	臺北市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0401180014
4	臺北市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兒童醫院	0401180023
5	臺北市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北護分院	0401190010
6	臺北市	三軍總醫院松山分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	0501010019
7	臺北市	三軍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	0501110514
8	臺北市	臺北榮民總醫院	0601160016
9	臺北市	臺北市立關渡醫院-委託臺北榮民總醫院經營	0701160518
10	臺北市	西園醫療社團法人西園醫院	0901190010
11	臺北市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台北長庚紀念醫院	1101010012
12	臺北市	基督復臨安息日會醫療財團法人臺安醫院	1101010021
13	臺北市	國泰醫療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	1101020018
14	臺北市	宏恩醫療財團法人宏恩綜合醫院	1101020036
15	臺北市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馬偕紀念醫院	1101100011
16	臺北市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馬偕兒童醫院	1101100020
17	臺北市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	1101150011
18	臺北市	振興醫療財團法人振興醫院	1101160017
19	臺北市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臺北分院	1301110511
20	臺北市	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1301170017
21	臺北市	臺北市立萬芳醫院-委託臺北醫學大學辦理	1301200010
22	臺北市	中華民國防癌協會第一胸腔病防治所	3501093057
23	臺北市	郵政醫院(委託中英醫療社團法人經營)	0901180023
24	臺北市	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台北仁濟院附設仁濟醫院	1401190011
25	臺北市	中山醫療社團法人中山醫院	0901020013
26	臺北市	中心診所醫療財團法人中心綜合醫院	1101020027
<u>27</u>	臺北市	安民家庭醫學科診所	350102E445
<u>28</u>	新北市	新北市立聯合醫院	0131020016
<u>29</u>	新北市	衛生福利部樂生療養院	0131060010
<u>30</u>	新北市	衛生福利部臺北醫院	0131060029
<u>31</u>	新北市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金山分院	0431270012
<u>32</u>	新北市	永聖醫療社團法人文化醫院	0931090014
<u>33</u>	新北市	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亞東紀念醫院	1131010011
<u>34</u>	新北市	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北慈濟醫院	1131050515
<u>35</u>	新北市	行天宮醫療志業醫療財團法人恩主公醫院	1131090019
<u>36</u>	新北市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淡水馬偕紀念醫院	1131100010
<u>37</u>	新北市	國泰醫療財團法人汐止國泰綜合醫院	1131110516
<u>38</u>	新北市	新北市立土城醫院(委託長庚醫療財團法人興建經營)	1131130018
<u>39</u>	新北市	天主教耕莘醫療財團法人永和耕莘醫院	1231030015
<u>40</u>	新北市	天主教耕莘醫療財團法人耕莘醫院	1231050017
<u>41</u>	新北市	衛生福利部雙和醫院(委託臺北醫學大學興建經營)	1331040513
<u>42</u>	新北市	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附設醫院	1331160010
<u>43</u>	新北市	蕭中正醫院	1531010108
<u>44</u>	新北市	中祥醫院	1531040259

序號	縣市	醫療院所名稱	醫事機構代碼
<u>45</u>	新北市	怡和醫院	1531041390
<u>46</u>	新北市	豐榮醫院	1531051163
<u>47</u>	新北市	新泰綜合醫院	1531061249
<u>48</u>	新北市	清福醫院	1531091149
<u>49</u>	新北市	仁安醫院	1531130105
<u>50</u>	新北市	祥願醫院	1531061258
<u>51</u>	新北市	同仁醫院	1531050077
<u>52</u>	新北市	嘉齊診所	3531054399
<u>53</u>	新北市	土城中央診所	3531133644
<u>54</u>	新北市	明揚診所	3531170174
<u>55</u>	新北市	新北市板橋區衛生所	2331010016
<u>56</u>	新北市	新北市三重區衛生所	2331020012
<u>57</u>	新北市	新北市永和區衛生所	2331030018
<u>58</u>	新北市	新北市中和區衛生所	2331040014
<u>59</u>	新北市	新北市新店區衛生所	2331050010
<u>60</u>	新北市	新北市新莊區衛生所	2331060016
<u>61</u>	新北市	新北市樹林區衛生所	2331070012
<u>62</u>	新北市	新北市鶯歌區衛生所	2331080018
<u>63</u>	新北市	新北市三峽區衛生所	2331090014
<u>64</u>	新北市	新北市淡水區衛生所	2331100015
<u>65</u>	新北市	新北市汐止區衛生所	2331110011
<u>66</u>	新北市	新北市瑞芳區衛生所	2331120017
<u>67</u>	新北市	新北市土城區衛生所	2331130013
<u>68</u>	新北市	新北市蘆洲區衛生所	2331140019
<u>69</u>	新北市	新北市五股區衛生所	2331150015
<u>70</u>	新北市	新北市泰山區衛生所	2331160011
<u>71</u>	新北市	新北市林口區衛生所	2331170017
<u>72</u>	新北市	新北市深坑區衛生所	2331180013
<u>73</u>	新北市	新北市石碇區衛生所	2331190019
<u>74</u>	新北市	新北市坪林區衛生所	2331200010
<u>75</u>	新北市	新北市三芝區衛生所	2331210016
<u>76</u>	新北市	新北市石門區衛生所	2331220012
<u>77</u>	新北市	新北市八里區衛生所	2331230018
<u>78</u>	新北市	新北市平溪區衛生所	2331240014
<u>79</u>	新北市	新北市雙溪區衛生所	2331250010
<u>80</u>	新北市	新北市貢寮區衛生所	2331260016
<u>81</u>	新北市	新北市金山區衛生所	2331270012
<u>82</u>	新北市	新北市萬里區衛生所	2331280018
<u>83</u>	新北市	新北市烏來區衛生所	2331290014
<u>84</u>	基隆市	衛生福利部基隆醫院	0111070010
<u>85</u>	基隆市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基隆長庚紀念醫院	1111060015
<u>86</u>	基隆市	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煤礦業基金會臺灣礦工醫院	1411030013
<u>87</u>	基隆市	林承興診所	3511010524
<u>88</u>	基隆市	三軍總醫院基隆分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	0511040010
<u>89</u>	基隆市	基隆市立醫院	0211070012
<u>90</u>	基隆市	仁祥診所	3511041396

序號	縣市	醫療院所名稱	醫事機構代碼
<u>91</u>	基隆市	基隆市中正區衛生所	2311010010
<u>92</u>	基隆市	基隆市七堵區衛生所	2311020016
<u>93</u>	基隆市	基隆市暖暖區衛生所	2311030012
<u>94</u>	基隆市	基隆市仁愛區衛生所	2311040018
<u>95</u>	基隆市	基隆市中山區衛生所	2311050014
<u>96</u>	基隆市	基隆市安樂區衛生所	2311060010
<u>97</u>	基隆市	基隆市信義區衛生所	2311070016
<u>98</u>	宜蘭縣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附設醫院	0434010518
<u>99</u>	宜蘭縣	臺北榮民總醫院蘇澳分院	0634030014
<u>100</u>	宜蘭縣	臺北榮民總醫院員山分院	0634070018
<u>101</u>	宜蘭縣	醫療財團法人羅許基金會羅東博愛醫院	1134020019
<u>102</u>	宜蘭縣	天主教靈醫會醫療財團法人羅東聖母醫院	1134020028
<u>103</u>	宜蘭縣	天主教靈醫會醫療財團法人礁溪杏和醫院	1134050026
<u>104</u>	宜蘭縣	宜蘭仁愛醫療財團法人宜蘭仁愛醫院	1134010022
<u>105</u>	宜蘭縣	開蘭安心診所	3534012062
<u>106</u>	宜蘭縣	李國賢內科診所	3534012348
<u>107</u>	宜蘭縣	宜蘭縣宜蘭市衛生所	2334010018
<u>108</u>	宜蘭縣	宜蘭縣羅東鎮衛生所	2334020014
<u>109</u>	宜蘭縣	宜蘭縣蘇澳鎮衛生所	2334030010
<u>110</u>	宜蘭縣	宜蘭縣頭城鎮衛生所	2334040016
<u>111</u>	宜蘭縣	宜蘭縣礁溪鄉衛生所	2334050012
<u>112</u>	宜蘭縣	宜蘭縣壯圍鄉衛生所	2334060018
<u>113</u>	宜蘭縣	宜蘭縣員山鄉衛生所	2334070014
<u>114</u>	宜蘭縣	宜蘭縣冬山鄉衛生所	2334081026
<u>115</u>	宜蘭縣	宜蘭縣五結鄉衛生所	2334090016
<u>116</u>	宜蘭縣	宜蘭縣三星鄉衛生所	2334100017
<u>117</u>	宜蘭縣	宜蘭縣大同鄉衛生所	2334110013
<u>118</u>	宜蘭縣	宜蘭縣南澳鄉衛生所	2334120019
<u>119</u>	金門縣	衛生福利部金門醫院	0190030516
<u>120</u>	金門縣	金門縣金城鎮衛生所	2390010010
<u>121</u>	金門縣	金門縣金沙鎮衛生所	2390020016
<u>122</u>	金門縣	金門縣金湖鎮衛生所	2390030030
<u>123</u>	金門縣	金門縣金寧鄉衛生所	2390040518
<u>124</u>	金門縣	金門縣烈嶼鄉衛生所	2390050032
<u>125</u>	連江縣	連江縣立醫院	0291010010
<u>126</u>	連江縣	連江縣北竿鄉衛生所	2391020010
<u>127</u>	連江縣	連江縣莒光鄉西莒衛生所	2391030016
<u>128</u>	連江縣	連江縣莒光鄉東莒衛生所	2391030026
<u>129</u>	連江縣	連江縣東引鄉衛生所	2391040012
<u>130</u>	桃園市	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	0132010014
<u>131</u>	桃園市	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新屋分院	0132110519
<u>132</u>	桃園市	國軍桃園總醫院	0532090029
<u>133</u>	桃園市	臺北榮民總醫院桃園分院	0632010014
<u>134</u>	桃園市	天成醫療社團法人天晟醫院	0932020025
<u>135</u>	桃園市	沙爾德聖保祿修女會醫療財團法人聖保祿醫院	1132010024
<u>136</u>	桃園市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長庚紀念醫院	1132070011

序號	縣市	醫療院所名稱	醫事機構代碼
<u>137</u>	桃園市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桃園長庚紀念醫院	1132071036
<u>138</u>	桃園市	聯新國際醫院桃新分院	1532010120
<u>139</u>	桃園市	敏盛綜合醫院	1532011154
<u>140</u>	桃園市	仁祥醫院	1532021310
<u>141</u>	桃園市	中壢長榮醫院	1532021338
<u>142</u>	桃園市	華揚醫院	1532021365
<u>143</u>	桃園市	天成醫院	1532040039
<u>144</u>	桃園市	怡仁綜合醫院	1532040066
<u>145</u>	桃園市	龍潭敏盛醫院	1532091081
<u>146</u>	桃園市	聯新國際醫院	1532100049
<u>147</u>	桃園市	天祥醫院	1532021418
<u>148</u>	桃園市	豐田健康診所	3532082922
<u>149</u>	桃園市	桃園市桃園區衛生所	2332010010
<u>150</u>	桃園市	桃園市中壢區衛生所	2332020016
<u>151</u>	桃園市	桃園市大溪區衛生所	2332030012
<u>152</u>	桃園市	桃園市楊梅區衛生所	2332040018
<u>153</u>	桃園市	桃園市蘆竹區衛生所	2332050014
<u>154</u>	桃園市	桃園市大園區衛生所	2332060010
<u>155</u>	桃園市	桃園市龜山區衛生所	2332070016
<u>156</u>	桃園市	桃園市八德區衛生所	2332080012
<u>157</u>	桃園市	桃園市龍潭區衛生所	2332090018
<u>158</u>	桃園市	桃園市平鎮區衛生所	2332100019
<u>159</u>	桃園市	桃園市新屋區衛生所	2332110015
<u>160</u>	桃園市	桃園市觀音區衛生所	2332120011
<u>161</u>	桃園市	桃園市復興區衛生所	2332130017
<u>162</u>	新竹市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新竹臺大分院新竹醫院	0412040012
<u>163</u>	新竹市	國軍桃園總醫院新竹分院	0512040014
<u>164</u>	新竹市	臺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新竹馬偕紀念醫院	1112010519
<u>165</u>	新竹市	國泰醫療財團法人新竹國泰綜合醫院	1112010528
<u>166</u>	新竹市	新竹市立馬偕兒童醫院 (委託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興建經營)	1112010537
<u>167</u>	新竹縣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新竹臺大分院生醫醫院	0433050018
<u>168</u>	新竹縣	臺北榮民總醫院新竹分院	0633030010
<u>169</u>	新竹縣	東元醫療社團法人東元綜合醫院	0933050018
<u>170</u>	新竹縣	天主教仁慈醫療財團法人仁慈醫院	1133060019
<u>171</u>	新竹縣	中國醫藥大學新竹附設醫院	1333050017
<u>172</u>	新竹縣	竹信醫院	1533030046
<u>173</u>	新竹縣	大安醫院	1533051063
<u>174</u>	新竹縣	新仁醫院	0933050036
<u>175</u>	新竹縣	林醫院	1533030028
<u>176</u>	新竹縣	新竹縣關西鎮衛生所	2333010014
<u>177</u>	新竹縣	新竹縣新埔鎮衛生所	2333020010
<u>178</u>	新竹縣	新竹縣竹東鎮衛生所	2333030016
<u>179</u>	新竹縣	新竹縣竹北市衛生所	2333050018
<u>180</u>	新竹縣	新竹縣湖口鄉衛生所	2333060014
<u>181</u>	新竹縣	新竹縣橫山鄉衛生所	2333070010

序號	縣市	醫療院所名稱	醫事機構代碼
<u>182</u>	新竹縣	新竹縣新豐鄉衛生所	2333080016
<u>183</u>	新竹縣	新竹縣芎林鄉衛生所	2333090012
<u>184</u>	新竹縣	新竹縣寶山鄉衛生所	2333100013
<u>185</u>	新竹縣	新竹縣北埔鄉衛生所	2333110019
<u>186</u>	新竹縣	新竹縣峨眉鄉衛生所	2333120015
<u>187</u>	新竹縣	新竹縣尖石鄉衛生所	2333130011
<u>188</u>	新竹縣	新竹縣五峰鄉衛生所	2333140017
<u>189</u>	苗栗縣	衛生福利部苗栗醫院	0135010016
<u>190</u>	苗栗縣	梓榮醫療社團法人弘大醫院	0935010012
<u>191</u>	苗栗縣	李綜合醫療社團法人苑裡李綜合醫院	0935020027
<u>192</u>	苗栗縣	為恭醫療財團法人為恭紀念醫院	1135050020
<u>193</u>	苗栗縣	大千綜合醫院	1535010051
<u>194</u>	苗栗縣	通霄光田醫院	1535031041
<u>195</u>	苗栗縣	慈祐醫院	1535040068
<u>196</u>	苗栗縣	天恩診所	3535012011
<u>197</u>	苗栗縣	活力診所	3535041718
<u>198</u>	苗栗縣	竹南診所	3535041745
<u>199</u>	苗栗縣	後龍診所	3535061434
<u>200</u>	苗栗縣	公館診所	3535091245
<u>201</u>	苗栗縣	崇仁診所	3535051947
<u>202</u>	苗栗縣	苗栗縣苗栗市衛生所	2335010012
<u>203</u>	苗栗縣	苗栗縣苑裡鎮衛生所	2335020018
<u>204</u>	苗栗縣	苗栗縣通霄鎮衛生所	2335030014
<u>205</u>	苗栗縣	苗栗縣竹南鎮衛生所	2335040010
<u>206</u>	苗栗縣	苗栗縣頭份市衛生所	2335050016
<u>207</u>	苗栗縣	苗栗縣後龍鎮衛生所	2335060012
<u>208</u>	苗栗縣	苗栗縣卓蘭鎮衛生所	2335070018
<u>209</u>	苗栗縣	苗栗縣大湖鄉衛生所	2335080014
<u>210</u>	苗栗縣	苗栗縣公館鄉衛生所	2335090010
<u>211</u>	苗栗縣	苗栗縣銅鑼鄉衛生所	2335100011
<u>212</u>	苗栗縣	苗栗縣南庄鄉衛生所	2335110017
<u>213</u>	苗栗縣	苗栗縣頭屋鄉衛生所	2335120013
<u>214</u>	苗栗縣	苗栗縣三義鄉衛生所	2335130019
<u>215</u>	苗栗縣	苗栗縣西湖鄉衛生所	2335140015
<u>216</u>	苗栗縣	苗栗縣造橋鄉衛生所	2335150011
<u>217</u>	苗栗縣	苗栗縣三灣鄉衛生所	2335160017
<u>218</u>	苗栗縣	苗栗縣獅潭鄉衛生所	2335170013
<u>219</u>	苗栗縣	苗栗縣泰安鄉衛生所	2335180019
<u>220</u>	臺中市	衛生福利部臺中醫院	0117030010
<u>221</u>	臺中市	衛生福利部豐原醫院	0136010010
<u>222</u>	臺中市	國軍臺中總醫院中清分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	0517050010
<u>223</u>	臺中市	國軍臺中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	0536190011
<u>224</u>	臺中市	臺中榮民總醫院	0617060018
<u>225</u>	臺中市	法務部矯正署臺中監獄附設培德醫院	0717070516
<u>226</u>	臺中市	林新醫療社團法人林新醫院	0917070029
<u>227</u>	臺中市	李綜合醫療社團法人大甲李綜合醫院	0936030018

序號	縣市	醫療院所名稱	醫事機構代碼
<u>228</u>	臺中市	光田醫療社團法人光田綜合醫院	0936050029
<u>229</u>	臺中市	童綜合醫療社團法人童綜合醫院	0936060016
<u>230</u>	臺中市	仁愛醫療財團法人台中仁愛醫院	1117010019
<u>231</u>	臺中市	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中慈濟醫院	1136090519
<u>232</u>	臺中市	仁愛醫療財團法人大里仁愛醫院	1136200015
<u>233</u>	臺中市	亞洲大學附屬醫院	1303180011
<u>234</u>	臺中市	中國醫藥大學兒童醫院	1303260014
<u>235</u>	臺中市	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1317040011
<u>236</u>	臺中市	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中興分院	1317040039
<u>237</u>	臺中市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	1317050017
<u>238</u>	臺中市	東勢區農會附設農民醫院	1436020013
<u>239</u>	臺中市	澄清綜合醫院	1517011112
<u>240</u>	臺中市	澄清綜合醫院中港分院	1517061032
<u>241</u>	臺中市	聯安醫院	1517080019
<u>242</u>	臺中市	清泉醫院	1536100081
<u>243</u>	臺中市	賢德醫院	1536190076
<u>244</u>	臺中市	新太平澄清醫院	1503190039
<u>245</u>	臺中市	長安醫院	1503190020
<u>246</u>	臺中市	林新醫療社團法人烏日林新醫院	0903150014
<u>247</u>	臺中市	烏日澄清醫院	<u>1536151042</u>
<u>248</u>	臺中市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台中東區分院	<u>1317020519</u>
<u>249</u>	臺中市	元和診所	3503020089
<u>250</u>	臺中市	臺安醫院雙十分院	1503260018
<u>251</u>	臺中市	明德醫院	1536060037
<u>252</u>	臺中市	臺中市梨山衛生所	2336210034
<u>253</u>	臺中市	臺中市中西區衛生所	2303240013
<u>254</u>	臺中市	臺中市東區衛生所	2317020010
<u>255</u>	臺中市	臺中市南區衛生所	2317040012
<u>256</u>	臺中市	臺中市北區衛生所	2317050018
<u>257</u>	臺中市	臺中市西屯區衛生所	2317060014
<u>258</u>	臺中市	臺中市南屯區衛生所	2317070010
<u>259</u>	臺中市	臺中市北屯區軍功衛生所	2317080016
<u>260</u>	臺中市	臺中市北屯區四民衛生所	2317081022
<u>261</u>	臺中市	臺中市豐原區衛生所	2336010016
<u>262</u>	臺中市	臺中市東勢區衛生所	2336020012
<u>263</u>	臺中市	臺中市大甲區衛生所	2336030018
<u>264</u>	臺中市	臺中市清水區衛生所	2336040014
<u>265</u>	臺中市	臺中市梧棲區衛生所	2336060016
<u>266</u>	臺中市	臺中市后里區衛生所	2336070012
<u>267</u>	臺中市	臺中市神岡區衛生所	2336080018
<u>268</u>	臺中市	臺中市潭子區衛生所	2336090014
<u>269</u>	臺中市	臺中市大雅區衛生所	2336100015
<u>270</u>	臺中市	臺中市新社區衛生所	2336110011
<u>271</u>	臺中市	臺中市石岡區衛生所	2336120017
<u>272</u>	臺中市	臺中市外埔區衛生所	2336130013
<u>273</u>	臺中市	臺中市大安區衛生所	2336140019

序號	縣市	醫療院所名稱	醫事機構代碼
274	臺中市	臺中市烏日區衛生所	2336150015
275	臺中市	臺中市大肚區衛生所	2336160011
276	臺中市	臺中市龍井區衛生所	2336170017
277	臺中市	臺中市霧峰區衛生所	2336180013
278	臺中市	臺中市太平區衛生所	2336190019
279	臺中市	臺中市大里區衛生所	2336200010
280	臺中市	臺中市和平區衛生所	2336210025
281	臺中市	臺中市沙鹿區衛生所	2336050010
282	南投縣	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	0138010027
283	南投縣	臺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	0638020014
284	南投縣	佑民醫療社團法人佑民醫院	0938030016
285	南投縣	竹山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竹山秀傳醫院	0938040012
286	南投縣	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南投基督教醫院	1138010019
287	南投縣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	1138020015
288	南投縣	曾漢棋綜合醫院	1538030037
289	南投縣	東華醫院	1538041209
290	南投縣	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	0138030010
291	南投縣	南投縣南投市衛生所	2338010014
292	南投縣	南投縣埔里鎮衛生所	2338020010
293	南投縣	南投縣草屯鎮衛生所	2338030016
294	南投縣	南投縣集集鎮衛生所	2338050018
295	南投縣	南投縣名間鄉衛生所	2338060014
296	南投縣	南投縣鹿谷鄉衛生所	2338070010
297	南投縣	南投縣中寮鄉衛生所	2338080016
298	南投縣	南投縣魚池鄉衛生所	2338090012
299	南投縣	南投縣國姓鄉衛生所	2338100013
300	南投縣	南投縣水里鄉衛生所	2338110019
301	南投縣	南投縣信義鄉衛生所	2338120015
302	南投縣	南投縣仁愛鄉衛生所	2338130011
303	南投縣	南投縣竹山鎮衛生所	2338040012
304	彰化縣	衛生福利部彰化醫院	0137170515
305	彰化縣	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秀傳紀念醫院	0937010019
306	彰化縣	道周醫療社團法人道周醫院	0937030012
307	彰化縣	員榮醫療社團法人員榮醫院	0937050014
308	彰化縣	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	1137010024
309	彰化縣	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兒童醫院	1137010042
310	彰化縣	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漢銘基督教醫院	1137010051
311	彰化縣	秀傳醫療財團法人彰濱秀傳紀念醫院	1137020511
312	彰化縣	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鹿港基督教醫院	1137020520
313	彰化縣	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員林基督教醫院	1137050019
314	彰化縣	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二林基督教醫院	1137080017
315	彰化縣	仁和醫院	1537070028
316	彰化縣	卓醫院	1537040066
317	彰化縣	彰化縣彰化市南西北區衛生所	2337010010
318	彰化縣	彰化縣彰化市東區衛生所	2337010029
319	彰化縣	彰化縣鹿港鎮衛生所	2337020016

序號	縣市	醫療院所名稱	醫事機構代碼
<u>320</u>	彰化縣	彰化縣和美鎮衛生所	2337030012
<u>321</u>	彰化縣	彰化縣北斗鎮衛生所	2337040018
<u>322</u>	彰化縣	彰化縣員林市衛生所	2337050014
<u>323</u>	彰化縣	彰化縣溪湖鎮衛生所	2337060010
<u>324</u>	彰化縣	彰化縣田中鎮衛生所	2337070016
<u>325</u>	彰化縣	彰化縣二林鎮衛生所	2337080012
<u>326</u>	彰化縣	彰化縣線西鄉衛生所	2337090018
<u>327</u>	彰化縣	彰化縣伸港鄉衛生所	2337100019
<u>328</u>	彰化縣	彰化縣福興鄉衛生所	2337110015
<u>329</u>	彰化縣	彰化縣秀水鄉衛生所	2337120020
<u>330</u>	彰化縣	彰化縣花壇鄉衛生所	2337130017
<u>331</u>	彰化縣	彰化縣芬園鄉衛生所	2337140013
<u>332</u>	彰化縣	彰化縣大村鄉衛生所	2337150019
<u>333</u>	彰化縣	彰化縣埔鹽鄉衛生所	2337160015
<u>334</u>	彰化縣	彰化縣埔心鄉衛生所	2337170011
<u>335</u>	彰化縣	彰化縣永靖鄉衛生所	2337180017
<u>336</u>	彰化縣	彰化縣社頭鄉衛生所	2337190013
<u>337</u>	彰化縣	彰化縣二水鄉衛生所	2337200014
<u>338</u>	彰化縣	彰化縣田尾鄉衛生所	2337210010
<u>339</u>	彰化縣	彰化縣埤頭鄉衛生所	2337220016
<u>340</u>	彰化縣	彰化縣芳苑鄉衛生所	2337230012
<u>341</u>	彰化縣	彰化縣大城鄉衛生所	2337240018
<u>342</u>	彰化縣	彰化縣竹塘鄉衛生所	2337250014
<u>343</u>	彰化縣	彰化縣溪州鄉衛生所	2337260010
<u>344</u>	雲林縣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雲林分院	0439010518
<u>345</u>	雲林縣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斗六分院	0439010527
<u>346</u>	雲林縣	天主教若瑟醫療財團法人若瑟醫院	1139030015
<u>347</u>	雲林縣	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雲林基督教醫院	1139040011
<u>348</u>	雲林縣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雲林長庚紀念醫院	1139130010
<u>349</u>	雲林縣	中國醫藥大學北港附設醫院	1339060017
<u>350</u>	雲林縣	洪揚醫院	1539010048
<u>351</u>	雲林縣	全生醫院	1539060011
<u>352</u>	雲林縣	天主教中華道明修女會醫療財團法人天主教福安醫院	1139020019
<u>353</u>	雲林縣	陳銘森診所	3539140187
<u>354</u>	雲林縣	夏保介診所	3539150110
<u>355</u>	雲林縣	全民診所	3539161668
<u>356</u>	雲林縣	啟東診所	3539201292
<u>357</u>	雲林縣	尚德診所	3539081110
<u>358</u>	雲林縣	蔣冰然診所	<u>3539080051</u>
<u>359</u>	雲林縣	腎安診所	<u>3539032046</u>
<u>360</u>	雲林縣	雲林縣斗六市衛生所	2339010018
<u>361</u>	雲林縣	雲林縣斗南鎮衛生所	2339020014
<u>362</u>	雲林縣	雲林縣虎尾鎮衛生所	2339030010
<u>363</u>	雲林縣	雲林縣西螺鎮衛生所	2339040016
<u>364</u>	雲林縣	雲林縣土庫鎮衛生所	2339050012
<u>365</u>	雲林縣	雲林縣北港鎮衛生所	2339060018

序號	縣市	醫療院所名稱	醫事機構代碼
<u>366</u>	雲林縣	雲林縣古坑鄉衛生所	2339070014
<u>367</u>	雲林縣	雲林縣大埤鄉衛生所	2339080010
<u>368</u>	雲林縣	雲林縣莿桐鄉衛生所	2339090016
<u>369</u>	雲林縣	雲林縣林內鄉衛生所	2339100017
<u>370</u>	雲林縣	雲林縣二崙鄉衛生所	2339110013
<u>371</u>	雲林縣	雲林縣崙背鄉衛生所	2339120019
<u>372</u>	雲林縣	雲林縣麥寮鄉衛生所	2339130015
<u>373</u>	雲林縣	雲林縣東勢鄉衛生所	2339140011
<u>374</u>	雲林縣	雲林縣褒忠鄉衛生所	2339150017
<u>375</u>	雲林縣	雲林縣臺西鄉衛生所	2339160013
<u>376</u>	雲林縣	雲林縣元長鄉衛生所	2339170019
<u>377</u>	雲林縣	雲林縣四湖鄉衛生所	2339180015
<u>378</u>	雲林縣	雲林縣口湖鄉衛生所	2339190011
<u>379</u>	雲林縣	雲林縣水林鄉衛生所	2339200012
<u>380</u>	嘉義市	衛生福利部嘉義醫院	0122020517
<u>381</u>	嘉義市	臺中榮民總醫院嘉義分院	0622020017
<u>382</u>	嘉義市	仁德醫療社團法人陳仁德醫院	0922020013
<u>383</u>	嘉義市	慶昇醫療社團法人慶昇醫院	0922020022
<u>384</u>	嘉義市	祥太醫療社團法人祥太醫院	0922020031
<u>385</u>	嘉義市	戴德森醫療財團法人嘉義基督教醫院	1122010012
<u>386</u>	嘉義市	天主教中華聖母修女會醫療財團法人天主教聖馬爾定醫院	1122010021
<u>387</u>	嘉義市	陽明醫院	1522011115
<u>388</u>	嘉義市	亞人醫療社團法人盧亞人醫院	0922020059
<u>389</u>	嘉義市	安心醫療社團法人家安醫院	0922020040
<u>390</u>	嘉義市	嘉義市西區衛生所	2322020013
<u>391</u>	嘉義市	嘉義市東區衛生所	2322010017
<u>392</u>	嘉義縣	衛生福利部朴子醫院	0140010028
<u>393</u>	嘉義縣	臺中榮民總醫院灣橋分院	0640140012
<u>394</u>	嘉義縣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嘉義長庚紀念醫院	1140010510
<u>395</u>	嘉義縣	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大林慈濟醫院	1140030012
<u>396</u>	嘉義縣	嘉義縣立慢性病防治所	2240110018
<u>397</u>	嘉義縣	嘉義縣朴子市衛生所	2340010015
<u>398</u>	嘉義縣	嘉義縣布袋鎮衛生所	2340020011
<u>399</u>	嘉義縣	嘉義縣大林鎮衛生所	2340030017
<u>400</u>	嘉義縣	嘉義縣民雄鄉衛生所	2340040013
<u>401</u>	嘉義縣	嘉義縣溪口鄉衛生所	2340050019
<u>402</u>	嘉義縣	嘉義縣新港鄉衛生所	2340060015
<u>403</u>	嘉義縣	嘉義縣六腳鄉衛生所	2340070011
<u>404</u>	嘉義縣	嘉義縣東石鄉衛生所	2340080017
<u>405</u>	嘉義縣	嘉義縣義竹鄉衛生所	2340090013
<u>406</u>	嘉義縣	嘉義縣鹿草鄉衛生所	2340100014
<u>407</u>	嘉義縣	嘉義縣太保市衛生所	2340110010
<u>408</u>	嘉義縣	嘉義縣水上鄉衛生所	2340120016
<u>409</u>	嘉義縣	嘉義縣中埔鄉衛生所	2340130012
<u>410</u>	嘉義縣	嘉義縣竹崎鄉衛生所	2340140018
<u>411</u>	嘉義縣	嘉義縣梅山鄉衛生所	2340150014

序號	縣市	醫療院所名稱	醫事機構代碼
<u>412</u>	嘉義縣	嘉義縣番路鄉衛生所	2340160010
<u>413</u>	嘉義縣	嘉義縣大埔鄉衛生所	2340170016
<u>414</u>	嘉義縣	嘉義縣阿里山鄉衛生所	2340180012
<u>415</u>	臺南市	衛生福利部臺南醫院	0121050011
<u>416</u>	臺南市	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	0141010013
<u>417</u>	臺南市	衛生福利部臺南醫院新化分院	0141060513
<u>418</u>	臺南市	衛生福利部胸腔病院	0141270019
<u>419</u>	臺南市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0421040011
<u>420</u>	臺南市	高雄榮民總醫院臺南分院	0641310018
<u>421</u>	臺南市	臺南市立醫院(委託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經營)	0905320023
<u>422</u>	臺南市	新興醫療社團法人新興醫院	0941010019
<u>423</u>	臺南市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新樓醫療財團法人麻豆新樓醫院	1105040016
<u>424</u>	臺南市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佳里奇美醫院	1105050012
<u>425</u>	臺南市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新樓醫療財團法人台南新樓醫院	1121010018
<u>426</u>	臺南市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柳營奇美醫院	1141090512
<u>427</u>	臺南市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	1141310019
<u>428</u>	臺南市	臺南市立安南醫院-委託中國醫藥大學興建經營	1305370013
<u>429</u>	臺南市	郭綜合醫院	1521031104
<u>430</u>	臺南市	永和醫院	1521051160
<u>431</u>	臺南市	營新醫院	1541011126
<u>432</u>	臺南市	安聯診所	3505030038
<u>433</u>	臺南市	衛生福利部嘉南療養院	0141270028
<u>434</u>	臺南市	吉安醫療社團法人吉安醫院	<u>0905290020</u>
<u>435</u>	臺南市	臺南市東區衛生所	2321010013
<u>436</u>	臺南市	臺南市南區衛生所	2321020019
<u>437</u>	臺南市	臺南市中西區衛生所	2321030015
<u>438</u>	臺南市	臺南市北區衛生所	2321040011
<u>439</u>	臺南市	臺南市安南區衛生所	2321060013
<u>440</u>	臺南市	臺南市安平區衛生所	2321070019
<u>441</u>	臺南市	臺南市新營區衛生所	2341010019
<u>442</u>	臺南市	臺南市鹽水區衛生所	2341020015
<u>443</u>	臺南市	臺南市白河區衛生所	2341030011
<u>444</u>	臺南市	臺南市麻豆區衛生所	2341040017
<u>445</u>	臺南市	臺南市佳里區衛生所	2341050013
<u>446</u>	臺南市	臺南市新化區衛生所	2341060019
<u>447</u>	臺南市	臺南市善化區衛生所	2341070015
<u>448</u>	臺南市	臺南市學甲區衛生所	2341080011
<u>449</u>	臺南市	臺南市柳營區衛生所	2341090017
<u>450</u>	臺南市	臺南市後壁區衛生所	2341100018
<u>451</u>	臺南市	臺南市東山區衛生所	2341110014
<u>452</u>	臺南市	臺南市下營區衛生所	2341120010
<u>453</u>	臺南市	臺南市六甲區衛生所	2341130016
<u>454</u>	臺南市	臺南市官田區衛生所	2341140012
<u>455</u>	臺南市	臺南市大內區衛生所	2341150018
<u>456</u>	臺南市	臺南市西港區衛生所	2341160014
<u>457</u>	臺南市	臺南市七股區衛生所	2341170010

序號	縣市	醫療院所名稱	醫事機構代碼
<u>458</u>	臺南市	臺南市將軍區衛生所	2341180016
<u>459</u>	臺南市	臺南市北門區衛生所	2341190012
<u>460</u>	臺南市	臺南市新市區衛生所	2341200013
<u>461</u>	臺南市	臺南市安定區衛生所	2341210019
<u>462</u>	臺南市	臺南市山上區衛生所	2341220015
<u>463</u>	臺南市	臺南市玉井區衛生所	2341230011
<u>464</u>	臺南市	臺南市楠西區衛生所	2341240017
<u>465</u>	臺南市	臺南市南化區衛生所	2341250013
<u>466</u>	臺南市	臺南市左鎮區衛生所	2341260019
<u>467</u>	臺南市	臺南市仁德區衛生所	2341270015
<u>468</u>	臺南市	臺南市歸仁區衛生所	2341280011
<u>469</u>	臺南市	臺南市關廟區衛生所	2341290017
<u>470</u>	臺南市	臺南市龍崎區衛生所	2341300018
<u>471</u>	臺南市	臺南市永康區衛生所	2341310014
<u>472</u>	高雄市	高雄市立聯合醫院	0102020011
<u>473</u>	高雄市	高雄市立民生醫院	0102080017
<u>474</u>	高雄市	高雄市立凱旋醫院	0102080026
<u>475</u>	高雄市	衛生福利部旗山醫院	0142030019
<u>476</u>	高雄市	國軍高雄總醫院左營分院	0502030015
<u>477</u>	高雄市	國軍高雄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	0502080015
<u>478</u>	高雄市	高雄榮民總醫院	0602030026
<u>479</u>	高雄市	阮綜合醫療社團法人阮綜合醫院	0902080013
<u>480</u>	高雄市	高雄市立岡山醫院(委託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經營)	0942020019
<u>481</u>	高雄市	高雄市立小港醫院(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	1102110011
<u>482</u>	高雄市	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癌治療醫院	1107120017
<u>483</u>	高雄市	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大昌醫院	1107320017
<u>484</u>	高雄市	天主教聖功醫療財團法人聖功醫院	1107350015
<u>485</u>	高雄市	高雄市立鳳山醫院(委託長庚醫療財團法人經營)	1142010518
<u>486</u>	高雄市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	1142100017
<u>487</u>	高雄市	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醫院	1142120001
<u>488</u>	高雄市	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	1302050014
<u>489</u>	高雄市	高雄市立旗津醫院(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	1307370011
<u>490</u>	高雄市	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高醫岡山醫院	1307020025
<u>491</u>	高雄市	秀傳醫療社團法人高雄秀傳紀念醫院	<u>0907150029</u>
<u>492</u>	高雄市	高雄市立大同醫院	0107340027
<u>493</u>	高雄市	健仁醫院	1502040021
<u>494</u>	高雄市	杏和醫院	1542011282
<u>495</u>	高雄市	建佑醫院	1542050056
<u>496</u>	高雄市	博林診所	3507301530
<u>497</u>	高雄市	高雄市旗山區衛生所	2342030015
<u>498</u>	高雄市	高雄市美濃區衛生所	2342040011
<u>499</u>	高雄市	高雄市大寮區衛生所	2342060013
<u>500</u>	高雄市	高雄市大樹區衛生所	2342070019
<u>501</u>	高雄市	高雄市橋頭區衛生所	2342110018
<u>502</u>	高雄市	高雄市燕巢區衛生所	2342120014
<u>503</u>	高雄市	高雄市田寮區衛生所	2342130010

序號	縣市	醫療院所名稱	醫事機構代碼
<u>504</u>	高雄市	高雄市阿蓮區衛生所	2342140016
<u>505</u>	高雄市	高雄市路竹區衛生所	2342150012
<u>506</u>	高雄市	高雄市湖內區衛生所	2342160018
<u>507</u>	高雄市	高雄市茄萣區衛生所	2342170014
<u>508</u>	高雄市	高雄市永安區衛生所	2342180010
<u>509</u>	高雄市	高雄市彌陀區衛生所	2342190016
<u>510</u>	高雄市	高雄市梓官區衛生所	2342200017
<u>511</u>	高雄市	高雄市六龜區衛生所	2342210013
<u>512</u>	高雄市	高雄市甲仙區衛生所	2342220019
<u>513</u>	高雄市	高雄市杉林區衛生所	2342230015
<u>514</u>	高雄市	高雄市內門區衛生所	2342240011
<u>515</u>	高雄市	高雄市茂林區衛生所	2342250017
<u>516</u>	高雄市	高雄市桃源區衛生所	2342260013
<u>517</u>	高雄市	高雄市那瑪夏區衛生所	2342270019
<u>518</u>	屏東縣	衛生福利部屏東醫院	0143010011
<u>519</u>	屏東縣	衛生福利部恆春旅遊醫院	0143040019
<u>520</u>	屏東縣	國軍高雄總醫院屏東分院	0543010019
<u>521</u>	屏東縣	屏東榮民總醫院	0643010011
<u>522</u>	屏東縣	屏東榮民總醫院龍泉分院	0643130018
<u>523</u>	屏東縣	寶建醫療社團法人寶建醫院	0943010017
<u>524</u>	屏東縣	安泰醫療社團法人潮州安泰醫院	0943020013
<u>525</u>	屏東縣	安泰醫療社團法人安泰醫院	0943030019
<u>526</u>	屏東縣	南門醫療社團法人南門醫院	0943040015
<u>527</u>	屏東縣	枋寮醫療社團法人枋寮醫院	0943160012
<u>528</u>	屏東縣	屏基醫療財團法人屏東基督教醫院	1143010012
<u>529</u>	屏東縣	輔英科技大學附設醫院	1343030018
<u>530</u>	屏東縣	國仁醫院	1543010109
<u>531</u>	屏東縣	恆基醫療財團法人恆春基督教醫院	1143040010
<u>532</u>	屏東縣	大新醫院	1543110033
<u>533</u>	屏東縣	曾競鋒診所	3543014332
<u>534</u>	屏東縣	屏東縣屏東市衛生所	2343010017
<u>535</u>	屏東縣	屏東縣潮州鎮衛生所	2343020013
<u>536</u>	屏東縣	屏東縣東港鎮衛生所	2343030019
<u>537</u>	屏東縣	屏東縣恆春鎮衛生所	2343040015
<u>538</u>	屏東縣	屏東縣萬丹鄉衛生所	2343050011
<u>539</u>	屏東縣	屏東縣長治鄉衛生所	2343060017
<u>540</u>	屏東縣	屏東縣麟洛鄉衛生所	2343070013
<u>541</u>	屏東縣	屏東縣九如鄉衛生所	2343080019
<u>542</u>	屏東縣	屏東縣里港鄉衛生所	2343090015
<u>543</u>	屏東縣	屏東縣鹽埔鄉衛生所	2343100016
<u>544</u>	屏東縣	屏東縣高樹鄉衛生所	2343110012
<u>545</u>	屏東縣	屏東縣萬巒鄉衛生所	2343120018
<u>546</u>	屏東縣	屏東縣內埔鄉衛生所	2343130014
<u>547</u>	屏東縣	屏東縣竹田鄉衛生所	2343140010
<u>548</u>	屏東縣	屏東縣新埤鄉衛生所	2343150016
<u>549</u>	屏東縣	屏東縣枋寮鄉衛生所	2343160012

序號	縣市	醫療院所名稱	醫事機構代碼
<u>550</u>	屏東縣	屏東縣新園鄉衛生所	2343170018
<u>551</u>	屏東縣	屏東縣崁頂鄉衛生所	2343180014
<u>552</u>	屏東縣	屏東縣林邊鄉衛生所	2343190010
<u>553</u>	屏東縣	屏東縣南州鄉衛生所	2343200011
<u>554</u>	屏東縣	屏東縣佳冬鄉衛生所	2343210017
<u>555</u>	屏東縣	屏東縣琉球鄉衛生所	2343220013
<u>556</u>	屏東縣	屏東縣車城鄉衛生所	2343230019
<u>557</u>	屏東縣	屏東縣滿州鄉衛生所	2343240015
<u>558</u>	屏東縣	屏東縣枋山鄉衛生所	2343250011
<u>559</u>	屏東縣	屏東縣三地門鄉衛生所	2343260017
<u>560</u>	屏東縣	屏東縣霧台鄉衛生所	2343270013
<u>561</u>	屏東縣	屏東縣瑪家鄉衛生所	2343280019
<u>562</u>	屏東縣	屏東縣泰武鄉衛生所	2343290015
<u>563</u>	屏東縣	屏東縣來義鄉衛生所	2343300016
<u>564</u>	屏東縣	屏東縣春日鄉衛生所	2343310012
<u>565</u>	屏東縣	屏東縣獅子鄉衛生所	2343320018
<u>566</u>	屏東縣	屏東縣牡丹鄉衛生所	2343330014
<u>567</u>	澎湖縣	衛生福利部澎湖醫院	0144010015
<u>568</u>	澎湖縣	三軍總醫院澎湖分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	0544010031
<u>569</u>	澎湖縣	天主教靈醫會醫療財團法人惠民醫院	1144010016
<u>570</u>	澎湖縣	澎湖縣馬公市第一衛生所	2344010011
<u>571</u>	澎湖縣	澎湖縣馬公市第二衛生所	2344011027
<u>572</u>	澎湖縣	澎湖縣馬公市第三衛生所	2344011036
<u>573</u>	澎湖縣	澎湖縣湖西鄉衛生所	2344020017
<u>574</u>	澎湖縣	澎湖縣白沙鄉衛生所	2344030013
<u>575</u>	澎湖縣	澎湖縣白沙鄉鳥嶼衛生所	2344030022
<u>576</u>	澎湖縣	澎湖縣白沙鄉吉貝衛生所	2344030031
<u>577</u>	澎湖縣	澎湖縣西嶼鄉衛生所	2344040019
<u>578</u>	澎湖縣	澎湖縣望安鄉衛生所	2344050015
<u>579</u>	澎湖縣	澎湖縣望安鄉將軍衛生所	2344050024
<u>580</u>	澎湖縣	澎湖縣七美鄉衛生所	2344060011
<u>581</u>	花蓮縣	衛生福利部花蓮醫院	0145010019
<u>582</u>	花蓮縣	衛生福利部玉里醫院	0145030020
<u>583</u>	花蓮縣	衛生福利部花蓮醫院豐濱原住民分院	0145080011
<u>584</u>	花蓮縣	國軍花蓮總醫院	0545040515
<u>585</u>	花蓮縣	鳳林榮民醫院	0645020015
<u>586</u>	花蓮縣	臺北榮民總醫院玉里分院	0645030011
<u>587</u>	花蓮縣	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花蓮慈濟醫院	1145010010
<u>588</u>	花蓮縣	臺灣基督教門諾會醫療財團法人門諾醫院	1145010038
<u>589</u>	花蓮縣	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玉里慈濟醫院	1145030012
<u>590</u>	花蓮縣	臺灣基督教門諾會醫療財團法人門諾醫院壽豐分院	1145060029
<u>591</u>	花蓮縣	花蓮縣花蓮市衛生所	2345010015
<u>592</u>	花蓮縣	花蓮縣鳳林鎮衛生所	2345020011
<u>593</u>	花蓮縣	花蓮縣新城鄉衛生所	2345040013
<u>594</u>	花蓮縣	花蓮縣吉安鄉衛生所	2345050019
<u>595</u>	花蓮縣	花蓮縣壽豐鄉衛生所	2345060015

序號	縣市	醫療院所名稱	醫事機構代碼
<u>596</u>	花蓮縣	花蓮縣光復鄉衛生所	2345070011
<u>597</u>	花蓮縣	花蓮縣瑞穗鄉衛生所	2345090013
<u>598</u>	花蓮縣	花蓮縣富里鄉衛生所	2345100014
<u>599</u>	花蓮縣	花蓮縣秀林鄉衛生所	2345110010
<u>600</u>	花蓮縣	花蓮縣萬榮鄉衛生所	2345120016
<u>601</u>	花蓮縣	花蓮縣卓溪鄉衛生所	2345130012
<u>602</u>	花蓮縣	花蓮縣玉里鎮衛生所	2345030017
<u>603</u>	臺東縣	衛生福利部臺東醫院	0146010013
<u>604</u>	臺東縣	衛生福利部臺東醫院成功分院	0146020537
<u>605</u>	臺東縣	臺北榮民總醫院臺東分院	0646010013
<u>606</u>	臺東縣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台東馬偕紀念醫院	1146010014
<u>607</u>	臺東縣	東基醫療財團法人臺東基督教醫院	1146010032
<u>608</u>	臺東縣	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關山慈濟醫院	<u>1146030516</u>
<u>609</u>	臺東縣	李惠雄內科診所	3546012269
<u>610</u>	臺東縣	太麻里仁和內科外科診所	<u>3546061191</u>
<u>611</u>	臺東縣	大溪診所	<u>3546010818</u>
<u>612</u>	臺東縣	臺東縣臺東市衛生所	2346010019
<u>613</u>	臺東縣	臺東縣成功鎮衛生所	2346020015
<u>614</u>	臺東縣	臺東縣關山鎮衛生所	2346030011
<u>615</u>	臺東縣	臺東縣卑南鄉衛生所	2346040017
<u>616</u>	臺東縣	臺東縣大武鄉衛生所	2346050013
<u>617</u>	臺東縣	臺東縣太麻里鄉衛生所	2346060019
<u>618</u>	臺東縣	臺東縣東河鄉衛生所	2346070015
<u>619</u>	臺東縣	臺東縣長濱鄉衛生所	2346080011
<u>620</u>	臺東縣	臺東縣鹿野鄉衛生所	2346090017
<u>621</u>	臺東縣	臺東縣池上鄉衛生所	2346100018
<u>622</u>	臺東縣	臺東縣綠島鄉衛生所	2346110014
<u>623</u>	臺東縣	臺東縣延平鄉衛生所	2346120010
<u>624</u>	臺東縣	臺東縣海端鄉衛生所	2346130016
<u>625</u>	臺東縣	臺東縣達仁鄉衛生所	2346140012
<u>626</u>	臺東縣	臺東縣金峰鄉衛生所	2346150018
<u>627</u>	臺東縣	臺東縣蘭嶼鄉衛生所	2346160014

備註：

本附表最新及完整資訊，可至疾管署全球資訊網(首頁>傳染病與防疫專題>傳染病介紹>第三類法定傳染病>結核病>治療照護>潛伏結核感染專區)下載。

附表三、共病族群潛伏結核感染檢驗與治療對象

名稱	ICD-10-CM/PCS 2023 年版
藥癮者（非法物質濫用者）	F11.X、F12.X、F13.X、F14.X、F15.X、 F16.X、F18.X、F19.X
慢性腹膜或血液透析病人	I12.0、I13.11、I13.2、N18.5、N18.6
糖尿病病人	E08.X、E09.X、E10.X、E11.X、E13.X
慢性阻塞性肺病病人	J41.X、J42.X、J43.X、J44.X
塵肺症病人	J60、J61、J62.X、J63.X、J64、J66.X
HIV 感染者	B20、Z21

備註：共病族群包含：藥癮者、慢性腹膜或血液透析病人、45 歲以上糖化血色素(HbA1c)≥9.0%之糖尿病病人、60 歲以上慢性阻塞性肺病病人、塵肺症病人、HIV 感染者等，其疾病診斷碼如上表，若給付條件設有年齡限制者，以「就醫年」減去「出生年」計算。)

附表四、「照護機構加強型結核病防治計畫」給付項目與院所指標達成費用

一、給付項目

編號	診療項目	支付點數
E8001C	照護機構結核菌快速分子檢測費 註： 1. 對於胸部X光異常或經症狀評估為疑似結核病者，進行結核菌快速分子檢測。 2. 本支付點數包含院所前往照護機構進行檢體採集、痰管及檢驗試劑、保存、運送、檢驗及報告上傳等作業。 3. 同一個案每三個月限申報一次，且不得重複申報12182C、12184C。	2,500
E8002C	照護機構潛伏結核感染檢驗評估費 註： 1. 用於確認是否符合接受潛伏結核感染檢驗資格及提供民眾衛教與評估。 2. 每人限申報一次，且不得重複申報E4003C。	100
E8003C	照護機構潛伏結核感染檢驗費 註： 1. 本支付點數包含院所前往照護機構進行檢體採集、採血管及檢驗試劑、保存、運送、檢驗及報告上傳等作業。 2. 每人限申報一次，且不得重複申報E4004C。 3. 另檢驗結果若為不確定，得以疾管署公費試劑再次檢驗，並申報E4004C。	3,500
E8004C	照護機構潛伏結核感染治療評估費 註： 1. 用於確認是否符合接受潛伏結核感染治療資格及提供民眾衛教與評估。 2. 每人限申報一次，且不得重複申報E4005C。	100

二、院所年度照護品質指標達成費用

指標項目	達成級距	指標達成費
(A) 檢驗指標達成費	A1：照護機構潛伏結核感染檢驗人數30人至49人者	10,000 元
	A2：照護機構潛伏結核感染檢驗人數50人至99人者	20,000 元
	A3：照護機構潛伏結核感染檢驗人數100人至299人者	30,000 元
	A4：照護機構潛伏結核感染檢驗人數300人至499人者	50,000 元
	A5：照護機構 潛伏結核感染檢驗人數500人(含)以上者	70,000 元

指標項目	達成級距	指標達成費
加入治療指標達成費(B)	B1：加入治療率達70%至75%（不含）者	25,000 元
	B2：加入治療率達75%至80%（不含）者	35,000 元
	B3：加入治療率達80%（含）以上者	45,000元
完成治療指標達成費(C)	C1：完成治療率達70%至75%（不含）者	35,000元
	C2：完成治療率達75%至80%（不含）者	45,000元
	C3：完成治療率達80%（含）以上者	60,000元
<u>C4：符合C1-C3者，且完成治療人數100人（含）以上者，則指標達成費為原級距指標達成費增加10,000元。</u>		

備註：

1. 院所年度照護品質指標達成費用包含檢驗指標達成費(A)、加入治療指標達成費(B)、完成治療指標達成費(C)等三類，每家院所依據照護機構年度達成情形進行計算，各類每年限給付一項。
2. 加入治療指標達成費(B)：依照護機構當年度及前二年度潛伏結核感染檢驗陽性符合 LTBI 治療者之當年度加入治療率、完成治療指標達成費(C)：依照護機構當年度潛伏結核感染應完成治療者之完成治療率。

附表五、「潛伏結核感染治療品質支付服務計畫」給付項目與院所指標達成費用

一、給付項目

編號	診療項目	支付點數
E7801C	<p>開立潛伏結核感染治療費</p> <p>1.須於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進行潛伏結核感染治療建檔開案，且登錄治療前胸部 X 光檢查資料，經疾管署確認開始服藥後，方可申報本項費用。登錄資料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個案身分證號。 (2)診療醫師姓名。 (3)照護院所名稱。 (4)醫療院所個案管理人員。 (5)治療前胸部 X 光評估。 (6)潛伏結核感染治療起始日期及處方種類。 (7)性別、體重等其他個案資料。 <p>2.須運用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確認欲治療個案確實符合疾管署潛伏結核感染檢驗及治療收案對象。</p> <p>3.倘個案首次開藥逾3日以上(含開藥當日)，醫療院所仍未於系統完成開案作業，為利公衛後續個案管理與都治關懷服務，由公衛人員代為開案者，醫療院所不得申報本項費用。</p>	500
E7802C	<p>第一階段潛伏結核感染治療管理照護費（達 1/3 療程）</p> <p>1.照護個案達 1/3 療程後，且於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登錄階段鑑評資料，方可申報本項費用。</p> <p>2.前述登錄資料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如轉換處方，則須登錄治療處方轉換紀錄。 (2)歷次回診之領藥紀錄。 (3)歷次回診之臨床血液生化檢驗資料。 (4)副作用評估資料。 (5)管理照護達 1/3 療程之階段鑑評(含該階段個案管理師及照護院所資料)。 (6)如中斷治療，則須登錄。 <p>3.針對中斷治療的個案，請參考附表「治療處方與階段別對照表」換算已達成之階段別並核實申報。</p>	600
E7803C	<p>第二階段潛伏結核感染治療管理照護費(達 2/3 療程)</p> <p>1.照護個案達 2/3 療程後，且於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登錄階段鑑評資料，方可申報本項費用。</p> <p>2.前述登錄資料，同 E7802C「第一階段潛伏結核感染治療管理照護費」。</p> <p>3.針對中斷治療的個案，請參考附表「治療處方與階段別對照表」換算已達成之階段別並核實申報。</p>	600

E7804C	第三階段潛伏結核感染治療管理照護費暨完成治療費(完成完整療程) 1.院所完成治療後，且於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登錄完成治療，並經疾管署確認，方可申報本項費用。 2.前述登錄資料，同 E7802C「第一階段潛伏結核感染治療管理照護費」，且須登錄完成治療。	1,500
--------	---	-------

二、院所年度照護品質指標達成費用

(一)指標達成條件：潛伏結核感染治療品質支付服務計畫加入率達80%(含)

以上之院所。

(二)定義：指醫療院所當年度新增符合收案條件(醫療院所照護潛伏結核感染治療個案)對象中，有執行前揭任一診療項目且完成申報作業的比率。個案所屬年度依其開始治療日核算。

(三)各院所全年度之「潛伏結核感染治療品質支付服務計畫加入率」如達80%，每一個案給付800元，並以50人為上限。如院所收案逾50人以上者，以上限50人計算。個案倘有跨院照護情形，則以最新(最後)之照護院所為主。

(四)前述指標達成情形，由疾管署於次年度2月底前自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下載之資料及院所申報資料計算結果，並提供健保署代為撥付費用予符合院所。

三、潛伏結核感染治療處方與階段別對照表

診療項目	各潛伏結核感染治療處方服藥天數(次/天)					
	1HP	3HP	3HR	4R	6H	9H
第一階段潛伏結核感染治療管理照護費(達 1/3 療程)	≥9 天	≥4 次	≥30 天	≥40 天	≥60 天	≥90 天
第二階段潛伏結核感染治療管理照護費(達 2/3 療程)	≥18 天	≥8 次	≥60 天	≥80 天	≥120 天	≥180 天
第三階段潛伏結核感染治療管理照護費暨完成治療費(完成完整療程)	達28 天	達12 次	達90 天	達120 天	達180 天	達270 天

[註] 1HP：每日服用 1 次 Isoniazid(INH)+Rifapentine (RPT)，共 28 天；

3HP：每週服用 1 次 INH+RPT，共 12 次 (3 個月)；

3HR：每日服用 1 次 INH+Rifampin (RMP)，共 90 天 (3 個月)；

4R：每日服用 1 次 RMP，共 120 天 (4 個月)；

6H：每日服用 1 次 INH，共 180 天 (6 個月)；

9H：每日服用 1 次 INH，共 270 天 (9 個月)。

四、其他事項：

(一)醫療院所即時登錄中斷治療或結束治療資訊於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以利轉銜其他醫療院所接續追蹤管理或公共衛生人員辦理銷案品管作業。

(二)若民眾在治療過程中欲轉換照護院所，轉出院所請於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點選「增修管理」，並於「中斷治療註記」點選「因故中斷」；承接院所請於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點選「跨院承接」，並指定欲收案之管理照護階段別。此外，對於符合「前次領藥服用完畢迄今超過 14 日」無院所繼續照護之個案，系統將自動研判為「因故中斷」，以利新承接院所進行跨院承按照護作業。

附表六、無健保潛伏結核感染檢查及治療(含副作用)給付項目

分類	醫令代碼	項目名稱
檢驗	12106C	結核菌素測驗
	57112C	兒童結核菌素測驗
	E4003C	潛伏結核感染檢驗衛教諮詢及抽血
	E4004C	丙型干擾素釋放試驗 (IGRA，不含試劑費)
	09025C	血清麩胺酸苯醋酸轉氨基酶 S-GOT (Glutamic-oxaiacetic-transaminase)
	09026C	血清麩胺酸丙酮酸轉氨基酶 S-GPT (Glutamic-pyuvic-transaminase)
	32001C	胸腔檢查 (包括各種角度部位之胸腔檢查) Chest view (including each view of chest film)
	32002C	註：連續拍照第二張以上者，第一張 200點，第二張以後一律八折支付，點數為 160點。
	27033C / 14032C (擇一)	B 型肝炎表面抗原放射免疫分析(HBsAg) / B 型肝炎表面抗原 HBsAg—EIA/LIA (擇一)
	27034B / 14033C (擇一)	B 型肝炎表面抗體放射免疫分析(Anti-HBs) / B 型肝炎表面抗體 Anti HBs (擇一)
	14051C	C 型肝炎病毒抗體檢查(ANTI-HC (EIA) Ab)
	06006C	膽紅素檢查 (Bilirubin)
	09029C	膽紅素檢總量 (Bilirubin Total)
	09030C	直接膽紅素 (Bilirubin Direct)
治療	14049C/14050B/14082B/14082C (擇一)	愛滋病毒(HIV)檢查 [ANTI-HIV TEST (EIA/LIA/PA)]、抗原抗體複合型篩檢試驗(HIV ELISA/ Ag+Ab)
	<u>57110C</u>	<u>嬰幼兒抽血/次 (Blood sampling)</u> <u>註：各採血檢驗項目已包含抽血費用，本項目乃針對嬰幼兒抽血所訂之點數加算</u>
藥品	E4005C	潛伏結核感染治療衛教諮詢
		INH (含所有健保署核准支付之INH) RMP (含所有健保署核准支付之RMP)

備註：

1. 門診診察費、藥事服務費等相關申報作業依健保規定申報，由疾管署支付。
2. 其餘不給付項目費用應由病患自費。
3. 如因潛伏結核感染治療評估或治療引起之副作用等，其相關醫療費用於次月5日前檢附無健保身分證明單、當次就醫之病歷影本、門住診醫療費用明細表（其正本需黏貼於支出憑證黏存單上，並依醫療單位內部審核流程先行核章。）、領據（敘明撥款銀行名稱、通匯金融代號、帳戶名稱及帳號），以書面方式向疾管署申報。

附表七、山地離島地區醫療服務計畫代碼

實施地區(以鄉為單位)		計畫代碼(10 碼)		
宜蘭縣	大同鄉	G	11401	3411
	南澳鄉	A	09103	3412
新北市	烏來區	A	09106	3129
桃園市	復興區	G	11401	3213
新竹縣	尖石鄉	B	09205	3313
	五峰鄉	B	09209	3314
苗栗縣	泰安鄉	B	09111	3518
臺中市	和平區	C	09201	3621
南投縣	仁愛鄉	C	09201	3813
	信義鄉	G	11401	3812
嘉義縣	阿里山鄉	D	09205	4018
高雄市	桃源區	G	11401	4226
		G	11401	0726
	那瑪夏區	G	11401	4227
		G	11401	0727
	茂林區	G	11401	4225
		G	11401	0725
屏東縣	來義鄉	E	09205	4330
	三地門鄉	E	09205	4326
	霧臺鄉	E	09205	4327
	瑪家鄉	E	09205	4328
	牡丹鄉	E	09201	4333
	春日鄉	E	09205	4331
	獅子鄉	E	09205	4332
	泰武鄉	E	09201	4329
花蓮縣	秀林鄉	G	11101	4511
	萬榮鄉	F	09211	4512
	卓溪鄉	F	09101	4513
臺東縣	延平鄉	F	09109	4612
	海端鄉	F	09209	4613
	金峰鄉	F	09011	4615
	達仁鄉	F	09101	4614
	蘭嶼鄉	F	09207	4616

附表八、山地鄉結核病主動篩檢項目（包含無健保對象）-IDS 及全民健康保險全人整合照護執行方案-山地鄉巡迴篩檢方案

醫令項目代碼	項目名稱	支付點數	補助時程
E4006C	山地鄉胸部 X 光檢查	220	每年 1 次
E4007C	山地鄉結核病症狀評估	11	每年 1 次
E4008C	山地鄉結核菌快速分子檢測(不含試劑費)	198	每年 1 次
E4012C	診斷結果編碼資料處理費	50	每年 1 次

註 1：山地鄉結核菌快速分子檢測含檢體採集、前處理等執行該項檢驗所需步驟。另檢驗試劑由疾管署提供。

註 2：上述支付點數比照 IDS 計畫評核指標獎勵費(加乘總額一成)方式計算，自山地鄉結核病篩檢納入 IDS 計畫評核指標後恢復原支付點數。

註 3：每位民眾每項當年度同一醫療院所僅可申報 1 次，限門診申報。

註 4：須先有 90 日內執行「山地鄉胸部 X 光檢查」或「山地鄉結核病症狀評估」紀錄(不限同家醫療院所執行)，對結果為結核相關異常者進行結核菌快速分子檢測，始得申報「山地鄉結核菌快速分子檢測」，且不得另向健保申報 12182C 或 12184C。

註 5：「山地鄉胸部 X 光檢查」、「山地鄉結核病症狀評估」及「山地鄉結核菌快速分子檢測」檢驗結果相關資料須上傳至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未上傳者不予支付。

註 6：「診斷結果編碼資料處理費」須與「山地鄉胸部 X 光檢查」合併申報。

註 7：診斷結果編碼分類表

代碼	代碼說明	分類參考關鍵字
0	正常	
1	異常，但無空洞	
2	異常，且有空洞	
3	肋膜積水	肋膜積水(肺(肋)膈角變鈍/肺小裂隙處變厚)
4	異常，無法排除活動性結核病	肺浸潤/陰影(支氣管發炎/擴張/浸潤) 肉芽腫/結節 粟粒狀病灶 陳舊性肺結核 肺炎/發炎/感染 肺坍塌 矽肺病
5	異常，尚需醫師評估結核病可能性	肺紋增加/粗糙 肺門擴張 間質增加 纖維化/鈣化/胸(肋膜)增厚 陳舊性發炎/過去發炎反應造成 上縱膈腔變/較寬
6	異常，無關結核病	肺氣腫/肺泡擴大 橫膈不平整/上升 原發性/轉移性肺癌 心血管病變 非結核引起之雙側肋膜積水 其他

附表九、山地鄉結核病主動篩檢項目-設籍山地鄉民眾主要就醫院所合作方案

一、地方政府衛生局合作之公私立健保特約醫事服務機構

序號	縣市	醫療院所	醫事機構代碼
1	新北市	台北慈濟醫院	1131050515
2	新北市	烏來區衛生所	2331290014
3	新北市	耕莘醫院	1231050017
4	桃園市	高揚威家醫科診所	3532131135
5	桃園市	復興區衛生所	2332130017
6	桃園市	林口長庚醫院	1132070011
7	桃園市	財團法人聖保祿醫院	1132010024
8	桃園市	國軍桃園總醫院	0532090029
9	桃園市	大溪區衛生所	2332030012
10	新竹縣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新竹臺大分院生醫醫院	0433050018
11	新竹縣	臺北榮民總醫院新竹分院	0633030010
12	新竹縣	大安醫院	1533051063
13	新竹縣	新竹馬偕紀念醫院	1112010519
14	新竹縣	竹信醫院	1533030046
15	新竹縣	五峰鄉衛生所	2333140017
16	新竹縣	尖石鄉衛生所	2333130011
17	苗栗縣	大千綜合醫院	1535010051
18	苗栗縣	大順醫院	1535081078
19	苗栗縣	泰安鄉衛生所	2335180019
20	臺中市	東勢區農會附設農民醫院	1436020013
21	臺中市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	1317050017
22	臺中市	衛生福利部豐原醫院	0136010010
23	臺中市	和平區衛生所	2336210025
24	臺中市	梨山衛生所	2336210034
25	臺中市	臺中榮民總醫院	0617060018
26	臺中市	童綜合醫院	0936060016
27	臺中市	台中慈濟醫院	1136090519
28	臺中市	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1317040011
29	臺中市	澄清綜合醫院中港分院	1517061032
30	臺中市	臺中市立老人復健綜合醫院	1303290012
31	彰化縣	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	1137010024
32	南投縣	埔里基督教醫院	1138020015
33	南投縣	臺中榮總埔里分院	0638020014
34	南投縣	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南投基督教醫院	1138010019
35	南投縣	竹山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竹山秀傳醫院	0938040012
36	南投縣	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	0138010027
37	南投縣	埔里鎮衛生所	2338020010
38	南投縣	信義鄉衛生所	2338120015
39	南投縣	仁愛鄉衛生所	2338130011
40	南投縣	水里鄉衛生所	2338110019
41	南投縣	魚池鄉衛生所	2338090012
42	南投縣	水里社區基督聯合診所	3538111619
43	南投縣	佑民醫療社團法人佑民醫院	0938030016

序號	縣市	醫療院所	醫事機構代碼
<u>44</u>	嘉義縣	天主教中華聖母修女會醫療財團法人天主教聖馬爾定醫院	1122010021
<u>45</u>	嘉義縣	戴德森醫療財團法人嘉義基督教醫院	1122010012
<u>46</u>	嘉義縣	嘉義市陽明醫院	1522011115
<u>47</u>	嘉義縣	阿里山鄉衛生所	2340180012
<u>48</u>	嘉義縣	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大林慈濟醫院	1140030012
<u>49</u>	高雄市	衛生福利部旗山醫院	0142030019
<u>50</u>	高雄市	義大醫院	1142120001
<u>51</u>	高雄市	義大癌醫院	1107120017
<u>52</u>	高雄市	高醫醫院	1302050014
<u>53</u>	高雄市	小港醫院	1102110011
<u>54</u>	高雄市	六龜區衛生所	2342210013
<u>55</u>	高雄市	桃源區衛生所	2342260013
<u>56</u>	高雄市	那瑪夏區衛生所	2342270019
<u>57</u>	高雄市	高雄市立聯合醫院	0102020011
<u>58</u>	高雄市	高雄榮民總醫院	0602030026
<u>59</u>	高雄市	國軍左營總醫院	0502030015
<u>60</u>	屏東縣	屏東基督教醫院	1143010012
<u>61</u>	屏東縣	寶建醫院	0943010017
<u>62</u>	屏東縣	安泰醫院	0943030019
<u>63</u>	屏東縣	枋寮醫院	0943160012
<u>64</u>	屏東縣	部立屏東醫院	0143010011
<u>65</u>	屏東縣	屏東榮民總醫院龍泉分院	0643130018
<u>66</u>	屏東縣	潮州安泰醫院	0943020013
<u>67</u>	屏東縣	恆春基督教醫院	1143040010
<u>68</u>	屏東縣	恆春旅遊醫院	0143040019
<u>69</u>	屏東縣	南門醫院	0943040015
<u>70</u>	屏東縣	茂隆骨科醫院	1543020105
<u>71</u>	屏東縣	大新醫院	1543110033
<u>72</u>	屏東縣	輔英醫院	1343030018
<u>73</u>	屏東縣	周昭宏內科診所	3543014037
<u>74</u>	屏東縣	屏東榮民總醫院	0643010011
<u>75</u>	宜蘭縣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附設醫院	0434010518
<u>76</u>	宜蘭縣	羅東博愛醫院	1134020019
<u>77</u>	宜蘭縣	羅東聖母醫院	1134020028
<u>78</u>	宜蘭縣	大同鄉衛生所	2334110013
<u>79</u>	宜蘭縣	南澳鄉衛生所	2334120019
<u>80</u>	花蓮縣	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花蓮慈濟醫院	1145010010
<u>81</u>	花蓮縣	臺灣基督教門諾會醫療財團法人門諾醫院	1145010038
<u>82</u>	花蓮縣	國軍花蓮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	0545040515
<u>83</u>	花蓮縣	衛生福利部花蓮醫院	0145010019
<u>84</u>	花蓮縣	臺北榮民總醫院鳳林分院	0645020015
<u>85</u>	花蓮縣	臺北榮民總醫院玉里分院	0645030011
<u>86</u>	花蓮縣	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玉里慈濟醫院	1145030012
<u>87</u>	花蓮縣	秀林鄉衛生所	2345110010
<u>88</u>	花蓮縣	萬榮鄉衛生所	2345120016
<u>89</u>	花蓮縣	花蓮縣鳳林鎮衛生所	3245020011
<u>90</u>	花蓮縣	卓溪鄉衛生所	2345130012

序號	縣市	醫療院所	醫事機構代碼
<u>91</u>	臺東縣	馬偕台東分院	1146010014
<u>92</u>	臺東縣	關山慈濟醫院	1146030516
<u>93</u>	臺東縣	金峰鄉衛生所	2346150018
<u>94</u>	臺東縣	達仁鄉衛生所	2346140012
<u>95</u>	臺東縣	蘭嶼鄉衛生所	2346160014
<u>96</u>	臺東縣	海端鄉衛生所	2346130016
<u>97</u>	臺東縣	台東基督教醫院	1146010032
<u>98</u>	臺東縣	衛生福利部台東醫院	0146010013
<u>99</u>	臺東縣	大武衛生所	2346050013
<u>100</u>	臺東縣	臺北榮民總醫院臺東分院	0646010013
<u>101</u>	桃園市	泰千診所	3532131144
<u>102</u>	苗栗縣	清安診所	3535181100
<u>103</u>	苗栗縣	泰安診所	3535181119
<u>104</u>	南投縣	健安診所	3538131059
<u>105</u>	南投縣	聖本篤診所	3538131157
<u>106</u>	南投縣	路加診所	3538131095
<u>107</u>	南投縣	祐安小兒科診所	3538020613
<u>108</u>	南投縣	吉龍診所	3538121197
<u>109</u>	南投縣	慶安診所	3538121179
<u>110</u>	南投縣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地利村門診部	3338120516
<u>111</u>	南投縣	懷恩診所	3538121259
<u>112</u>	南投縣	謝榮次診所	3538131139
<u>113</u>	高雄市	那瑪夏區快樂西醫診所	3507270012
<u>114</u>	高雄市	旗山區王致瑋小兒科診所	3542031731
<u>115</u>	高雄市	六龜區大嘉診所	3542211257
<u>116</u>	高雄市	高雄市茂林區衛生所	2342250017
<u>117</u>	屏東縣	樂芙健康診所	3543301081
<u>118</u>	屏東縣	宋金峰家庭醫學科診所	3543261064
<u>119</u>	屏東縣	李洮俊診所(李氏聯合診所)	3543013862
<u>120</u>	屏東縣	洮俊診所(李氏聯合診所)	3543014190
<u>121</u>	屏東縣	張道明診所(李氏聯合診所)	3543014136
<u>122</u>	屏東縣	藍文君診所(李氏聯合診所)	3543014145
<u>123</u>	屏東縣	三地門鄉衛生所	2343260017
<u>124</u>	屏東縣	霧臺鄉衛生所	2343270013
<u>125</u>	屏東縣	瑪家鄉衛生所	2343280019
<u>126</u>	屏東縣	泰武鄉衛生所	2343290015
<u>127</u>	屏東縣	來義鄉衛生所	2343300016
<u>128</u>	屏東縣	春日鄉衛生所	2343310012
<u>129</u>	屏東縣	獅子鄉衛生所	2343320018
<u>130</u>	屏東縣	牡丹鄉衛生所	2343330014
<u>131</u>	宜蘭縣	南山診所	3534110554
<u>132</u>	宜蘭縣	文平診所	3534121039
<u>133</u>	宜蘭縣	大愛診所	3534121075
<u>134</u>	宜蘭縣	皇尚診所	3534120023
<u>135</u>	花蓮縣	裕文診所	3545110640
<u>136</u>	花蓮縣	崇心診所	3545110846

序號	縣市	醫療院所	醫事機構代碼
<u>137</u>	花蓮縣	原鄉診所	3545110604
<u>138</u>	花蓮縣	張政良診所	3545110560
<u>139</u>	花蓮縣	不老診所	3545110784
<u>140</u>	花蓮縣	劉玉權診所	3545110659
<u>141</u>	花蓮縣	水源診所	3545110837
<u>142</u>	花蓮縣	安台診所	3545040090
<u>143</u>	花蓮縣	光鹽診所	3545051468
<u>144</u>	花蓮縣	信德診所	3545061151
<u>145</u>	花蓮縣	嗎哪診所	3545120511
<u>146</u>	花蓮縣	哈比心診所	3545120520
<u>147</u>	花蓮縣	劉明謙診所	3545021157
<u>148</u>	花蓮縣	鍾兆英診所	3545020070
<u>149</u>	花蓮縣	葉日昇診所	3545070070
<u>150</u>	花蓮縣	富原診所	3545091131
<u>151</u>	花蓮縣	黃外科診所	3545090063
<u>152</u>	花蓮縣	黃文盛診所	3545090107
<u>153</u>	花蓮縣	南里安診所	3545130562
<u>154</u>	花蓮縣	嵐軒診所	3545130526
<u>155</u>	花蓮縣	里安診所	3545030101
<u>156</u>	臺東縣	延平鄉衛生所	2346120010

二、給付項目

醫令項目代碼	項目名稱	支付點數	補助時程
E4009C	設籍山地鄉民眾胸部 X 光檢查	200	每年 1 次
E4010C	設籍山地鄉民眾結核病風險及症狀評估	10	每年 1 次
E4011C	設籍山地鄉民眾結核菌快速分子檢測(不含試劑費)	180	每年 1 次
E4012C	診斷結果編碼資料處理費	50	每年 1 次

註 1：限地方政府衛生局當年度合作之公私立健保特約醫事服務機構申報。

註 2：設籍山地鄉之民眾當年度同一醫療院所可申報 1 次，且限門診申報。

註 3：院所須先執行「設籍山地鄉民眾胸部 X 光檢查」或「設籍山地鄉民眾結核病風險及症狀評估」，對結果為結核相關異常者，自檢查日起 90 內進行結核菌快速分子檢測，始得申報「設籍山地鄉民眾結核菌快速分子檢測」，且不得另向健保申報 12182C 或 12184C。

註 4：「設籍山地鄉民眾胸部 X 光檢查」、「設籍山地鄉民眾結核病風險及症狀評估」及「設籍山地鄉民眾結核菌快速分子檢測」檢驗結果相關資料須上傳至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未上傳者不予支付。

註 5：「診斷結果編碼資料處理費」須與「設籍山地鄉民眾胸部 X 光檢查」合併申報。

註 6：診斷結果編碼分類表

代碼	代碼說明	分類參考關鍵字
0	正常	
1	異常，但無空洞	
2	異常，且有空洞	
3	肋膜積水	肋膜積水(肺(肋)膈角變鈍/肺小裂隙處變厚)
4	異常，無法排除活動性結核病	肺浸潤/陰影(支氣管發炎/擴張/浸潤) 肉芽腫/結節 粟粒狀病灶 陳舊性肺結核 肺炎/發炎/感染 肺坍塌 矽肺病
5	異常，尚需醫師評估結核病可能性	肺紋增加/粗糙 肺門擴張 間質增加 纖維化/鈣化/胸(肋膜)增厚 陳舊性發炎/過去發炎反應造成 上縱膈腔變/較寬
6	異常，無關結核病	肺氣腫/肺泡擴大 橫膈不平整/上升 原發性/轉移性肺癌 心血管病變 非結核引起之雙側肋膜積水 其他

附表十、慢性傳染性結核病病人住院治療補助指定醫院

編號	醫院所在縣市	醫院名稱	醫院代號
1	桃園市	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新屋分院	0132110519
2	新竹縣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竹東分院	0433030016
3	臺中市	臺中榮民總醫院	0617060018
4	臺中市	衛生福利部臺中醫院	0117030010
5	彰化縣	衛生福利部彰化醫院	0137170515
6	嘉義市	衛生福利部嘉義醫院	0122020517
7	嘉義縣	臺中榮民總醫院灣橋分院	0640140012
8	臺南市	衛生福利部胸腔病院	0141270019
9	高雄市	高雄市立民生醫院	0102080017
10	高雄市	衛生福利部旗山醫院	0142030019
11	屏東縣	衛生福利部屏東醫院	0143010011
12	花蓮縣	財團法人佛教慈濟綜合醫院	1145010010
13	花蓮縣	衛生福利部花蓮醫院	0145010019
14	花蓮縣	臺北榮民總醫院鳳林分院	0645020015
15	臺東縣	衛生福利部臺東醫院	0146010013

備註：本附表最新及完整資訊，可至疾管署全球資訊網(首頁>傳染病與防疫專題>傳染病介紹>第三類法定傳染病>結核病>治療照護>醫療費用補助>衛生福利部法定傳染病醫療服務費用支付作業規範)下載。

附表十一、慢性傳染性結核病病人隔離治療給付項目

類別	醫令代碼	項目名稱	地區 醫 院	區域 醫 院	醫 學 中 心	支 付 點 數
診察費	02014K	隔離病床住院診察費(天)	V	V	V	471 440 388
	02015A					
	02016B					
	02006K	一般病床住院診察費(天)	V	V	V	446 421 379
	02007A					
	02008B					
病房費	03051B	負壓隔離病床--病房費	V	V	V	1989
	03052B	負壓隔離病床—護理費	V	V	V	1989
	03001K	急性一般病床--病房費 (床/天)	V	V	V	598 532 532
	03002A					
	03004B					
	03026K	急性一般病床--護理費 (床/天)	V	V	V	752 663 623
	03027A					
	03029B					
檢查費	32001C	胸腔檢查 (包括各種角度部位之胸腔 檢查) Chest view (including each view of chest film)	V	V	V	200
	32002C	註：連續拍照第二張以上者，第一張 200 點，第二張以後一律八折支付， 點數為 160 點。	V	V	V	160
	13025C	抗酸性濃縮抹片染色檢查 註： 1.適應症： (1)懷疑分枝桿菌感染。 (2)分枝桿菌治療監控。 2.相關規範： (1)需在負壓實驗室操作。 (2)需附抗酸菌濃縮抹片染色檢查報 告。 (3)不得與 13006C 同時申報。 (4)限疾管署認可之結核病檢驗機構執 行。	V	V	V	74

類別	醫令代碼	項目名稱	地 區 醫 院	區 域 醫 院	醫 學 中 心	支 付 點 數
	13026C	<p>抗酸菌培養(限同時使用固態培養基及具自動化偵測功能之液態培養系統)</p> <p>註：</p> <p>1.適應症：</p> <p>(1)懷疑分枝桿菌感染。</p> <p>(2)分枝桿菌治療監控。</p> <p>2.相關規範：</p> <p>(1)需在負壓實驗室操作，且具自動化偵測之液態培養基系統。</p> <p>(2)需附抗酸菌培養報告。</p> <p>(3)不得與 13012C 同時申報。</p> <p>(4)限疾管署認可之結核病檢驗機構執行。</p>	V	V	V	304
	13013C	抗酸菌鑑定檢查	V	V	V	200

備註：

- 1.胸腔檢查每名病患於每家醫院 365 日內僅可申報一次。
- 2.抗酸性濃縮抹片染色檢查、抗酸菌培養及抗酸菌鑑定檢查每名病患於每家醫院 30 日內僅可申報一次。

附表十二、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指定醫事機構

序號	縣市	醫事機構代碼	醫事機構名稱
一、醫院			
1	宜蘭縣	1134020028	天主教靈醫會醫療財團法人羅東聖母醫院
2	宜蘭縣	0434010518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附設醫院
3	宜蘭縣	1134020019	醫療財團法人羅許基金會羅東博愛醫院
4	基隆市	1111060015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基隆長庚紀念醫院
5	臺北市	0401180014 (0401180023)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含兒童醫院)
6	臺北市	0601160016	臺北榮民總醫院
7	臺北市	0501110514	三軍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
8	臺北市	0101090517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忠孝院區、陽明院區、仁愛院區、和平院區、昆明院區)
9	臺北市	1301170017	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10	臺北市	1101150011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
11	臺北市	1301200010	臺北市立萬芳醫院—委託臺北醫學大學辦理
12	臺北市	1101100011 (1101100020)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馬偕紀念醫院 (含兒童醫院)
13	臺北市	1101010012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台北長庚紀念醫院
14	臺北市	1101020018	國泰醫療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
15	臺北市	0401020013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癌醫中心分院
16	新北市	1131010011	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亞東紀念醫院
17	新北市	1131100010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淡水馬偕紀念醫院
18	新北市	1331040513	衛生福利部雙和醫院〈委託臺北醫學大學興建經營〉
19	新北市	1131050515	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北慈濟醫院
20	新北市	1231050017	天主教耕莘醫療財團法人耕莘醫院
21	新北市	0131020016	新北市立聯合醫院
22	新北市	0131060029	衛生福利部臺北醫院
23	新北市	1331160010	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附設醫院
24	金門縣	0190030516	衛生福利部金門醫院
25	桃園市	1132070011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長庚紀念醫院
26	桃園市	0132010014	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
27	桃園市	0132010023	衛生福利部桃園療養院
28	桃園市	0132110519	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新屋分院
29	桃園市	1532011154	敏盛綜合醫院
30	新竹市	1112010519 (1112010537)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新竹馬偕紀念醫院(含新竹市立馬偕兒童醫院)
31	新竹市	0412040012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新竹臺大分院新竹醫院
32	新竹縣	0433050018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新竹臺大分院生醫醫院
33	新竹縣	1533050039	東元醫療社團法人東元綜合醫院
34	苗栗縣	1135050020	為恭醫療財團法人為恭紀念醫院
35	臺中市	1317050017 (1303260014)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 (含兒童醫院)
36	臺中市	1317040011	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37	臺中市	0617060018	臺中榮民總醫院
38	臺中市	1517061032	澄清綜合醫院中港分院
39	臺中市	0136010010	衛生福利部豐原醫院

序號	縣市	醫事機構代碼	醫事機構名稱
40	臺中市	0936060016	童綜合醫療社團法人童綜合醫院
41	臺中市	0117030010	衛生福利部台中醫院
42	臺中市	1136090519	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中慈濟醫院
43	臺中市	0917070029	林新醫療社團法人林新醫院
44	臺中市	0936050029	光田醫療社團法人光田綜合醫院
45	臺中市	1136200015	仁愛醫療財團法人大里仁愛醫院
46	彰化縣	1137010024 (1137010042)	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 (含兒童醫院)
47	彰化縣	0137170515	衛生福利部彰化醫院
48	彰化縣	0937010019	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秀傳紀念醫院
49	彰化縣	1137050019	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員林基督教醫院
50	彰化縣	1137020511	秀傳醫療財團法人彰濱秀傳紀念醫院
51	南投縣	0138010027	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
52	南投縣	0138030010	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
<u>53</u>	南投縣	1138020015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
<u>54</u>	南投縣	0938040012	竹山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竹山秀傳醫院
<u>55</u>	雲林縣	0439010518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雲林分院
<u>56</u>	雲林縣	0439010527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斗六分院
<u>57</u>	雲林縣	1139030015	天主教若瑟醫療財團法人若瑟醫院
<u>58</u>	雲林縣	1139130010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雲林長庚紀念醫院
<u>59</u>	嘉義市	1122010012	戴德森醫療財團法人嘉義基督教醫院
<u>60</u>	嘉義市	0622020017	臺中榮民總醫院嘉義分院
<u>61</u>	嘉義市	0122020517	衛生福利部嘉義醫院
<u>62</u>	嘉義縣	1140010510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嘉義長庚紀念醫院
<u>63</u>	嘉義縣	1140030012	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大林慈濟醫院
<u>64</u>	臺南市	1141310019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
<u>65</u>	臺南市	0421040011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u>66</u>	臺南市	0141270028	衛生福利部嘉南療養院
<u>67</u>	高雄市	1302050014	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
<u>68</u>	高雄市	1307020025	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高醫岡山醫院
<u>69</u>	高雄市	0602030026	高雄榮民總醫院
<u>70</u>	高雄市	0107340027	高雄市立大同醫院
<u>71</u>	高雄市	1142100017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
<u>72</u>	高雄市	1142120001	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醫院
<u>73</u>	高雄市	1107320017	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大昌醫院
<u>74</u>	高雄市	1102110011	高雄市立小港醫院 (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
<u>75</u>	高雄市	0902080013	阮綜合醫療社團法人阮綜合醫院
<u>76</u>	高雄市	0102080017	高雄市立民生醫院
<u>77</u>	高雄市	0502030015	國軍左營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
<u>78</u>	高雄市	1502040021	健仁醫院
<u>79</u>	屏東縣	0943030019	安泰醫療社團法人安泰醫院
<u>80</u>	屏東縣	1143010012	屏基醫療財團法人屏東基督教醫院
<u>81</u>	屏東縣	0143010011	衛生福利部屏東醫院
<u>82</u>	屏東縣	0643010011	屏東榮民總醫院
<u>83</u>	澎湖縣	0144010015	衛生福利部澎湖醫院
<u>84</u>	澎湖縣	0544010031	國防醫學大學三軍總醫院澎湖分院

序號	縣市	醫事機構代碼	醫事機構名稱
<u>85</u>	花蓮縣	1145010038	臺灣基督教門諾會醫療財團法人門諾醫院
<u>86</u>	花蓮縣	1145010010	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花蓮慈濟醫院
<u>87</u>	花蓮縣	0645030011	臺北榮民總醫院玉里分院
<u>88</u>	臺東縣	1146010014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台東馬偕紀念醫院
<u>89</u>	臺東縣	646010013	臺北榮民總醫院臺東分院
二、診所			
1	臺北市	3501196080	和煦診所
2	新北市	3531025469	張必正診所
三、藥局			
1	宜蘭縣	5934011985	惠登藥師藥局
2	宜蘭縣	5934030015	南陽藥局
3	宜蘭縣	5934012553	泰山藥局
4	宜蘭縣	5934012008	欣悅藥局
5	宜蘭縣	5934100049	美麥藥局
6	宜蘭縣	5934022264	福樂藥局
7	基隆市	5911041878	天康大藥局(基隆市)
8	基隆市	5911011478	天康新豐藥局
9	臺北市	5901184213	71恩典藥局
10	臺北市	5901193481	日森人文藥局
11	臺北市	<u>5901174235</u>	柏愛藥局(臺北市)
12	臺北市	5901154331	天養藥局
13	新北市	5931133019	學府松藥局
<u>14</u>	新北市	<u>5931018982</u>	正向漢生藥局
<u>15</u>	新北市	5931025905	出雲藥局
<u>16</u>	新北市	5931026448	忠孝台安藥局
<u>17</u>	新北市	5931142643	知達健保藥局
<u>18</u>	新北市	5931151820	常安藥局
<u>19</u>	新北市	5931046002	正向專業藥局
<u>20</u>	新北市	5931043234	康荃優生保健藥局
<u>21</u>	新北市	5931044884	壹品藥局
<u>22</u>	新北市	5931044982	萊恩藥局
<u>23</u>	新北市	<u>5931053632</u>	永杏中西藥局
<u>24</u>	新北市	5931034084	柏愛藥局(新北市)
<u>25</u>	新北市	5931030013	皇誼藥局
<u>26</u>	新北市	593106B732	福原藥局
<u>27</u>	新北市	<u>5931172178</u>	林口辰安藥局
<u>28</u>	新北市	5931171680	一家好藥局
<u>29</u>	新北市	<u>5931102710</u>	天康大藥局(新北市)
<u>30</u>	新北市	5931102578	躍獅淡水長照藥局
<u>31</u>	新北市	5931101651	天文大藥局
<u>32</u>	新北市	5931231332	天康八里藥局
<u>33</u>	新北市	5931091829	有新藥局
<u>34</u>	桃園市	5932014004	同德辰安藥局
<u>35</u>	桃園市	5932012573	悅藥坊人文藥局
<u>36</u>	桃園市	5932014406	悅藥坊敦陽藥局
<u>37</u>	桃園市	5932013203	龍城藥局
<u>38</u>	桃園市	5932012591	迦南藥局

序號	縣市	醫事機構代碼	醫事機構名稱
<u>39</u>	桃園市	5932013614	桃元松藥局
<u>40</u>	桃園市	5932084828	阿爾富山藥局
<u>41</u>	桃園市	5932083081	壽德藥局
<u>42</u>	桃園市	5932084499	誠泰藥局
<u>43</u>	桃園市	5932062591	青埔辰安藥局
<u>44</u>	桃園市	<u>5932062608</u>	<u>大豐辰安藥局</u>
<u>45</u>	桃園市	5932053010	辰安藥局
<u>46</u>	桃園市	5932022524	家佳聯合藥局
<u>47</u>	桃園市	5932024724	中山辰安藥局
<u>48</u>	桃園市	5932024162	大賀藥局
<u>49</u>	桃園市	5932043596	大成辰安藥局
<u>50</u>	桃園市	5932101217	夢田藥局
<u>51</u>	桃園市	5932053136	顆顆藥局
<u>52</u>	桃園市	5932077770	萬壽辰安藥局
<u>53</u>	桃園市	5932077985	樂學辰安藥局
<u>54</u>	桃園市	5932053172	南崁辰安藥局
<u>55</u>	桃園市	5932025105	信義辰安藥局
<u>56</u>	桃園市	5932085290	廣興辰安藥局
<u>57</u>	桃園市	5932024420	日呈藥局
<u>58</u>	桃園市	5932077789	柏愛藥局(桃園市)
<u>59</u>	新竹市	5912010724	倫洋藥局
<u>60</u>	新竹市	5912010224	信芳藥局
<u>61</u>	新竹市	5912013181	得安專業藥師藥局
<u>62</u>	新竹市	5912013592	康妍藥局
<u>63</u>	新竹市	5912013225	倫洲藥局
<u>64</u>	新竹市	5912012569	法瑪士藥局
<u>65</u>	新竹縣	5933052606	正科大藥局
<u>66</u>	苗栗縣	5935041905	米樂中西健保藥局
<u>67</u>	苗栗縣	5935051849	懷生中西藥局
<u>68</u>	苗栗縣	5935052006	懷恩中西藥局
<u>69</u>	苗栗縣	5935061425	懷信中西藥局
<u>70</u>	苗栗縣	5935091263	懷慶中西藥局
<u>71</u>	苗栗縣	5935012360	心惠聯合藥局
<u>72</u>	苗栗縣	5935012146	聯合藥師藥局
<u>73</u>	苗栗縣	5935111091	懷山中西藥局
<u>74</u>	臺中市	5903010289	心美日藥局
<u>75</u>	臺中市	5936012140	美日藥局
<u>76</u>	臺中市	5903030067	甲尚藥局
<u>77</u>	臺中市	5936120049	原隆安藥局
<u>78</u>	臺中市	5917072577	睦林藥局
<u>79</u>	臺中市	5903280647	澄光人文藥局
<u>80</u>	臺中市	5917070659	德安藥局
<u>81</u>	南投縣	5938041569	竹山福倫藥局
<u>82</u>	南投縣	5938021772	集成藥局
<u>83</u>	南投縣	5938032417	虎山藥局
<u>84</u>	南投縣	5938030253	健泰藥局
<u>85</u>	南投縣	5938050120	家禾藥局

序號	縣市	醫事機構代碼	醫事機構名稱
<u>86</u>	南投縣	5938010420	弘昌藥局
<u>87</u>	彰化縣	5937010462	杏全藥局
<u>88</u>	彰化縣	5937021509	老信和藥局
<u>89</u>	彰化縣	5937021858	柚子藥局
<u>90</u>	彰化縣	5937101146	伸港藥局
<u>91</u>	彰化縣	5937050377	廣生堂藥局
<u>92</u>	彰化縣	5937052380	日信藥局員林店
<u>93</u>	彰化縣	5937141159	強生藥局
<u>94</u>	彰化縣	5937171166	永康藥局
<u>95</u>	彰化縣	5937221223	埠頭貓頭鷹藥局
<u>96</u>	雲林縣	5939032144	新生松藥局
<u>97</u>	雲林縣	5939032564	林森瑞安藥局
<u>98</u>	雲林縣	<u>5939161177</u>	<u>華澤藥局</u>
<u>99</u>	雲林縣	5939042104	瑞大藥局
<u>100</u>	雲林縣	5939042024	林森育安藥局
<u>101</u>	雲林縣	5939061903	大同瑞安藥局
<u>102</u>	雲林縣	5939021696	福興瑞安藥局(雲林縣)
<u>103</u>	嘉義市	5922021024	理維藥局
<u>104</u>	嘉義縣	5940161030	博勝藥局
<u>105</u>	嘉義縣	5940071102	良信藥局
<u>106</u>	嘉義縣	5940041926	福興瑞安藥局(嘉義縣)
<u>107</u>	嘉義縣	5940041695	春森藥局
<u>108</u>	嘉義縣	5940051182	國民藥局
<u>109</u>	嘉義縣	5940011964	德鑫瑞安藥局
<u>110</u>	臺南市	5905350259	樂森藥局
<u>111</u>	臺南市	5905310353	家嘉藥局
<u>112</u>	臺南市	5905010027	大安藥局
<u>113</u>	臺南市	5941181054	年豐藥局
<u>114</u>	臺南市	5921030092	三芳藥局
<u>115</u>	臺南市	5905280154	喜樂藥局
<u>116</u>	高雄市	5907350266	人和藥局(高雄市)
<u>117</u>	高雄市	5907290390	佑光藥局
<u>118</u>	高雄市	5907090032	上鼎藥師健保藥局
<u>119</u>	高雄市	5907120053	正德健保藥局
<u>120</u>	高雄市	5907120071	安康健保藥局
<u>121</u>	高雄市	5907150300	固德藥局
<u>122</u>	高雄市	5942030234	賽珠藥局
<u>123</u>	屏東縣	5943012445	家安藥師藥局
<u>124</u>	屏東縣	5943013871	人和藥局(屏東縣)
<u>125</u>	屏東縣	5943131712	國信松藥局
<u>126</u>	花蓮縣	5945012836	全心藥局
<u>127</u>	花蓮縣	5945010056	健安藥局
<u>128</u>	臺東縣	5946012072	聯美藥局

備註：本附表最新及完整資訊，可至疾管署全球資訊網(首頁>傳染病與防疫專題>傳染病介紹>第三類法定傳染病>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愛滋病毒)感染>治療照護>指定醫事機構>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指定醫事機構名單)下載。

附表十三、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治療費用之補助對象

依據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感染者治療費用補助辦法第三條規定，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治療費用之補助對象，應為經醫事人員通報主管機關之感染人類免疫缺乏病毒，且符合下列資格之一者：

項次	對象別
1	有戶籍國民。
2	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申覆在案之下列三類人員： (一)受我國籍配偶感染之外籍（含大陸地區、香港、澳門）配偶。 (二)於我國醫療過程中感染之外籍（含大陸地區、香港、澳門）配偶。 (三)在臺灣地區合法居留之我國無戶籍國民。
3	在臺灣地區合法居留之下列三類人員： (一)外籍（含大陸地區、香港、澳門）配偶。 (二)泰緬專案及滯臺藏族人士。 (三)於我國醫療過程中感染之外籍（含大陸地區、香港、澳門）人士。

附表十四、抗人類免疫缺乏病毒藥品處方使用規範

113 年 4 月版

第一線推薦處方
三合一口服藥
1. 2NRTI/NNRTI TAF/FTC/RPV TDF/3TC/DOR
2. 2NRTI/II ABC/3TC/DTG TAF/FTC/BIC
二合一口服藥
II/NRTI DTG/3TC
第一線替代處方
1. 藥價在 13,200 元/月以下含三種藥品成分之口服處方組合
2. 藥價在 10,800 元/月以下且核准使用於初服藥者之二合一口服藥
第二線處方
藥價超過 13,200 元/月之處方組合
注意事項：
一、本規範將依預算核給、藥品上市及藥價調整情形適時檢討。
二、斜線/表示複方，(數字)表示每日劑量。各藥品成分簡稱、學名及商品名之對照表如後附。
三、處方前專業審查之案件，包括：(1)初次使用本規範之第二線處方，(2)第二線處方通過審查後，每次變更處方超過前次處方費用者，(3)使用不足三種藥品成分之口服處方組合（第一線處方及採處方後當期審查之二合一口服藥除外）。
四、二合一口服藥(DTG/RPV)，轉換處方前不需提出前項專業審查，採處方後當期審查。病患轉換使用後應於下一次回診時檢測病毒量，以監測治療狀況；若該次檢測超過「全民健康保險醫療服務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規定之次數，其費用由其他管道支付。
五、如因治療結核病(TB)或潛伏結核感染(LTBI)需變更使用第二線處方，符合「愛滋病檢驗及治療指引」所列建議處方可採行政審查，並在 TB 或 LTBI 治療結束後應轉換回第一線處方。
六、有關藥品使用注意事項，請參照台灣愛滋病學會所訂之「愛滋病檢驗及治療指引」。

現行抗人類免疫缺乏病毒藥品處方類型一覽表

簡稱	全名	中文
NRTI	nucleoside reverse-transcriptase inhibitors	核酸反轉錄酶抑制劑
NNRTI	non- nucleoside reverse-transcriptase inhibitors	非核酸反轉錄酶抑制劑
II	integrase inhibitor	嵌入酶抑制劑

抗人類免疫缺乏病毒藥品處方使用規範藥品名稱對照表

簡稱	學名	商品名
ABC/3TC/DTG	Abacavir/Lamivudine/Dolutegravir	Triumeq
TAF/FTC/BIC	Tenofovir Alafenamide/ Emtricitabine/Bictegravir	Biktarvy
TAF/FTC/RPV	Tenofovir Alafenamide/ Emtricitabine/ Rilpivirine	Odefsey
TDF/3TC/DOR	Tenofovir Disoproxil Fumarate/ LamivudineDoravirine	Delstrigo
DTG/3TC	Dolutegravir/ Lamivudine	Dovato
DTG/RPV	Dolutegravir/ Rilpivirine	Juluca

備註：本附表最新資訊，可至疾管署全球資訊網(首頁>傳染病與防疫專題>傳染病介紹>第三類法定傳染病>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愛滋病毒)感染>治療照護>指定醫事機構>人類免疫缺乏病毒藥品處方(使用規範&專業審查)) 下載。

附表十五、HIV 感染者檢驗項目

醫令代碼	項目名稱	健保支付點數
12073C	淋巴球表面標記－感染性疾病檢查 Lymphocyte surface marker-Infectious disease	800
14074C	HIV 病毒負荷量檢查 HIV viral load test	4,000

備註：醫令代碼請依健保署最新公告之「全民健康保險醫療服務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為主。

附表十六、30 歲以下子宮頸抹片檢查

醫令代碼	項目名稱	健保支付點數
I1001C	子宮頸抹片取樣	80
I1002C	骨盆檢查費	55
I1003C	婦科細胞檢查	245

附表十七、人類免疫缺乏病毒伺機性感染

名稱	ICD-10-CM
Candidiasis of bronchi, trachea, or lung 念珠菌症（支氣管、氣管或肺）	B37.1
Candidiasis,esophageal 念珠菌症（食道）	B37.81
Coccidioidomycosis, disseminated or extrapulmonary 珠狀孢子蟲病（散佈性或肺外部份）	B38.3、B38.4、B38.7、B38.8X
Cryptococcosis, extrapulmonary 隱球菌症（肺外）	B45.1-B45.8
Cryptosporidiosis, chronic intestine (duration greater than 1 month) 隱孢子蟲症（慢性腸炎）（一個月以上）	A07.2
CMV disease (other than liver, spleen, or nodes) 巨細胞病毒症（肝臟、脾臟或淋巴結以外）	B25.0、B25.2
CMV retinitis(with loss of vision) 巨細胞病毒性視網膜炎	B25.8
Encephalopathy, HIV related 愛滋病毒性腦病變	G93.49
Herpes simplex: chronic ulcer(s) with duration greater than 1 month;or bronchitis,pneumonitis, or esophagitis 單純性疱疹病毒感染：慢性潰瘍（一個月以上）或支氣管炎、肺炎及食道炎	B00.1、B00.81、B00.89
Histoplasmosis, disseminated or extrapulmonary 組織胞漿菌症（散佈性或肺外部份）	B39.3、B39.5
Isosporiasis, chronic intestine (duration greater than 1 month) 等孢子蟲症（慢性腸炎）（一個月以上）	A07.3
Kaposi's sarcoma 卡波西氏肉瘤	C46.X
Lymphoma, Burkitt's 勃克氏淋巴瘤	C83.7X
Penicilliosis, disseminated or extrapulmonary 青黴菌感染（散佈性或肺外部份）	B48.4
Lymphoma, immunoblastic (or equivalent term) 淋巴瘤（免疫芽細胞）	C82.5X、C83.0X- C83.5X、 C83.8X、 C83.9X、 C84.AX- C84.ZX、 C84.9X、C85.1X- C86.6
Lymphoma, primary, of brain 淋巴瘤（腦部之初發性）	C83.5X、C83.8X
Microsporidiosis (微孢子蟲症)	A08.8
Mycobacterium avium complex or M.kansasii, disseminated or extrapulmonary 散佈性或肺外部位禽型分枝桿菌群或堪薩斯分枝桿菌感染	A31.2
Wasting syndrome due to HIV HIV引起的消耗性症候群	R64
Mycobacterium tuberculosis of any site, pulmonary, disseminated or extrapulmonary 結核病（任何部位，包括肺結核、散佈性結核或肺外結核）	A15.X-A19.X
Mycobacterium, other species or unidentified species, disseminated or extrapulmonary 其他種類或未確定種類的分枝桿菌感染（散佈性或肺外）	A31.8-A31.9
Toxoplasmosis of brain 腦部弓蟲症	B58.2
Disseminated zoster 散播性帶狀疱疹	B02.7
Salmonella septicemia , recurrent 沙門氏菌血症（再發性）	A02.1
Progressive multifocal leukoencephalopathy 進行性多發性白質腦病變	A81.2
Pneumocystis jiroveci pneumonia 肺囊蟲肺炎	B59
Cervical cancer, invasive 侵犯性的子宮頸癌	C53.X

**附表十八、「愛滋病指定醫事機構整合式服務計畫」之人類免疫缺乏
病毒指定醫事機構**

序號	縣市	醫事機構代碼	醫事機構名稱
一、醫院			
1	宜蘭縣	1134020028	天主教靈醫會醫療財團法人羅東聖母醫院
2	宜蘭縣	0434010518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附設醫院
3	宜蘭縣	1134020019	醫療財團法人羅許基金會羅東博愛醫院
4	基隆市	1111060015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基隆長庚紀念醫院
5	臺北市	0401180014 (0401180023)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含兒童醫院)
6	臺北市	0601160016	臺北榮民總醫院
7	臺北市	0501110514	三軍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
8	臺北市	0101090517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忠孝院區、陽明院區、仁愛院區、和平院區、昆明院區)
9	臺北市	1301170017	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10	臺北市	1101150011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
11	臺北市	1301200010	臺北市立萬芳醫院—委託臺北醫學大學辦理
12	臺北市	1101100011 (1101100020)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馬偕紀念醫院 (含兒童醫院)
13	臺北市	1101010012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台北長庚紀念醫院
14	臺北市	1101020018	國泰醫療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
15	臺北市	0401020013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癌醫中心分院
16	新北市	1131010011	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亞東紀念醫院
17	新北市	1131100010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淡水馬偕紀念醫院
18	新北市	1331040513	衛生福利部雙和醫院〈委託臺北醫學大學興建經營〉
19	新北市	1131050515	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北慈濟醫院
20	新北市	1231050017	天主教耕莘醫療財團法人耕莘醫院
21	新北市	0131060029	衛生福利部臺北醫院
22	新北市	1331160010	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附設醫院
23	新北市	0131020016	新北市立聯合醫院
24	金門縣	0190030516	衛生福利部金門醫院
25	桃園市	1132070011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長庚紀念醫院
26	桃園市	0132010014	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
27	桃園市	0132110519	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新屋分院
28	桃園市	1532011154	敏盛綜合醫院
29	新竹市	1112010519 (1112010537)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新竹馬偕紀念醫院(含新竹市立馬偕兒童醫院)
30	新竹市	0412040012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新竹臺大分院新竹醫院
31	新竹縣	0433050018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新竹臺大分院生醫醫院
32	新竹縣	1533050039	東元醫療社團法人東元綜合醫院
33	苗栗縣	1135050020	為恭醫療財團法人為恭紀念醫院

序號	縣市	醫事機構代碼	醫事機構名稱
34	臺中市	1317050017 (1303260014)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 (含兒童醫院)
35	臺中市	1317040011	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36	臺中市	0617060018	臺中榮民總醫院
37	臺中市	1517061032	澄清綜合醫院中港分院
38	臺中市	0136010010	衛生福利部豐原醫院
39	臺中市	0936060016	童綜合醫療社團法人童綜合醫院
40	臺中市	0117030010	衛生福利部臺中醫院
41	臺中市	1136090519	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中慈濟醫院
42	臺中市	0917070029	林新醫療社團法人林新醫院
43	臺中市	0936050029	光田醫療社團法人光田綜合醫院
44	臺中市	1136200015	仁愛醫療財團法人大里仁愛醫院
45	彰化縣	1137010024 (1137010042)	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 (含兒童醫院)
46	彰化縣	0137170515	衛生福利部彰化醫院
47	彰化縣	0937010019	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秀傳紀念醫院
48	彰化縣	1137050019	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員林基督教醫院
49	彰化縣	1137020511	秀傳醫療財團法人彰濱秀傳紀念醫院
50	南投縣	0138010027	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
51	南投縣	1138020015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
52	南投縣	0938040012	竹山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竹山秀傳醫院
53	雲林縣	0439010518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雲林分院
54	雲林縣	0439010527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斗六分院
55	雲林縣	1139030015	天主教若瑟醫療財團法人若瑟醫院
56	雲林縣	1139130010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雲林長庚紀念醫院
57	嘉義市	1122010012	戴德森醫療財團法人嘉義基督教醫院
58	嘉義市	0622020017	臺中榮民總醫院嘉義分院
59	嘉義市	0122020517	衛生福利部嘉義醫院
60	嘉義縣	1140010510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嘉義長庚紀念醫院
61	嘉義縣	1140030012	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大林慈濟醫院
62	臺南市	1141310019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
63	臺南市	0421040011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64	高雄市	1302050014	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
65	高雄市	1307020025	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高醫岡山醫院
66	高雄市	0602030026	高雄榮民總醫院
67	高雄市	0107340027	高雄市立大同醫院
68	高雄市	1142100017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
69	高雄市	1142120001	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醫院
70	高雄市	1107320017	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大昌醫院
71	高雄市	1102110011	高雄市立小港醫院 (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
72	高雄市	0902080013	阮綜合醫療社團法人阮綜合醫院
73	高雄市	0102080017	高雄市立民生醫院

序號	縣市	醫事機構代碼	醫事機構名稱
<u>74</u>	高雄市	0502030015	國軍左營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
<u>75</u>	高雄市	1502040021	健仁醫院
<u>76</u>	高雄市	<u>0502080015</u>	<u>國軍高雄總醫院(國軍高雄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u>
<u>77</u>	屏東縣	0943030019	安泰醫療社團法人安泰醫院
<u>78</u>	屏東縣	1143010012	屏基醫療財團法人屏東基督教醫院
<u>79</u>	屏東縣	0143010011	衛生福利部屏東醫院
<u>80</u>	屏東縣	643010011	屏東榮民總醫院
<u>81</u>	澎湖縣	0144010015	衛生福利部澎湖醫院
<u>82</u>	花蓮縣	1145010038	臺灣基督教門諾會醫療財團法人門諾醫院
<u>83</u>	花蓮縣	1145010010	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花蓮慈濟醫院
<u>84</u>	花蓮縣	0645030011	臺北榮民總醫院玉里分院
<u>85</u>	臺東縣	1146010014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台東馬偕紀念醫院
<u>86</u>	臺東縣	646010013	臺北榮民總醫院臺東分院

二、診所

1	臺北市	3501196080	和煦診所
2	新北市	3531025469	張必正診所

三、藥局

1	宜蘭縣	5934011985	惠登藥師藥局
2	宜蘭縣	5934030015	南陽藥局
3	宜蘭縣	5934012553	泰山藥局
4	宜蘭縣	5934012008	欣悅藥局
5	宜蘭縣	5934100049	美麥藥局
6	宜蘭縣	5934022264	福樂藥局
7	基隆市	5911041878	天康大藥局(基隆市)
8	基隆市	5911011478	天康新豐藥局
9	臺北市	5901184213	71 恩典藥局
10	臺北市	5901193481	日森人文藥局
11	臺北市	5901174235	柏愛藥局(臺北市)
12	臺北市	5901154331	天養藥局
13	新北市	5931133019	學府松藥局
<u>14</u>	<u>新北市</u>	<u>5931018982</u>	<u>正向漢生藥局</u>
<u>15</u>	新北市	5931025905	出雲藥局
<u>16</u>	<u>新北市</u>	<u>5931026448</u>	<u>忠孝台安藥局</u>
<u>17</u>	新北市	5931142643	知達健保藥局
<u>18</u>	新北市	5931151820	常安藥局
<u>19</u>	新北市	5931046002	正向專業藥局
<u>20</u>	新北市	5931043234	康荃優生保健藥局
<u>21</u>	<u>新北市</u>	<u>5931044884</u>	<u>壹品藥局</u>
<u>22</u>	<u>新北市</u>	<u>5931044982</u>	<u>萊恩藥局</u>
<u>23</u>	新北市	5931034084	柏愛藥局(新北市)
<u>24</u>	新北市	5931030013	皇誼藥局
<u>25</u>	<u>新北市</u>	<u>593106B732</u>	<u>福原藥局</u>

序號	縣市	醫事機構代碼	醫事機構名稱
<u>26</u>	新北市	<u>5931172178</u>	林口辰安藥局
<u>27</u>	<u>新北市</u>	<u>5931171680</u>	<u>一家好藥局</u>
<u>28</u>	新北市	5931102603	天康大藥局(新北市)
<u>29</u>	新北市	5931102578	躍獅淡水長照藥局
<u>30</u>	新北市	5931101651	天文大藥局
<u>31</u>	新北市	5931231332	天康八里藥局
<u>32</u>	新北市	5931091829	有新藥局
<u>33</u>	桃園市	5932014004	同德辰安藥局
<u>34</u>	桃園市	5932012573	悅藥坊人文藥局
<u>35</u>	桃園市	5932014406	悅藥坊敦陽藥局
<u>36</u>	桃園市	5932013203	龍城藥局
<u>37</u>	桃園市	5932012591	迦南藥局
<u>38</u>	桃園市	5932013614	桃元松藥局
<u>39</u>	桃園市	5932084828	阿爾富山藥局
<u>40</u>	桃園市	5932083081	壽德藥局
<u>41</u>	桃園市	5932084499	誠泰藥局
<u>42</u>	桃園市	5932062537	青埔辰安藥局
<u>43</u>	<u>桃園市</u>	<u>5932062608</u>	<u>大豐辰安藥局</u>
<u>44</u>	桃園市	5932053010	辰安藥局
<u>45</u>	桃園市	5932022524	家佳聯合藥局
<u>46</u>	桃園市	5932024724	中山辰安藥局
<u>47</u>	桃園市	5932024162	大賀藥局
<u>48</u>	桃園市	5932043596	大成辰安藥局
<u>49</u>	桃園市	5932101217	夢田藥局
<u>50</u>	桃園市	5932053136	顆顆藥局
<u>51</u>	桃園市	5932077770	萬壽辰安藥局
<u>52</u>	<u>桃園市</u>	<u>5932077985</u>	<u>樂學辰安藥局</u>
<u>53</u>	桃園市	5932053172	南崁辰安藥局
<u>54</u>	桃園市	5932025105	信義辰安藥局
<u>55</u>	桃園市	5932085290	廣興辰安藥局
<u>56</u>	<u>桃園市</u>	<u>5932024420</u>	<u>日呈藥局</u>
<u>57</u>	桃園市	5932077789	柏愛藥局(桃園市)
<u>58</u>	新竹市	5912010724	倫洋藥局
<u>59</u>	新竹市	5912010224	信芳藥局
<u>60</u>	新竹市	5912013181	得安專業藥師藥局
<u>61</u>	新竹市	5912013592	康妍藥局
<u>62</u>	新竹市	5912013798	倫洲藥局
<u>63</u>	新竹市	5912012569	法瑪士藥局
<u>64</u>	新竹縣	5933052606	正科大藥局
<u>65</u>	苗栗縣	5935041905	米樂中西健保藥局
<u>66</u>	苗栗縣	5935051849	懷生中西藥局
<u>67</u>	苗栗縣	5935052006	懷恩中西藥局

序號	縣市	醫事機構代碼	醫事機構名稱
<u>68</u>	苗栗縣	5935061425	懷信中西藥局
<u>69</u>	苗栗縣	5935091263	懷慶中西藥局
<u>70</u>	苗栗縣	5935012360	心惠聯合藥局
<u>71</u>	苗栗縣	5935012146	聯合藥師藥局
<u>72</u>	苗栗縣	5935111091	懷山中西藥局
<u>73</u>	臺中市	5903010289	心美日藥局
<u>74</u>	臺中市	5936012140	美日藥局
<u>75</u>	臺中市	5903030067	甲尚藥局
<u>76</u>	臺中市	5936120049	原隆安藥局
<u>77</u>	臺中市	5917072577	睦林藥局
<u>78</u>	臺中市	5903280647	澄光人文藥局
<u>79</u>	臺中市	5917070659	德安藥局
<u>80</u>	南投縣	5938041569	竹山福倫藥局
<u>81</u>	南投縣	5938021772	集成藥局
<u>82</u>	南投縣	5938032417	虎山藥局
<u>83</u>	南投縣	5938030253	健泰藥局
<u>84</u>	南投縣	5938050120	家禾藥局
<u>85</u>	南投縣	5938010420	弘昌藥局
<u>86</u>	彰化縣	5937010462	杏全藥局
<u>87</u>	彰化縣	5937021509	老信和藥局
<u>88</u>	彰化縣	5937021858	柚子藥局
<u>89</u>	彰化縣	5937101146	伸港藥局
<u>90</u>	彰化縣	5937050377	廣生堂藥局
<u>91</u>	彰化縣	5937052380	日信藥局員林店
<u>92</u>	彰化縣	5937141159	強生藥局
<u>93</u>	彰化縣	5937171166	永康藥局
<u>94</u>	彰化縣	5937221223	埠頭貓頭鷹藥局
<u>95</u>	雲林縣	5939032144	新生松藥局
<u>96</u>	雲林縣	5939032564	林森瑞安藥局
<u>97</u>	雲林縣	<u>5939161177</u>	<u>華澤藥局</u>
<u>98</u>	雲林縣	5939042104	瑞大藥局
<u>99</u>	雲林縣	5939042024	林森育安藥局
<u>100</u>	雲林縣	5939061903	大同瑞安藥局
<u>101</u>	雲林縣	5939021650	福興瑞安藥局(雲林縣)
<u>102</u>	嘉義市	5922021024	理維藥局
<u>103</u>	嘉義縣	5940161030	博勝藥局
<u>104</u>	嘉義縣	5940071102	良信藥局
<u>105</u>	嘉義縣	5940041926	福興瑞安藥局(嘉義縣)
<u>106</u>	嘉義縣	5940041695	春森藥局
<u>107</u>	嘉義縣	<u>5940051182</u>	<u>國民藥局</u>
<u>108</u>	嘉義縣	<u>5940011964</u>	<u>德鑫瑞安藥局</u>
<u>109</u>	臺南市	5905350259	樂森藥局

序號	縣市	醫事機構代碼	醫事機構名稱
<u>110</u>	臺南市	5905310353	家嘉藥局
<u>111</u>	臺南市	5905010027	大安藥局
<u>112</u>	臺南市	5941181054	年豐藥局
<u>113</u>	臺南市	5921030092	三芳藥局
<u>114</u>	臺南市	<u>5905280154</u>	<u>喜樂藥局</u>
<u>115</u>	高雄市	5907350266	人和藥局(高雄市)
<u>116</u>	高雄市	5907290390	佑光藥局
<u>117</u>	高雄市	5907090032	上鼎藥師健保藥局
<u>118</u>	高雄市	5907120053	正德健保藥局
<u>119</u>	高雄市	5907120071	安康健保藥局
<u>120</u>	高雄市	5907150300	固德藥局
<u>121</u>	高雄市	5942030234	賽珠藥局
<u>122</u>	屏東縣	5943012445	家安藥師藥局
<u>123</u>	屏東縣	5943013871	人和藥局(屏東縣)
<u>124</u>	屏東縣	5943131632	國信松藥局
<u>125</u>	花蓮縣	5945012836	全心藥局
<u>126</u>	花蓮縣	5945010056	健安藥局
<u>127</u>	臺東縣	5946012072	聯美藥局

附表十九、愛滋病指定醫事機構整合式服務計畫支付項目

醫令項目代碼	項 目	支付點數
E3044C	初次訪視調查費	2,000 點

備註：自 107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以上費用之申報，需配合疾管署個案管理系統，將相關問卷鍵入系統，未符合計畫規範者，疾管署有核退費用之權利。

附表二十、孕婦(含人工流產者)及性傳染病、急性病毒性肝炎或藥癮
病患全面篩檢愛滋給付項目

醫令項目代碼	醫令類別	項目	支付點數
E3046C	2：診療明細	HIV 抗原及抗體複合型試驗(HIV Ag/Ab test)	280 點
14083C	2：診療明細	HIV 1/2 抗體確認檢驗(抗體免疫層析檢驗法)	2,011 點
14074C	2：診療明細	HIV 病毒負荷量檢查	4,000 點

(註)1.醫令代碼 14083C 及 14074C 之對象，為初步篩檢呈陽性反應之疑似愛滋感染者。

2.人工流產者包含：使用口服墮胎藥物或子宮搔刮術、引產手術等。

附表二十一、人工流產者愛滋篩檢之主診斷代碼表

名稱	ICD-10-CM
<u>來院接受人類免疫缺乏病毒[HIV]之篩檢</u>	<u>Z11.4</u>
<u>來院接受選擇性終止妊娠</u>	<u>Z33.2</u>
<u>其他終止妊娠相關代碼</u>	<u>O00.X、O01.X、O02.X、O03.X、O04.X、O07.X、O08.X</u>
<u>迫切流產</u>	<u>O20.0</u>
<u>無月經</u>	<u>N91.0、N91.1、N91.2</u>
<u>月經不規則</u>	<u>N92.6</u>
<u>子宮及陰道異常出血</u>	<u>N93.9</u>
<u>產科破傷風</u>	<u>A34</u>

附表二十二、性傳染病、急性病毒性肝炎或藥癮病患全面篩檢
HIV 計畫規範之篩檢對象

名稱	ICD-10-CM
梅毒	A51.X、A52.X、A53.X
淋病	A54.X
M痘	B04
生殖器疱疹	A60.X
尖型濕疣	A63.0、B07.8
披衣菌	A55、A56.X、A74.89
陰蟲	B85.2、B85.3、B85.4
龜頭炎	N47.6、N48.1
非淋菌性尿道炎(限男性申報)	N34.1
其他性病	A57、A58、A63.8、A64
桿菌性痢疾	A03.X
阿米巴性痢疾	A06.X
急性病毒性 A 型肝炎	B15.0、B15.9
急性病毒性 B 型肝炎	B16.0、B16.1、B16.2、B16.9
急性病毒性 C 型肝炎	B17.1、B17.10、B17.11
非法物質 <u>、藥物</u> 濫用者（藥癮病患） <u>或諮詢與監測</u>	F11.X、F12.X、F13.X、F14.X、F15.X、 F16.X、F18.X、F19.X、 <u>Z71.5、Z71.51</u>
<u>性傳播感染之諮詢、篩檢、接觸和疑似暴露感染性病</u>	<u>Z11.3、Z11.51、Z20.2、Z20.6、Z71.7</u>

(註)「陰道滴蟲」、「陰道炎」及女性「非淋菌性尿道炎」自 111 年 10 月 1 日起刪除。

(註)自 112 年 10 月 1 日起調整篩檢對象為：男性不限年齡及 65 歲以下女性，經醫師診斷感染上表所列疾病之患者。

(註)自 115 年 1 月 1 日起新增性傳播感染之諮詢、篩檢、接觸和疑似暴露感染性病。

附表二十三：藥癮戒治及維持治療機構

序號	縣市	醫療院所	醫事機構代碼
1	臺北市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松德、林森中醫昆明、仁愛、中興、忠孝、陽明、和平婦幼院區)	0101090517
2	臺北市	三軍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	0501110514
3	臺北市	三軍總醫院北投分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	0501160014
4	臺北市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	1101150011
5	臺北市	基督復臨安息日會醫療財團法人臺安醫院	1101010021
6	臺北市	臺北市立萬芳醫院—委託臺北醫學大學辦理	1301200010
7	臺北市	國泰醫療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	1101020018
8	臺北市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0401180014
9	臺北市	臺北市立關渡醫院-委託臺北榮民總醫院經營	0701160518
10	臺北市	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1301170017
11	臺北市	交感身心診所	350102G378
12	新北市	衛生福利部八里療養院	0131230012
13	新北市	天主教耕莘醫療財團法人耕莘醫院	1231050017
14	新北市	衛生福利部樂生療養院	0131060010
15	新北市	衛生福利部臺北醫院	0131060029
16	新北市	新北市立聯合醫院(三重、板橋院區)	0131020016
17	新北市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淡水馬偕紀念醫院	1131100010
18	新北市	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亞東紀念醫院	1131010011
19	新北市	國泰醫療財團法人汐止國泰綜合醫院	1131110516
20	新北市	行天宮醫療志業醫療財團法人恩主公醫院	1131090019
21	新北市	衛生福利部雙和醫院〈委託臺北醫學大學興建經營〉	1331040513
22	新北市	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北慈濟醫院	1131050515
23	新北市	新北市立土城醫院（委託長庚醫療財團法人興建經營）	1131130018
24	新北市	安興精神科診所	3531026055
25	新北市	恆友精神科診所	3531066782
26	基隆市	衛生福利部基隆醫院	0111070010
27	基隆市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基隆長庚紀念醫院	1111060015
28	基隆市	維德醫療社團法人基隆維德醫院	0911010010
29	宜蘭縣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附設醫院	0434010518
30	宜蘭縣	醫療財團法人羅許基金會羅東博愛醫院	1134020019
31	宜蘭縣	天主教靈醫會醫療財團法人羅東聖母醫院	1134020028
32	宜蘭縣	臺北榮民總醫院蘇澳分院	0634030014
33	宜蘭縣	臺北榮民總醫院員山分院	0634070018
34	宜蘭縣	宜蘭縣頭城鎮衛生所	2334040016
35	宜蘭縣	宜蘭縣冬山鄉衛生所	2334081026
36	金門縣	衛生福利部金門醫院	0190030516
37	連江縣	連江縣立醫院	0291010010
38	桃園市	衛生福利部桃園療養院	0132010023
39	桃園市	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	0132010014
40	桃園市	臺北榮民總醫院桃園分院	0632010014
41	桃園市	國軍桃園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	0532090029
42	桃園市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長庚紀念醫院	1132070011

序號	縣市	醫療院所	醫事機構代碼
<u>43</u>	桃園市	楊延壽診所	3532091690
<u>44</u>	桃園市	敏盛綜合醫院	1532011154
<u>45</u>	桃園市	居善醫院	1532060031
<u>46</u>	桃園市	周孫元診所	3532017578
<u>47</u>	桃園市	新楊梅診所	3532042062
<u>48</u>	桃園市	桃園市大溪區衛生所	2332030012
<u>49</u>	桃園市	桃園市大園區衛生所	2332060010
<u>50</u>	新竹市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新竹臺大分院新竹醫院	0412040012
<u>51</u>	新竹市	國軍桃園總醫院新竹分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	0512040014
<u>52</u>	新竹市	林正修診所	3512013181
<u>53</u>	新竹縣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新竹臺大分院生醫醫院	0433050018
<u>54</u>	新竹縣	臺北榮民總醫院新竹分院	0633030010
<u>55</u>	新竹縣	天主教仁慈醫療財團法人仁慈醫院	1133060019
<u>56</u>	新竹縣	中國醫藥大學新竹附設醫院	1333050017
<u>57</u>	苗栗縣	為恭醫療財團法人為恭紀念醫院	1135050020
<u>58</u>	苗栗縣	大千醫療社團法人南勢醫院	0935010021
<u>59</u>	苗栗縣	衛生福利部苗栗醫院	0135010016
<u>60</u>	臺中市	臺中榮民總醫院	0617060018
<u>61</u>	臺中市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	1317050017
<u>62</u>	臺中市	國軍臺中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	0536190011
<u>63</u>	臺中市	童綜合醫療社團法人童綜合醫院	0936060016
<u>64</u>	臺中市	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1317040011
<u>65</u>	臺中市	衛生福利部臺中醫院	0117030010
<u>66</u>	臺中市	衛生福利部豐原醫院	0136010010
<u>67</u>	臺中市	光田醫療社團法人光田綜合醫院	0936050029
<u>68</u>	臺中市	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中慈濟醫院	1136090519
<u>69</u>	臺中市	澄清綜合醫院中港分院	1517061032
<u>70</u>	臺中市	清濱醫院	1536040553
<u>71</u>	臺中市	陽光精神科醫院	1536040535
<u>72</u>	臺中市	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中興分院	1317040039
<u>73</u>	臺中市	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臺中仁愛之家附設靜和醫院	1417030017
<u>74</u>	臺中市	維新醫療社團法人台中維新醫院	0917050027
<u>75</u>	臺中市	宏恩醫院龍安分院	1503250012
<u>76</u>	臺中市	賢德醫院	1536190076
<u>77</u>	臺中市	清海醫院	1536120010
<u>78</u>	臺中市	詹東霖心身診所	3517012540
<u>79</u>	臺中市	新活力診所	3503050032
<u>80</u>	臺中市	臺中市石岡區衛生所	2336120017
<u>81</u>	臺中市	臺中市大肚區衛生所	2336160011
<u>82</u>	彰化縣	衛生福利部彰化醫院	0137170515
<u>83</u>	彰化縣	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	1137010024
<u>84</u>	彰化縣	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鹿港基督教醫院	1137020520
<u>85</u>	彰化縣	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二林基督教醫院	1137080017
<u>86</u>	彰化縣	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秀傳紀念醫院	0937010019

序號	縣市	醫療院所	醫事機構代碼
<u>87</u>	彰化縣	秀傳醫療財團法人彰濱秀傳紀念醫院	1137020511
<u>88</u>	南投縣	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	0138030010
<u>89</u>	南投縣	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	0138010027
<u>90</u>	南投縣	臺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	0638020014
<u>91</u>	南投縣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	1138020015
<u>92</u>	南投縣	敦仁醫院	<u>1537051265</u>
<u>93</u>	南投縣	南投縣鹿谷鄉衛生所	2338070010
<u>94</u>	南投縣	南投縣魚池鄉衛生所	2338090012
<u>95</u>	南投縣	南投縣國姓鄉衛生所	2338100013
<u>96</u>	南投縣	南投縣水里鄉衛生所	2338110019
<u>97</u>	南投縣	南投縣信義鄉衛生所	2338120015
<u>98</u>	南投縣	南投縣仁愛鄉衛生所	2338130011
<u>99</u>	雲林縣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雲林分院	0439010518
<u>100</u>	雲林縣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斗六分院	0439010527
<u>101</u>	雲林縣	天主教若瑟醫療財團法人若瑟醫院	1139030015
<u>102</u>	雲林縣	中國醫藥大學北港附設醫院	1339060017
<u>103</u>	雲林縣	信安醫療社團法人信安醫院	0939010018
<u>104</u>	雲林縣	廖寶全診所	3539032037
<u>105</u>	雲林縣	何正岳診所	3539012955
<u>106</u>	雲林縣	雲林縣林內鄉衛生所	2339100017
<u>107</u>	雲林縣	雲林縣二崙鄉衛生所	2339110013
<u>108</u>	雲林縣	雲林縣麥寮鄉衛生所	2339130015
<u>109</u>	嘉義市	衛生福利部嘉義醫院	0122020517
<u>110</u>	嘉義市	臺中榮民總醫院嘉義分院	0622020017
<u>111</u>	嘉義縣	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大林慈濟醫院	1140030012
<u>112</u>	嘉義縣	臺中榮民總醫院灣橋分院	0640140012
<u>113</u>	嘉義縣	衛生福利部朴子醫院	0140010028
<u>114</u>	嘉義縣	嘉義縣東石鄉衛生所	2340080017
<u>115</u>	臺南市	衛生福利部嘉南療養院	0141270028
<u>116</u>	臺南市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0421040011
<u>117</u>	臺南市	衛生福利部臺南醫院	0121050011
<u>118</u>	臺南市	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	0141010013
<u>119</u>	臺南市	臺南市立醫院(委託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經營)	0905320023
<u>120</u>	臺南市	臺南市立安南醫院-委託中國醫藥大學興建經營	1305370013
<u>121</u>	臺南市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	1141310019
<u>122</u>	臺南市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柳營奇美醫院	1141090512
<u>123</u>	臺南市	郭綜合醫院	1521031104
<u>124</u>	臺南市	高雄榮民總醫院臺南分院	0641310018
<u>125</u>	臺南市	心樂活診所	3505320064
<u>126</u>	臺南市	臺南市東山區衛生所	2341110014
<u>127</u>	臺南市	臺南市鹽水區衛生所	2341020015
<u>128</u>	臺南市	臺南市官田區衛生所	2341140012
<u>129</u>	臺南市	臺南市玉井區衛生所	2341230011
<u>130</u>	臺南市	臺南市將軍區衛生所	2341180016

序號	縣市	醫療院所	醫事機構代碼
<u>131</u>	臺南市	臺南市關廟區衛生所	2341290017
<u>132</u>	高雄市	高雄市立凱旋醫院	0102080026
<u>133</u>	高雄市	衛生福利部旗山醫院	0142030019
<u>134</u>	高雄市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	1142100017
<u>135</u>	高雄市	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	1302050014
<u>136</u>	高雄市	高雄榮民總醫院	0602030026
<u>137</u>	高雄市	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醫院	1142120001
<u>138</u>	高雄市	國軍高雄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	0502080015
<u>139</u>	高雄市	國軍左營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	0502030015
<u>140</u>	高雄市	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高雄仁愛之家附設慈惠醫院	1442060014
<u>141</u>	高雄市	阮綜合醫療社團法人阮綜合醫院	0902080013
<u>142</u>	高雄市	樂安醫院	1542020129
<u>143</u>	高雄市	高雄市立聯合醫院	0102020011
<u>144</u>	高雄市	高雄市立小港醫院（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	1102110011
<u>145</u>	高雄市	高雄市立旗津醫院（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	1307370011
<u>146</u>	高雄市	高雄市立岡山醫院（委託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經營）	0942020019
<u>147</u>	高雄市	維心診所	3542020013
<u>148</u>	高雄市	陽光診所	3502033091
<u>149</u>	高雄市	靜安診所	3507350373
<u>150</u>	高雄市	幸生診所	3502063295
<u>151</u>	屏東縣	衛生福利部屏東醫院	0143010011
<u>152</u>	屏東縣	安泰醫療社團法人安泰醫院	0943030019
<u>153</u>	屏東縣	屏安醫療社團法人屏安醫院	0943060017
<u>154</u>	屏東縣	衛生福利部恆春旅遊醫院	0143040019
<u>155</u>	屏東縣	瑞興診所	3543013068
<u>156</u>	屏東縣	泰祥診所	3543022174
<u>157</u>	屏東縣	興安診所	3543013960
<u>158</u>	屏東縣	寬心診所	3543014225
<u>159</u>	屏東縣	迦樂醫療財團法人迦樂醫院	1143150011
<u>160</u>	屏東縣	屏東榮民總醫院龍泉分院	0643130018
<u>161</u>	屏東縣	國軍高雄總醫院屏東分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	0543010019
<u>162</u>	屏東縣	佑青醫療財團法人佑青醫院	1143130019
<u>163</u>	屏東縣	輔英科技大學附設醫院	1343030018
<u>164</u>	屏東縣	枋寮醫療社團法人枋寮醫院	0943160012
<u>165</u>	屏東縣	屏東縣鹽埔鄉衛生所	2343100016
<u>166</u>	屏東縣	屏東縣獅子鄉衛生所	2343320018
<u>167</u>	屏東縣	屏東縣萬丹鄉衛生所	2343050011
<u>168</u>	屏東縣	屏東縣高樹鄉衛生所	2343110012
<u>169</u>	澎湖縣	衛生福利部澎湖醫院	0144010015
<u>170</u>	花蓮縣	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花蓮慈濟醫院	1145010010
<u>171</u>	花蓮縣	國軍花蓮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	0545040515
<u>172</u>	花蓮縣	臺北榮民總醫院玉里分院	0645030011
<u>173</u>	花蓮縣	衛生福利部花蓮醫院	0145010019
<u>174</u>	花蓮縣	衛生福利部玉里醫院	0145030020

序號	縣市	醫療院所	醫事機構代碼
<u>175</u>	花蓮縣	臺北榮民總醫院鳳林分院	<u>0645020015</u>
<u>176</u>	臺東縣	衛生福利部臺東醫院	0146010013
<u>177</u>	臺東縣	臺北榮民總醫院臺東分院	0646010013
<u>178</u>	臺東縣	東基醫療財團法人台東基督教醫院	1146010032

備註：醫療機構名單請參見衛生福利部心理健康司網站(<https://dep.mohw.gov.tw/DOMHAOH/cp-4097-43398-107.html>)，物質使用障礙症治療及生活重建業務指定機構名單(含美沙冬給藥點)。

附表二十四：鴉片類成癮及愛滋病毒感染診斷碼

診斷碼 ICD-code	英文名稱
鴉片類成癮診斷碼	
F11.1X	Opioid abuse
F11.2X	Opioid dependence
F11.9X	Opioid use, unspecified

附表二十五：愛滋防治與維持治療計畫支付項目（愛滋藥癮個案）

醫令項目代碼	項目名稱	支付點數	「門診醫療服務點數清單」申報格式之「資料名稱」歸屬
E3019C	梅毒螺旋體血液凝集檢查費 註：初診篩檢1次。	300	診療費
E3020C	胸部X光檢查費 註：初診篩檢1次及每年篩檢1次。 初診評估費 註1：同一個案於同一醫院重新再開案，至少需間隔三個月，始能視同新收案重新計費。 註2：於疾管署進行審查時，得函請檢附個案名冊及初診評估資料影本。	200	診療費
E3021C	門診診察費一處方於本機構內調劑給藥者 註：初診第1個月，每週可申請1次；第2個月開始每月可申請1次。	2,000	診察費
E3022C	門診診察費一處方釋出至衛星給藥點調劑給藥者 註1：初診第1個月，每週可申請1次；第2個月開始每月可申請1次。 註2：本項所指之衛星給藥點為僅提供維持治療給藥服務，不提供維持治療門診之維持治療執行機構。	300	診察費
E3023C	治療照護服務費 (衛教諮詢十病患管理十追蹤輔導) 註1：第1個月後併同每次門診治療給付1次。 註2：於疾管署進行審查時，得函請檢附個案名冊電子檔，包括姓名、身分證字號、收案日期、結案日期(或註明仍在案)、連續管理天數或月數。	600	診察費
E3024C	支持性心理治療 註1：每月申請1次。 註2：於疾管署進行審查時，得函請檢附個案名冊及書面記錄。	500	診療費
E3025C	家族治療、團體治療或其他心理治療費 註1：執行時間需滿80分鐘以上，每人每年限申請乙次。 註2：於疾管署進行審查時，得函請檢附個案名冊及會談書面記錄。	300	診療費
E3026C	家族治療、團體治療或其他心理治療費 註1：執行時間需滿80分鐘以上，每人每年限申請乙次。 註2：於疾管署進行審查時，得函請檢附個案名冊及會談書面記錄。 註3：一次最多以十人為限。	3200	診療費

醫令項目代碼	項目名稱	支付點數	「門診醫療服務點數清單」申報格式之「資料名稱」歸屬
E3027C	尿液毒物篩檢—嗎啡檢測	250	診療費
E3028C	尿液毒物篩檢—安非他命檢測 給藥服務費	250	診療費
E3029C	註 1：依服藥日數據實申報，每日最多 1 次。 註 2：限維持治療使用美沙冬藥品者申報。	20	藥事服務費
	血清麴胺酸苯醋酸轉氨基酶 S-GOT		
E3030C	(Glutamic-oxaiacetic-transaminase) 註：初診及每 6 個月篩檢 1 次。	50	診療費
	血清麴胺酸丙酮酸轉氨基酶 S-GPT		
E3031C	(Glutamic-pyuvic-transaminase) 註：初診及每 6 個月篩檢 1 次。	50	診療費
	麴胺轉酸酶		
E3032C	r-GT (r-glutamyl transferase) 註：初診及每 6 個月篩檢 1 次。	70	診療費
E3033C	心電圖 E.K.G. (Electrocardiography) 註：初診及每 6 個月篩檢 1 次。	150	診療費

附表二十六、愛滋防治與維持治療計畫支付項目（非愛滋藥癮個案）

醫令項目代碼	項目名稱	支付點數	「門診醫療服務點數清單」申報格式之「資料名稱」歸屬
E3046C	愛滋病毒篩檢費(HIV 抗原及抗體複合型試驗(HIV Ag/Ab test) 註： 1.初診及每 6 個月篩檢 1 次，已確診為 HIV 感染者免再驗。 2.不得同時申報 E3034C。	280	診療費
E3038C	梅毒螺旋體血液凝集檢查費 註：初診篩檢 1 次。	300	診療費
E3039C	胸部 X 光檢查費 註：初診篩檢 1 次及每年篩檢 1 次。	200	診療費
E3040C	接觸者愛滋病毒檢驗 註：於費用審核時，醫療院所應依疾管署要求提供該接觸者之愛滋個案來源身分證字號。	800	診療費

備註：

1. 醫令代碼 E3046C 自 111 年 4 月 1 日起新增申報。
2. 有關醫令代碼 E3046C 之愛滋相關檢驗結果，請於收到檢驗報告一週內，透過健保資訊網服務系統(VPN)，完成相關檢驗結果資料上傳，上傳格式比照「慢性傳染病照護品質計畫」之「愛滋照護管理品質支付計畫」規範說明。

附表二十七、「愛滋照護管理品質支付計畫」給付項目及檢驗資料上傳
格式

一、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

編號	診療項目	支付點數
E7901C	愛滋感染個案發現確診費 註： 1.執行院所提供的愛滋檢驗服務，初步檢驗及確認檢驗結果資料，請透過健保資訊網服務系統(VPN)，於收到檢驗報告後一週內完成上傳，上傳格式詳附表二十七之二(一)。 2.經初步檢驗陽性並經確認檢驗陽性且完成HIV法定傳染病通報作業流程者，方得申報。 3.每位愛滋通報確診個案限申報一次。	2,000
E7902C	新收案個案管理照護費 註： 1.須為衛福部公告之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指定醫事機構始得申報。 2.輔導愛滋通報確診個案定期回診並遵醫囑服用抗愛滋病毒藥物，適用條件如下： (1)新服藥感染者：第一次接受治療及服藥之感染者。 (2)重新服藥感染者：通報後曾有領藥紀錄，但本次領藥日回溯前五十二週(一年)未有領藥紀錄之中斷服藥之感染者。 3.從第一次領藥日開始每月申報一次(以每4週，28日計)，至多申報三次，並請於領藥日起計算三十六週(9個月)內完成申報作業，如超過時限，則不得申報。 惟如因民眾個人因素提前回診，基於醫事人員已提供個案管理照護服務，並參考「全民健康保險醫療辦法」，對於提前10日內，亦即距前次申報隔日起計算第18天起就醫者，得申報該次E7902C費用。 4.須於病歷記載相關照護紀錄。	1,000

編號	診療項目	支付點數
E7903C	追蹤個案管理照護費 註： 1. 須為衛福部公告之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指定醫事機構始得申報。 2. 支付條件： (1)愛滋感染個案開始領藥日起算十二週(即申報三次E7902C)後，始得申報本項照護費，E7902C最後一次就醫日不得同E7903C第一次就醫日為同日。 (2)執行院所應持續輔導個案定期回診及服藥，且有個案完成領藥之紀錄(含慢性病連續處方箋)。 3. 每次申報間隔十二週(三個月)以上(以84日以上計算)。 惟如因民眾個人因素提前回診，基於醫事人員已提供個案管理照護服務，並參考「全民健康保險醫療辦法」，對於提前10日內，亦即距前次申報隔日起計算第74天起就醫者，得申報該次E7903C費用。 4. 須於病歷記載相關照護紀錄。	350
E7904C	個案治療監測評估費 註： 1.須為衛福部公告之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指定醫事機構始得申報。 2.每次申報間隔五十二週(一年，364日)以上。 3.前述院所須提供愛滋感染個案醫療照護服務，並依「愛滋病檢驗及治療指引」建議時程進行相關檢驗(含CD4細胞數及病毒量檢驗值)。即1年至少檢驗(CD4細胞數及病毒量)2次以上，且須透過健保資訊網服務系統(VPN)，於收到檢驗報告一週內，透過「每日」上傳路徑完成上傳。上傳格式詳附表二十七之二(二)。 4.須於病歷記載相關照護紀錄。	900

二、愛滋相關檢驗資料之健保資訊網服務系統(VPN)上傳格式：

(一)愛滋檢驗結果上傳格式^{註1}

項次	報告類別	醫令序	醫令代碼	報告序號	檢驗項目名稱	檢驗報告結果值	單位	參考值下限	參考值上限
1	1	同全民健康保險醫療費用點數申報令 醫之序	14082C	1	抗原/抗體複合型初步檢驗	欄位上傳 0 或 1 (0=陰性，1=陽性)	無	無	無
2	1		E3046C	1	酵素聯結免疫吸附分析法(EIA/LIA 檢驗)	欄位上傳 0 或 1 (0=陰性，1=陽性)	無	無	無
3	1		14049C	1	顆粒凝集法(PA 檢驗)	欄位上傳 0 或 1 (0=陰性，1=陽性)	無	無	無
4	1		E3001C	1	抗體免疫層析法(ICT 檢驗)	欄位上傳 0、1 或 99 (0=陰性，1=陽性，99=未確定)	無	無	無
5	1		E3034C	1	西方墨點法(WB 檢驗)	欄位上傳 0、1 或 99 (0=陰性，1=陽性，99=未確定)	無	無	無
6	1		14050B	1	病毒負荷量檢查	欄位上傳 0、1 (0=病毒量檢驗值小於 200 copies/mL，1=病毒量檢驗值大於 200 copies/mL)	無	無	無
7	1		E3002C	1	病毒負荷量檢查-病毒量檢驗值	(填寫檢驗結果，數值填至整數位) ^{註4}	copies/mL	(填寫檢驗項目對應參考值上下限)	
8	1		E3034C	1					
9	1		14083C	1					
10			14075C	1					
11	1		14076C	1					
12	1		14074C ^{註3}	1					
13									
14				2					

(二)愛滋治療監測檢驗數值上傳格式^{註1}

項次	報告類別	醫令序	醫令代碼	報告序號	檢驗項目名稱	檢驗報告結果值	單位	參考值下限	參考值上限
1	1	0	Z0000 (虛擬代碼)	1	CD4 細胞數	(填寫檢驗結果，數值填至整數位) ^{註2}	cells/mm ³	無	無
2	1	同全民健康保險醫療費用點數申報之醫令序	14074C ^{註3}	1	病毒負荷量檢查	0:病毒量檢驗值小於200(copies/mL) 1:病毒量檢驗值大於等於200(copies/mL)	無	無	無
	1			2	病毒負荷量檢查-病毒量檢驗值	(填寫檢驗結果，數值填至整數位)	copies/mL	(填寫檢驗項目對應參考值上下限)	

備註說明：

註 1：參考「全民健康保險鼓勵醫事服務機構即時查詢病患就醫資訊方案-特約醫事服務機構上傳檢驗(查)結果、人工關節植入物資料及出院病歷摘要格式說明」。

註 2：請將該次檢驗之「白血球數」、「淋巴球占白血球的比例」和「CD4 細胞占淋巴球的比例」檢驗結果相乘。

註 3：醫令代碼 14074C 需上傳「病毒負荷量檢查」、「病毒負荷量檢查-病毒量檢驗值」兩項檢驗報告結果值。「病毒負荷量檢查-病毒量檢驗值」之檢驗報告結果值填寫格式需符合以下條件：

- (1)「病毒負荷量檢查」填寫 0，「病毒負荷量檢查-病毒量檢驗值」請將數值填至整數位(1 至 199)或請填全形小於(<)加上數值(1 至 200)或 undetectable。
- (2)「病毒負荷量檢查」填寫 1，「病毒負荷量檢查-病毒量檢驗值」請將數值填至整數位。

附表二十八、高風險慢性病人疾病代碼一覽表

ICD-10 大類	分類名稱	中文病名	ICD-10-CM 編碼	英文病名 (ICD-10-CM)
B	感染症	人類免疫不全病毒疾病或感染	B20,Z21	B20: Human immunodeficiency virus [HIV] disease Z21: Asymptomatic human immunodeficiency virus [HIV] infection status
D	血液和造血器官及涉及免疫機轉的疾患	免疫缺乏症	D80-84	D80: Immunodeficiency with predominantly antibody defects D81: Combined immunodeficiencies D82: Immunodeficiency associated with other major defects D83: Common variable immunodeficiency D84: Other immunodeficiencies
		類肉瘤病與其他	D86,D89	D86: Sarcoidosis D89: Other disorders involving the immune mechanism, not elsewhere classified
E	內分泌、營養和代謝疾病	糖尿病	E08-13	E08: Diabetes mellitus due to underlying condition E09: Drug or chemical induced diabetes mellitus E10: Type 1 diabetes mellitus E11: Type 2 diabetes mellitus E13: Other specified diabetes mellitus
		肥胖症	E66	E66: Obesity
		類澱粉變性	E85	E85: Amyloidosis
G	神經系統與感覺器官的疾病	中樞神經系統發炎性疾病的後遺症	G09	G09: Sequelae of inflammatory diseases of central nervous system
		帕金森氏病	G20	G20: Parkinson's disease
		阿茲海默氏病與其他神經退化性疾病	G30-32	G30: Alzheimer's disease G31: Other degenerative diseases of nervous system, not elsewhere classified G32: Other degenerative disorders of nervous system in diseases classified elsewhere

ICD-10 大類	分類名稱	中文病名	ICD-10-CM 編碼	英文病名 (ICD-10-CM)
G	神經系統與感覺器官的疾病	多發性硬化症與其他脫髓鞘疾病	G35-37	G35: Multiple sclerosis G36: Other acute disseminated demyelination G37: Other demyelinating diseases of central nervous system
		癲癇及重覆發作	G40	G40: Epilepsy and recurrent seizures
		短暫性腦缺血發作與腦血管疾病所致的腦血管症候群	G45-46	G45: Transient cerebral ischemic attacks and related syndromes G46: Vascular syndromes of brain in cerebrovascular diseases
		發炎性及毒性多發神經病變後遺症	G65	G65: Sequelae of inflammatory and toxic polyneuropathies
		重症肌無力	G70	G70: Myasthenia gravis and other myoneural disorders
		其他及未特定之肌病變	G72	G72: Other and unspecified myopathies
I	循環系統疾病 循環系統疾病	風溼熱與慢性風濕性心臟病	I00-02, I05-09	I00: Rheumatic fever without heart involvement I01: Rheumatic fever with heart involvement I02: Rheumatic chorea I05: Rheumatic mitral valve diseases I06: Rheumatic aortic valve diseases I07: Rheumatic tricuspid valve diseases I08: Multiple valve diseases I09: Other rheumatic heart diseases
		高血壓疾病	I11-13	I11: Hypertensive heart disease I12: Hypertensive chronic kidney disease I13: Hypertensive heart and chronic kidney disease
		心絞痛與其他缺血性心臟病	I20-22, I24-25	I20: Angina pectoris I21: ST elevation (STEMI) and non-ST elevation (NSTEMI) myocardial infarction I22: Subsequent ST elevation (STEMI) and non-ST elevation (NSTEMI) myocardial infarction I24: Other acute ischemic heart diseases I25: Chronic ischemic heart disease

ICD-10 大類	分類名稱	中文病名	ICD-10-CM 編碼	英文病名 (ICD-10-CM)
I 循環系統疾病		肺性心臟病	I27-28	I27: Other pulmonary heart diseases I28: Other diseases of pulmonary vessels
		瓣膜疾病	I34-37	I34: Nonrheumatic mitral valve disorders I35: Nonrheumatic aortic valve disorders I36: Nonrheumatic tricuspid valve disorders I37: Nonrheumatic pulmonary valve disorders
		心肌病變	I42-43	I42: Cardiomyopathy I43: Cardiomyopathy in diseases classified elsewhere
		心臟傳導疾病	I44-45, I47-49	I44: Atrioventricular and left bundle-branch block I45: Other conduction disorders I47: Paroxysmal tachycardia I48: Atrial fibrillation and flutter I49: Other cardiac arrhythmias
		心衰竭與其他	I50-51	I50: Heart failure I51: Complications and ill-defined descriptions of heart disease
		非外傷性腦出血	I60-62	I60: Nontraumatic subarachnoid hemorrhage I61: Nontraumatic intracerebral hemorrhage I62: Other and unspecified nontraumatic intracranial hemorrhage
		腦梗塞	I63	I63: Cerebral infarction
		其他腦血管疾病或其後遺症	I67-69	I67: Other cerebrovascular diseases I68: Cerebrovascular disorders in diseases classified elsewhere I69: Sequelae of cerebrovascular disease
		動脈粥樣硬化	I70	Atherosclerosis
		動脈瘤	I71,72	I71: Aortic aneurysm and dissection I72: Other aneurysm
		其他血管疾病	I73-74, I77, I79	I73: Other peripheral vascular diseases I74: Arterial embolism and thrombosis I77: Other disorders of arteries and arterioles I79: Disorders of arteries, arterioles and capillaries in diseases classified elsewhere

ICD-10 大類	分類名稱	中文病名	ICD-10-CM 編碼	英文病名 (ICD-10-CM)
J	呼吸系統疾病	支氣管炎與其他慢性阻塞性肺疾病	J40-45	<p>J40: Bronchitis, not specified as acute or chronic</p> <p>J41: Simple and mucopurulent chronic bronchitis</p> <p>J42: Unspecified chronic bronchitis</p> <p>J43: Emphysema</p> <p>J44: Other chronic obstructive pulmonary disease</p> <p>J45: Asthma</p>
		支氣管擴張症	J47	J47: Bronchiectasis
		肺沉著症及外因所致之肺疾病	J60-70	<p>J60: Coalworker's pneumoconiosis</p> <p>J61: Pneumoconiosis due to asbestos and other mineral fibers</p> <p>J62: Pneumoconiosis due to dust containing silica</p> <p>J63: Pneumoconiosis due to other inorganic dusts</p> <p>J64: Unspecified pneumoconiosis</p> <p>J65: Pneumoconiosis associated with tuberculosis</p> <p>J66: Airway disease due to specific organic dust</p> <p>J67: Hypersensitivity pneumonitis due to organic dust</p> <p>J68: Respiratory conditions due to inhalation of chemicals, gases, fumes and vapors</p> <p>J69: Pneumonitis due to solids and liquids</p> <p>J70: Respiratory conditions due to other external agents</p>
		其他肺部疾病	J82, J84, J96, J98, J99	<p>J82: Pulmonary eosinophilia, not elsewhere classified</p> <p>J84: Other interstitial pulmonary diseases</p> <p>J96: Respiratory failure, not elsewhere classified</p> <p>J98: Other respiratory disorders</p> <p>J99: Respiratory disorders in diseases classified elsewhere</p>
K	消化系統疾病	慢性肝炎與肝硬化	K70-72, K73-76, B18-19	<p>K70: Alcoholic liver disease</p> <p>K71: Toxic liver disease</p>

ICD-10 大類	分類名稱	中文病名	ICD-10-CM 編碼	英文病名 (ICD-10-CM)
				K72: Hepatic failure , not elsewhere classified K73: Chronic hepatitis, unspecified K74: Fibrosis K75: Other inflammatory disease of liver K76: Other diseases of liver B18: Chronic viral hepatitis B19: Unspecified viral hepatitis
M	肌肉骨骼系統及結締組織疾病	類風溼性關節炎	M05-06	M05: Rheumatoid arthritis with rheumatoid factor M06: Other rheumatoid arthritis
		全身性自體免疫症候群	M30-31, M32-34	M30: Polyarteritis nodosa and related conditions M31: Other necrotizing vasculopathies M32: Systemic lupus erythematosus (SLE) M33: Dermatopolymyositis M34: Systemic sclerosis [scleroderma]
		其他結締組織疾病	M35, M94.1	M35: Other systemic involvement of connective tissue M94.1: Relapsing polychondritis
N	生殖泌尿系統疾病	腎炎症候群	N00-01, N03, N05	N00: Acute nephritic syndrome N01: Rapidly progressive nephritic syndrome N03: Chronic nephritic syndrome N05: Unspecified nephritic syndrome
		腎病症候群	N04	N04: Nephrotic syndrome
		慢性腎衰竭及腎衰竭未明示者	N18-19	N18: Chronic kidney disease (CKD) N19: Unspecified kidney failure
		腎臟萎縮	N26-27	N26: Unspecified contracted kidney N27: Small kidney of unknown cause
Q	先天性畸形、變形與染色體異常	先天或後天脾臟缺損	Q89.01, Z90.81	Q89.01: Asplenia (congenital) Z90.81: Post-surgical absence of spleen

附表二十九、兒童常規疫苗接種項目與時程表

階段	接種時程	疫苗項目	自費特材 群組欄位
兒童	出生 24 小時內	◆ B 型肝炎免疫球蛋白(提供母親為 s 抗原陽性之嬰兒接種) (1) B 型肝炎疫苗第 1 劑	001 001
	1 個月	(2) B 型肝炎疫苗第 2 劑	002
	2 個月	(3)五合一疫苗第 1 劑 (4)結合型肺炎鏈球菌疫苗第 1 劑	001 001
	4 個月	(5)五合一疫苗第 2 劑 (6)結合型肺炎鏈球菌疫苗第 2 劑	002 002
	6 個月	(7)五合一疫苗第 3 劑 (8)B 型肝炎疫苗第 3 劑	003 003
	5-8 個月	(9)卡介苗	001
	12 個月	(10)水痘疫苗 (11)麻疹腮腺炎德國麻疹混合疫苗第 1 劑	001 001
	12~15 個月	(12)結合型肺炎鏈球菌疫苗第 3 劑/第 4 劑* (13)A 型肝炎疫苗第 1 劑	003/004* 001
	15 個月	(14)日本腦炎疫苗第 1 劑	001
	18 個月	(15)五合一疫苗第 4 劑	004
	18~21 個月	(16)A 型肝炎疫苗第 2 劑	002
	27 個月	(17)日本腦炎疫苗第 2 劑	002
	5-6 歲	(18)麻疹腮腺炎德國麻疹混合疫苗第 2 劑 (19)白喉破傷風非細胞性百日咳及不活化小兒麻痺混合疫苗 1 劑	002 001
	未完成常規項目之補接種疫苗劑次	(20)不活化小兒麻痺疫苗	001-003*

*依幼兒實際接種年齡及規範之接種劑次進行申報

附表三十、兒童公費常規疫苗之藥品代碼表

編號	藥品代碼	許可證字號	中文品名	英文品名	申請商	劑型	規格
1	KC00452206	衛署菌疫輸字第 000452 號	B 型肝炎免疫人血球蛋白注射液	HEPATITIS B IMMUNE GLOBULIN (HUMAN), HYPERHEP B S/D	天行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注射劑	0.5ml
2-1	K000301206	衛署菌疫輸字第 000301 號	安在時 B 型肝炎疫苗	ENGERIX -B	荷商葛蘭素史克藥廠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分公司	懸液劑	0.5ml
2-2	K000301209	衛署菌疫輸字第 000301 號	安在時 B 型肝炎疫苗	ENGERIX -B	荷商葛蘭素史克藥廠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分公司	懸液劑	1ml
3-1	K000351206	衛署菌疫輸字第 000351 號	"默克"無汞基因重組 B 型肝炎疫苗	H-B-VAX II INJECTION	美商默沙東藥廠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注射劑	0.5ml
3-2	K000351209	衛署菌疫輸字第 000351 號	"默克"無汞基因重組 B 型肝炎疫苗	H-B-VAX II INJECTION	美商默沙東藥廠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注射劑	1ml
4	K000906206	衛署菌疫輸字第 000906 號	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	Prevenar 13, Pneumococcal 13-Valent Conjugate Vaccine	美商惠氏藥廠(亞洲)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滅菌懸液注射劑	0.5ml
5	X000153206	衛署菌疫輸字第 000976 號	潘多星五合一疫苗	Pentaxim	賽諾菲股份有限公司	懸浮注射液	0.5ml
30	K000702206	衛署菌疫輸字第 000702 號	嬰護寧五合一疫苗(白喉\破傷風\無細胞性百日咳\去活性小兒麻痹\b型流行性感冒嗜血桿菌混合疫苗)	INFANRIX-IPV + HIB	荷商葛蘭素史克藥廠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分公司	凍晶注射液	0.5ml
7	X000154206	衛署菌疫輸字第 000998 號	泰多星四合一疫苗	Tetrarixim suspension for injection	賽諾菲股份有限公司	懸浮注射劑	0.5ml
8	X000155229	專案進口 (食品藥物管理署 108 年 6 月 12 日 FDA 藥字第 1089014990 號函核准)	-	b 型嗜血桿菌疫苗(Act-Hib)	賽諾菲股份有限公司	凍晶注射劑	10mcg
10	K000440206	衛署菌疫輸字第 000440 號	疫伏麻小兒麻痺注射疫苗	IMOVA POLIO	賽諾菲股份有限公司	滅菌懸液注射劑	0.5ml
11	X000157206	專案進口 (衛生福利部 107 年 8 月 27 日衛授食字第 1079026387 號函核准)	-	Diphtheria and Tetanus Toxoids Adsorbed	賽諾菲股份有限公司	懸浮注射劑	0.5ml
12	J000085216	衛署菌疫製字第 000085 號	凍結乾燥卡介苗	FREEZE-DRIED BCG VACCINE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注射劑	3ml

編號	藥品代碼	許可證字號	中文品名	英文品名	申請商	劑型	規格
13	K000364206	衛署菌疫輸字第 000364 號	麻疹、腮腺炎及德國麻疹三種混合疫苗注射劑	M-M-R II (MEASLES, MUMPS AND RUBELLA VIRUS VACCINE, LIVE)	美商默沙東藥廠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凍晶注射劑	0.5ml
14	K000510206	衛署菌疫輸字第 000510 號	派立克	PRIORIX	荷商葛蘭素史克藥廠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分公司	凍晶注射劑	0.5ml
15	K000450206	衛署菌疫輸字第 000450 號	美瑞克	VARILRIX	荷商葛蘭素史克藥廠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分公司	凍晶注射劑	0.5ml
16	K000480206	衛署菌疫輸字第 000480 號	伏痘敏 活性水痘疫苗	VARIVAX - VARICELLA VIRUS VACCINE	美商默沙東藥廠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凍晶乾燥注射劑	0.5ml
17-1	K000456206	衛署菌疫輸字第 000456 號	新赫寶克	HAVRIX 1440/720 JUNIOR	荷商葛蘭素史克藥廠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分公司	滅菌懸液注射劑	0.5ml
17-2	K000456209	衛署菌疫輸字第 000456 號	新赫寶克	HAVRIX 1440/720 JUNIOR	荷商葛蘭素史克藥廠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分公司	滅菌懸液注射劑	1ml
18-1	K000501206	衛署菌疫輸字第 000501 號	"唯德" 不活化 A 型肝炎疫苗	VAQTA (HEPATITIS A VACCINE, INACTIVATED)	美商默沙東藥廠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注射劑	0.5ml
18-2	K000501209	衛署菌疫輸字第 000501 號	"唯德" 不活化 A 型肝炎疫苗	VAQTA (HEPATITIS A VACCINE, INACTIVATED)	美商默沙東藥廠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注射劑	1ml
19	K000967206	衛部菌疫輸字第 000967 號	禦日腦細胞型日本腦炎活性減毒疫苗	Imojev	賽諾菲股份有限公司	凍晶注射劑	0.5ml
20	K000981206	衛部菌疫輸字第 000981 號	安唯心 A 型肝炎疫苗(兒童用)	Avaxim 80U Pediatric	賽諾菲股份有限公司	懸浮注射劑	0.5ml
21	X000164206	專案進口 (食品藥物管理署 108 年 6 月 20 日 FDA 藥字第 1089021015 號函核准)	細胞培養不活化日本腦炎疫苗	IXIARO	國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懸浮注射劑	0.5ml
22	X000165206	專案進口 (衛生福利部 108 年 7 月 23 日衛授食字第 1089024180 號函核准)	-	破傷風、減量白喉(Td)混合疫苗(Tetanus and Diphtheria Toxoids, Adsorbed)	天行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懸浮注射劑	0.5ml

附表三十二、登革熱病例定義

臨床條件

突發發燒並伴隨下列任二（含）項以上症狀

一、頭痛/後眼窩痛/肌肉痛/關節痛/骨頭痛

二、出疹

三、白血球減少 (leukopenia)

四、噁心/嘔吐

五、血壓帶試驗陽性

六、任一警示徵象：

(一) 腹部疼痛及壓痛

(二) 持續性嘔吐

(三) 臨牀上體液蓄積（腹水、胸水...）

(四) 黏膜出血

(五) 嗜睡/躁動不安

(六) 肝臟腫大超出肋骨下緣 2 公分

(七) 血比容增加伴隨血小板急速下降